

— 1 —

台湾： 走向工业化社会



當年在中國的「五國銀行」，就是「一戰」時由英、法、美、俄、日五國聯合創立的。這五國銀行在中國的經營，對中國的政治、經濟、社會都有很大的影響。

目 录

序 (1)

一、台湾未来经济发展展望 1

- 经济增长之外界环境的变化 3
 - 台湾内部环境的紧迫性 6
 - 意识形态目标与政治紧迫性 7
 - 经济稳定与价格稳定 8
 - 达到了经济坡峰 10
 - 进一步增长的展望 16
 - 经济更大程度的国际化 19
 - 协调发展、开发研究、教育与人力政策 20
 - 与经济增长和结构变化相应的资源配置 20
 - 生活质量的提高以及收入分配平等程度的持续改善 21
-

二、渐进式经济战略与认同 26

- 1979年以前的经济目标与政策侧重 27
- 对科技的重视程度的加强 29
- 增长复苏政策与国际化 30

实施中的问题	32
提高财政管理和金融制度的效率	35
公共部门与私有部门的“对话”	36
利率、货币供给与资产负债率——三方论争	38
1982年经济学家之间的认同	39
根本的现实认同	41

三、知识密集型产业的内向转换与内部增长 (43)

引言	43
增加新增投资的获利	45
知识的体现与人力资源	47
工业与研究开发优先	51
1983年政府推动科技发展的主要内容	53
有关资料的简要回顾	55
农业研究开发的实例	56
引入时间维度	57
提高产量和附加价值	58

四、制度发展与资本动员 59

将储蓄转化为投资的双重任务	59
台湾金融市场和工商行为的特征	60
平等进入资本市场的问题	68
改善储蓄的分配与使用	72
高技术产业和其他成长的新产业的筹资	73
改革证券市场	75
风险承担与冒险资本投资	78

五、满足对科技人才的需求 80

从劳动力部门间转移的角度考察经济发展	80
特殊人才的供给与台湾发展的需求	82
经济增长与教育基础	84
职业培训与更高层次的教育	88
教育支出与发展政策	92
机构协调与人力计划调整	93
外商参与培训技术工人	96
未解决的问题	97

六、对外经济的自由化与国际化 98

对外经济关系的扩大	98
出口扩张与结构变动	100
出口市场的多角化	104
自由化与贸易体制的变化	114
1978年美台双边贸易谈判	115
海关手续简化与关税削减	115
作为收入来源的关税	117
减少许可证控制和政府直接干预	117
外汇控制的减缓	120
旅行	121
劳动收入	122
投资收入	122
私人汇款	123
发展国际金融网络	125
台湾基金组织	125
风险资本基金组织	126
海外金融中心	126
其他海外机构	127

区域贸易中心概念的拓广 127

强权政治与世界经济 130

七、经济发展中的行为调节：文化导根 132

台湾经济发展所依赖的动机与观念 132

节俭是否与生俱来？ 133

献身教育与寻求自我提高 135

从较强的竞争能力到不平等竞争 137

支付外部成本与乘坐“免费交通工具” 138

对政府是否具有依赖性？ 141

经济发展与儒家伦理 142

从儒家的自我修养到社会责任感 144

补充法律规则的内在约束 146

经济发展和自由赖以存在的知识和理性 146

观念变化与计划水平的提高 147

结束语 150

一、台湾未来经济发展展望

作为当今少数几个新的工业化国家或地区之一的台湾，其经济在过去的10年间已经成为许多研究项目的主要论题。在世界银行1979年《世界发展报告》选择的四个亚洲国家和地区中就包括台湾，这四个国家和地区已经“实现了国内或地区内生产总值(GDP)极大的高速增长并完全消除了绝对贫困”。^①下面的表1.1给出了这四个国家和地区1981年的人均国民生产总值(GNP)、1970—1981年国内或地区内实际生产总值的年增长率和外债还本付息率，并与美国、日本、中国大陆以及世界银行列出的“上中等收入水平”层次的所有国家总体的相应指标进行了比较，台湾在这些指标的比较中显得非常突出。由于所论及的期间包括了70年代石油输出国组织(OPEC)造成的第一和第二次石油价格大幅度上涨，因此所有这些

^①世界银行，《世界发展报告》，1979年(纽约：牛津大学出版社，1979年)，第87—88页。世界银行与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一样，目前都只承认中华人民共和国(1980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取代台湾而成为这两个组织的成员)，从1980年开始在其出版的任何资料中都不再涉及台湾。

指标对一个完全依赖进口石油的经济来说就更为引人注目。1979年世界银行对“中等收入水平”、“半工业化程度”的国家和地区“结构转变的过程进行了深入的研究”，这种过程可以为更低水平的发展中国家和地区提供借鉴。本书的写作目的也正在于此，即不是仅仅侧重于台湾经济的某一方面，而是要展望欠发达国家和地区（LDCS）以及其他中等收入水平国家和地区的持续增长，总结其战略制定和实施中的经验教训。

表1.1 经济指标比较

	人均GNP (美元)	实际GDP 年均增长率 (%)	债务清偿率 (商品和劳务 出口百分比)
	1981年	1970—1981年	1981年
南朝鲜	1700	9.1	13.1
四个新的工业 化国家和地区	台湾	2563	10.1
	香港	5100	9.9
	新加坡	5240	8.5
上中等收入 水平的国家 和地区	最高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5670	10.1
	平均	2490 ^w	5.6 ^w
	最低 (南朝鲜)	1700	1.9 ^a
其他比较	中国大陆	300	5.5
	美国	12820	2.9
	日本	10080	4.5
	欧洲 共同体	11120 ^w	n.a.
		3.0 ^w	n.a.

注 a 在确定1980—1981年最低增长率时，我们忽略了黎巴嫩年均5.4%的负增长率。

w, 表示“加权”。

在全书中，“...”不表示任何信息。

n.a., 表示不可获得(译者加注)。

所有以“新台币”表示的货币值用符号“NT \$”表示，所有其他的\$符号，无论是特地加以说明或不特地加以说明，都表示美元价值。

来源：除了台湾以外的以上所有国家和地区的资料来源于世界银行，《世界发展报告》，1983年（纽约：牛津大学出版社，1983年），表1，第148—151页及178—179页。台湾的资料来源于《台湾统计资料手册》（1983年）和《台湾统计年鉴》（1983年），由经济计划与发展委员会（EDP）编制。（世界银行自从1980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为其成员后不再公布有关台湾的资料。）

经济增长之外界环境的变化

在朝鲜停战（1953年）至越南战争结束（1973年）之间的20年，台湾经济实现了非常稳定和高速的增长纪录。这一增长过程中最为重要的史实是，当60年代中期美国对台湾的经济援助中止时，台湾经济增长开始加速。由于在整个1973年期间，石油垄断组织造成了石油价格的巨幅上涨，台湾经济的增长速度开始减缓。石油价格的上涨延长了世界经济调整的周期，并导致通货膨胀和经济活动的萎缩，这对台湾经济的影响同样非常严重。但是，没有外国援助的台湾经济加速增长一直延续到1971年以后，这一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取代了台湾在联合国中的席位。台湾经济不断上升的增长路径甚至延续到1972年以后。1972年尼克松和周恩来签发了“上海联合公报”，从而在美国与台湾关系的进一步脱离上又迈了一步。台湾经济的迅速回升，处于逆境中的政治稳定以及台湾政府和工商团体所表现出的信心，对包括台湾在内的所有发展中国家和地区来说，都表明了一个不可否认的事实。这就是，只要有合适的内部环境和动力以及一定的外界经济条件，在稳定的政治环境中实现经济自身的持续增长是完全可能的，哪

怕是象台湾这样的岛屿经济，其人口稠密、自然资源贫乏（包括那些在近期内没有合适替代物的资源，如石油），而且受到强大的国际环境压力，要实现经济的持续增长也是可能的。其他欠发达国家和地区的政策制定者可能会问：台湾在这样的条件下如果能实现经济的持续增长，那么我们为什么不能呢？而对台湾来说问题则是：如何才能够继续保持经济的持续增长？如果我们忽视台湾经济发展过程中遭受的某些根本性的政治和经济条件的不利影响，就是很不明智的。

首先，尽管1975年战线崩溃，美国从南越全部撤军，但南越的垮台决不是1973年停战的必然结局。^① 美国希望甚至是渴望停战，只留下南越盟国来对付强大的共产党军队（实际上只是步兵），完全与20年前在朝鲜战场上的行为背道而驰。显然，1973—1975年期间美利坚民族所依赖的思想意识根源是：不再依靠美国自身的力量来充分地保障这一地区的安全。目前对美国外交政策更为准确的研究仍在进行。由于苏联被认为是美国的主要敌手，因而中国大陆的共产党政府也就自然地受到美国某些政策制定者的特殊看待：中国大陆政府长期以来一直公开地脱离苏联盟国，美国某些政策制定者希望它能够成为（如果实际上还没有成为，那也将作为潜在的）“平行战略利益”的根源。^② 中国除了拥有大量的非常强大的常规武器外，还拥有核武器；它与苏联有很长的接

^①有关当时导致美国从东南亚撤军的美国政府政策的研究，可参见吴元黎：《美国政策与美国在西太平洋地区的战略利益》（纽约：克兰，拉萨克，1975年）。

^②在卡特执政期间（1977—1980年），“平行战略利益”这一术语成为倡导加强美国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作关系的人们的最普遍的观点，这就是，反对一个共同的敌人苏联，但并不公开结盟。这一概念直到1982年G.舒尔茨任国务卿之前仍为里根当局的外交政策部门所沿用。

壤边界；中国人口众多，拥有大量的自然资源。对台湾政府来说，所有这些都意味着不能依靠美国盟国提供台湾海峡的安全保证，而必须自己来应付大陆的敌对。从经济上来说，对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经济发展的长期展望，也同样使台湾看到了它极可能成为世界市场的主要竞争者，北京所发起的持续的统战心理战，已经增强了台湾军队的不安全感。自从1979年以来^①，这种外界环境的转变赋予台湾经济政策两个新增加的任务：努力增加防务中技术和物质资源的份额，以及增强台湾对外经济关系的作用，在可能的情况下利用国际经济交往代替传统的外交关系。当然这些实际上并不是新的政策需要，但是在台湾的政策制定中，它们必须比以前更广泛地被考虑、更加敏感地被关注。

第二个打击是台湾的国际经济地位。1980年春，台湾被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和世界银行取消了成员资格。尽管美国国会已经通过的“台湾关系法”（公共法96—8，1979年4月10日，第14条93款）要与台湾保持并推进“广泛的、密切的以及友好的商业关系……”，并且明确规定，“这一关系法中没有任何内容可被认为是支持任何国际金融组织或任何其他的国际组织拒绝台湾的加入或开除台湾的成员资格”〔第二节，（b）（1）〕，但美国并没有阻止将台湾从两个布雷顿森林组织中开除出去。这就意味着，1980年5月以后，这两个组织的资源都不能直接地支援台湾，因而就需要通过参与或商业信用保证间接地获得支援。只是在1982年，当中华人民共和国把眼光放在亚洲开发银行时，美国才采取了不同的立场，并且成功地改变了日本以牺牲台北为代价而使北京加入亚洲开发银行的努力。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和世界银行事件使台湾在国际政治行为方面又一次获得了教训，并且认识

^①1978年12月美国宣布撤走在台湾的外交机构，1979年初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外交关系。

到保持其对外资产流动和有价信用的重要性。

第三方面，石油价格的不断上涨（特别是1973—1974年开始以及1979年又一次爆发的价格上涨）说明了某些基本的经济事实：（1）对一个自然资源短缺的岛屿经济来说，资源供给（运输和来源）的保证是最为重要的，因为整个岛屿经济有很强的进口依赖性；（2）经济持续增长所必须的进口量的增加，要求通过出口获得的外汇收入以及在外国的投资不断增加；（3）增加在外国的投资收入的前提条件是通过持续的出口剩余形成对外资本投资。

第四，在80年代早期的衰退期间，台湾内部经济遭受冲击的教训在于，象台湾这样的出口依赖型经济是非常脆弱的，它依赖于世界其他地区的经济发展，特别是其主要出口市场的经济发展。与出口初级产品的国家和地区不同，它们常常受到价格不稳定的影响^①，而台湾的出口主要受由收入总量下降引起的需求减少的影响。在收入水平下降的情况下，与其他国家或地区（如南朝鲜、新加坡、香港）在外国市场上的竞争已经非常激烈。同时，进口国家或地区对某些进口竞争型的国内或地区内产品的贸易保护措施也不断增加。这些问题不仅对台湾的收入产生了不利的影响，而且它对整个就业和经济活动的不利影响还随着台湾国民生产总值中出口需求份额的不断上升而愈益加强。

台湾内部环境的紧迫性

由于经济增长是一个持续的过程，因此就必须分析过去的成

^①象菲律宾和马来西亚这样的国家，对出口商来说还面临一些其他的问题，但它们在进口替代方面同样有较大的回旋余地。而另一方面，台湾则是既没有问题，也没有机会。糖类出口可能是一个例外。

功与失败。况且，象台湾这样的具有长远的并且是认真选择的社会目标的地区，意识形态根源和政治根源的长期目标，在政策制定过程中会起到相当重要的作用。而且，长期的经济目标和其他目标不可能没有短期的实际要求，长期经济增长政策也会随时间而不断地调整，以适应周期性变化的短期环境以及为缓和环境变化而采取的特定措施。

意识形态目标与政治紧迫性

在国民党长期统治下的台湾政府，其基本政策遵循了已故的孙中山所首先明确提出的理想。孙中山是国民党和1911年辛亥革命以后建立的中华民国的创始人，他的“民族主义、民权主义、民生主义”原则，不仅仅是国民党党纲的基本思想，而且也是台湾政治制度的基础。^①

甚至中国共产党也认为孙中山是推翻满清帝国的革命运动领袖。^② 1979年美国从台湾撤出外交机构以后，针对共产党对台湾实行的国家统一政策，国民党坚持，只有共产党首先接受孙中山的“三民主义”，才有可能建立努力实现统一的基础。

为了提高人们的经济福利水平，孙中山的思想要求实行“耕者有其田”，并且要对资本的自主权采取政府控制措施。因此，孙中山的经济思想在财产和收入的分配方面包含了很多的人人平等的因素。

^①根据台湾宪法第一条，“台湾以三民主义为基础（即孙中山的政治思想），应该成为由人民统治、为人民统治的民主社会。”见《台湾年鉴》（1978年）（台北：中国出版社，1978年）第647页。最近有关民生主义原则有一个有价值的讨论，见“孙逸仙博士民生主义思想的新解释”，《复兴月刊》（台北）第152期，1984年5月，第5—18页。

^②例如，见毛泽东“纪念孙中山先生”，《毛泽东选集》（北京：外文出版社，1977年）第五卷，第330页。

要求形成整个社会政治观的一致性，并且使由收入差异产生的分化最小，是台湾政府长期以来一直关心经济平等的又一原因。50年代早期成功的土地改革，以及60年代末期和70年代初期在贫穷的城乡采取的反贫困措施，是台湾经济发展过程中划时代的事件。在台湾经济的讨论中，对平等问题的同样兴趣已经转移到不平等程度的指标测定。^① 在计划讨论中占主导地位的平等指数并不亚于实践中的许多问题，例如分散的农业耕地的联合^②、大农场的管理模式、农业部门和非农产业部门之间投资的相对份额、保证农产品价格和农业收入的措施、城市土地的增值税、税收体制改革、小商业的优先对待和大规模生产的鼓励，以及新技术对农村收入的影响。^③ 尽管这些经济问题并不是台湾所特有的问题，但是在解决经济增长问题的同时如果认真地权衡平等关系，那么台湾与其他许多欠发达国家和地区在经济政策的制定上就会产生相当大的差别。

经济稳定与价格稳定

①例如，见雪莱·W·Y·郭：《转变中的台湾经济》（布尔德公司，Westview出版社，1983年）。有关反贫困措施的讨论，见吴元黎、叶坤查编：《增长、分配与社会变化：台湾经济论文集》（马里兰大学，法学院，1978年），以及《当代亚洲研究》上的应时论文[第3卷(15)，1978年，第67—111页。]出于同样的考虑，在制造业明显存在很大的比较优势的情况下，台湾政府一贯采取保证合适的农业部门规模和较高的食品生产水平的政策。

②有时这一改革称为第二次土地改革，以与第一次土地改革相区别，第一次土地改革建立了“耕者有其田”的制度并减少了农业中的佃农人数。

③朱运鹏、赵添五：“台湾的增长、稳定与收入分配”，向西方社会科学联合会会议提交的论文，圣地亚哥，1984年4月。

台湾政策制定中的另一个特点是对物价上涨的敏感以及对经济稳定的迫切要求。为从大陆撤退前的几年间的畸高的通货膨胀付出的沉重政治代价，以及40年代末期和50年代早期台湾经济面临的困难，使得台湾当局对物价稳定和经济平稳增长具有特别强烈的愿望。尽管经济学家对台湾财政和货币稳妥原则在实践中的实际实行范围存在着认识上的差别，但台湾从来没有象70年代南朝鲜以及某些拉丁美洲国家那样不惜一切代价地、一味地追求没有约束的经济增长，这一点看来是无可置辩的。

以较低的增长速度为代价追求物价稳定的长远目标，由于一系列的原因而总是受到反复考察。首先，世界范围的衰退以及台湾出口增长和台湾内部投资额的下降，又一次提出了货币和利率政策这一古老的问题。有关利率水平以及中央银行为了保持某一规定的利率水平所采取的干预的程度的论争，在1982年夏季的台湾报纸上，每天都予以广泛的关注和报道。其次，由于1982年是财政支出紧缩的年份，因此这一年的实际国民生产总值增长率下降到3.9%，而要求实现更快的实际国民生产总值增长率的一部分原因，又来自于某种根深蒂固的思想，即必须有较强的防务力量阻止大陆对台湾采取军事冒险。最后，令人困扰的问题是：台湾经济的物质增长率是否事实上已经达到了顶峰。如果是这样，那么对台湾这样的发展中经济来说，就应该毫不犹豫地进行某些主要的结构变化，以越过台湾经济70年代所达到的这一“坡峰”。

对价格稳定的过度忧虑可能已经在其他方面产生了一定的反作用。在70年代石油危机期间，原油价格迅猛上升，而为了保证台湾内部的价格稳定，台湾并没有提高使用率以充分地反映燃料成本的增加。这种政策的效应可能是值得争议的。一方面，人们可能认为由于公营炼油厂和动力公司获得了补贴，造成政府预算

受到冲击。^①此外，如果高价的燃料使用和相对成本的增加已经完全过去，那么对能源使用的调整就可能会更好地反映资源可获得量的实际情况。另一方面，可能是由于事后聪明，人们同样会认为以经济为代价的增长滞缓在政治上反而是合适的，因为如果由于石油价格上升而导致1974年初期台湾价格的急剧上升，就有可能造成政治上太不稳定，而这仅仅是“上海联合公报”发表两年以后。这一问题当然是有争议的。至少我们可以说，台湾作为一个资源贫缺且属于进口——出口依赖型的脆弱经济，面临着根本的挑战：台湾应该以多快的速度对未来外部需求的巨大变化作出反应？结构扭曲是否是为了保证短期稳定而付出的太高的代价？台湾是否能够永远认识到相当长时间后的、而不仅仅是近期的外部需求的巨大变化，象台湾这样的地区怎样才能够提高其对不可预料的外界变化的适应性？

达到了经济坡峰^②

据经济计划与发展委员会（CEPD）估计，1982年台湾的人均国民生产总值（GNP）为59828元新台币或1529美元（以1976年价格计），或者为107098元新台币或2673美元（以1982年价格计），这一水平使得台湾进入了世界银行所计算的中等收入水平国家和地区的前列。台湾经济究竟是怎样达到目前这一发展水平的，这一问题已经引起了许多学者的研究，他们的研究涉及了台湾

①1974年，“公共企业和公用事业公司的剩余”在整个政府总收入中由前一年的14.1%下降到8.6%，这一年电力价格增加了78.7%，燃料油价格增加了88.4%，而原油价格却上升了平均185.5%。《台湾工业》（1981年5月）。

②见附录表1.1。

经济发展的不同阶段。^①由于这些研究者是在不同的时期来写有关台湾经济的专著的，因此他们在描述和解释台湾经济的增长道路和发展阶段方面多少存在一些差别。但尽管如此，仍然存在大多数分析者所承认的一般基础。下面我们将读者的注意力转移到看来与台湾未来经济发展特别有关的几个方面。

第一，在1973年至1975年期间，当70年代第一次石油危机广泛地影响到世界每一个地区时，同样构成了台湾经济发展的分界线。在此之前，台湾国民生产总值以较高的而且从总体上来说是不断提高的年增长率增长。以与台湾指示性经济计划相应的四年期间为时间单位，根据1976年不变价格，表1.2表明了台湾实际国民生产总值以不断提高的增长率增长。1961年至1964年期间，实际国民生产总值增长率的加快幅度最大，这是1965年美国援助中止前的最后一个经济计划期。另一个比较显著的加速期是1969年至1972年。事实上，1972年实际国民生产总值的年增长率达到13.3%，1973年达到12.8%，仅比1972年稍低一点。但是1973年至1975年期间，年均实际国民生产总值的增长率跌到了5.9%，1974年仅为1.1%，是1953年以来增长率最低的年份。石油价格上涨的冲击如此之大，使得台湾重新制定了1976年至1981年期间的六年综合计划。尽管在1981年至1982年衰退期间，从世界范围的比较来看，台湾的复苏速度相当快，而且台湾的实际国

^①吴元黎、叶坤查编，《增长、分配与社会变化：台湾经济论文集》，林清源，《1946—1972年台湾的工业化：发展中国家和地区的贸易与进口替代政策》(纽约：Praeger出版社，1973年)；郁川欣编，《台湾经济发展之路》(台湾经济发展介绍)(台北：林清出版社，1975年)；雪莱·W·Y·郭、古斯塔夫·拉尼斯、约翰·C·H·费，《台湾经济成功之路：伴随收入分配改善的高速增长，1952—1979年》(布尔德：Westview出版社，1981年)；萨穆尔·P·SI·何(何宝山)，《1880—1970年的台湾经济发展》(新哈芬：耶鲁大学出版社，1978年)。

民生产总值也没有再下降，但其年增长率在1981年和1982年也仅仅分别为0.5%和3.9%。1976年至1981年期间的平均年增长率跌到了9.5%。尽管实际国民生产总值增长率在1983年又进一步上升到7.1%，但要对台湾未来经济增长以及周期性影响进行展望，还要认真进行一些根本的研究。

表1.2 不同时期实际GNP年均增长率(%)

年 份	百分比	增加的百分点
1957—1960	7.0	...
1961—1964	9.1	+2.1
1965—1968	9.9	+0.8
1969—1972	11.6	+1.7

来源：经济计划与发展委员会(CEPD)，《台湾统计资料手册》(1982年)(台北：1982年)。

第二，产出增长表明，国民生产总值中固定资产形成总额所占份额的不断增加，使得生产能力的迅速扩大成为可能。国民生产总值中固定资产形成总额所占比率在连续的几个四年计划期间平稳地增长，从1957年至1960年的每年平均15.5%以及1961年至1964年的每年平均15.4%，增长到1965年至1968年的每年平均19.8%以及1969年至1972年的每年平均22.9%。甚至1973年至1975年期间国民生产总值中固定资产形成总额所占份额仍然继续上升，这主要是由于这一阶段政府为了扩大交通、通讯以及动力供应等基础部门的规模并提高其现代化程度而进行投资的结果。

支持资本形成增长的因素是储蓄总额的增长。由表1.3可见，1957年至1960年是国民生产总值中储蓄总额平均比率(平均储蓄偏好)第一次超过10%的四年计划期，而正是在后一个四年

计划期中，国民生产总值中储蓄总额和固定资产形成总额这两个份额是相等的。尽管表1.3中固定资产形成总额的数据中没有包含辅助建筑（它通常占国民生产总值的2%—4%），但1961年至1964年以及其后的四年计划期间，储蓄的增加仍然使得投资增加的资金来源更为方便。

表1.3 储蓄总额与固定资产形成总额
(占国民生产总值的%)

	A 储蓄总额	B 固定资本形成总额	A-B
1953—1956	8.7	12.5	-3.8
1954—1960	10.9	15.5	-4.6
1961—1964	15.5	15.4	0.1
1965—1968	21.4	19.8	1.6
1969—1972	27.6	22.9	4.7
1973—1975	31.1	28.5	2.6
1976—1981	33.2	28.2	5.2

来源：经济计划与发展委员会(CEPD)，《台湾统计资料手册》(1982年)，(台湾：1982年)。

第三，台湾经济的增长为迅速增加的出口销售量所推动。1957年至1960年期间，国民生产总值中出口额的年均比率为9.7%。这一比率在1961年至1964年增加到13.8%，在1969年至1972年增加到29.3%。1972年，实际国民生产总值达到了13.3%的最高增长率，同期出口额占国民生产总值的38%。甚至更为引人注意的是，在石油危机后的1973年至1981年间，包括国民生产总值增长急剧滞缓的1973年至1975年，台湾国民生产总值中出口额所占份额仍然持续增长。1981年，每一美元的国民生产值，有

43.7美分来自于出口。

台湾内部市场仍然很小、难以支持台湾高速增长的生产能力这一事实，同时造成了台湾经济对进口原材料和中间产品的依赖性。^①因此，不断增长的出口总是伴随着迅速增长的进口。进口额占国民生产总值的年均比率在1953年至1956年期间为12.4%，在1956年至1968年平稳地增长至20.9%。只是1971年，进口额占国民生产总值的比率(28.2%)低于当年出口额占国民生产总值的比率(31.4%)。1974年，由于石油输出国组织提高石油价格，进口占国民生产总值的价额再一次高于出口占国民生产总值的份额(进口占48.7%，出口占39.2%)。1976年这一比例又重新颠倒过来；1981年，出口占国民生产总值的比率以及进口占国民生产总值的比率分别为48.7%和45.7%。

第四，从美国援助中止时的1965年至1981年的17年间，台湾有9年贸易顺差、8年贸易逆差。自1971年以来，除了1974年至1975年(70年代石油价格巨幅上涨的头两个年份)以外，台湾一直保持着巨大的贸易剩余，总体上的往来帐目同样得到迅速的增长。

第五，由于台湾一直保持着较高水平的出口和内部储蓄，因而极大地缓解了金融资本形成问题以及其他许多发展中国家和地区所面临的对外支付平衡问题。结果，外债^②一直保持在最低的

①这是更为发达的日本经济不同于台湾经济的一个重要方面，日本与台湾一样对进口原材料和燃料有较强的依赖性，但是与台湾经济不同的是，日本对进口中间产品和资本设备的依赖性则弱得多。

②根据亚洲开发银行测算，台湾的外债偿还率(即对外公共债务的偿还支付额占商品和所有劳务出口额的百分比)1979年为4.0%，1977年世界银行测算的台湾外债偿还率为4.3%，而全部“中等收入水平国家和地区”为9.2%。见世界银行，《世界发展报告》(1979年)(华盛顿，牛津大学出版社，1979年)第151页，亚洲开发银行，《亚洲银行成员国或地区主要指标》第一卷，第32页(1982年4月)。

水平，债务偿还并没有构成外汇收入的主要需求。由于对外信用良好，主要资本（如建造核电站和炼钢等）的进口借款也就一直没有出现任何实质性的问题。否则的话，1980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台湾在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和世界银行中的取代，对台湾经济的消极影响可能要比实际发生的更大。

不管怎么说，外资，特别是直接的私人投资形式，在许多方面对台湾经济发展产生了相当重要的作用。在台湾建立工厂生产出口商品的外国投资者，包括那些在台湾几个出口加工区的投资者，解决了本地出口商起初极难解决的出口市场问题。外国投资者帮助他们带来了新的市场，以及新的技术和诀窍。无论进口生产能力的进一步扩张多么有限，但其示范效应是不可低估的。最后，这些投资者以及纯粹的贸易商一直有助于在世界各地传播有关台湾的信息，因而促进了台湾岛对外经济合作的加强。

1973年以前，私人外资占台湾内部资本形成总额的比率稳定增长，由1957年至1960年的仅1.6%增长至1969年至1972年的8.6%。私人外资的相对重要性在60年代这10年期间增长最快。1973年以后，私人外资的重要性有所下降，1976年至1981年占台湾内部资本形成总额的平均比率下降到只有2.9%。但是，过去6年中所审批的私人外资年投资额平均每年仍然达到2.828亿美元，高于1973年至1975年期间的每年平均1.855亿美元。

最后，对于象台湾这样的资源贫乏，以对外贸易为方向的经济来源，要实现大约30年经济持续增长的较高纪录，包括1961年至1973年期间的高速增长，没有根本的结构变化是不可能的。这些结构变化可以用多种方法来测定，诸如，农业生产相对于非农产业生产份额的下降；非农产业就业的持续增长；在非农产业部门内部，制造业在资本形成中所占份额的增长；以及制造业在台湾出口业中所占份额的必然增长。有关1964年、1973年以及1981年的部分数据如表1.4所示。

表1.4 台湾经济结构变化的部分指标

	农业净产值 与非农产业 净产值之比	农业与非农产业就业 人数* 之比	制造业占台湾 内部资本形成 总额的份额 (%)	工业产品占 出口总额的 份额(%)
1964	1.0 : 2.5	1.0 : 0.8	24.1	42.5
1973	1.0 : 6.1	1.0 : 1.7	29.2	84.6
1981	1.0 : 10.5	1.0 : 2.5	28.7	92.2

*包括林业和渔业

来源：经济计划与发展委员会，《台湾统计资料手册》（1982年）
(台湾：1982年)第9页、33页、41页及189页。

进一步增长的展望

1983年当许多债台高筑的发展中国家和地区的经济处于可怕的困境之中，而美国这一台湾的主要国外市场又稳定地复苏之时，台湾经济面临的任务是越过在世界其他地区经济处于衰退期间台湾所达到的经济坡峰，并力争恢复更高的经济增长率，即使世界其他地区经济的增长都面临障碍，这也是有希望的。这一任务既包括短期的反衰退政策，也包括长期的推动物资增长率的措施。更为重要的是短期计划与长期计划的有效协调。台湾经济所遵循的增长道路能否从“拐角里”转向指数曲线这一问题，只有从若干不同的角度进行考察以后才能回答。

首先，要恢复更高的增长率需要有什么样的客观条件？政府部门、工商团体以及不同层次劳动群众中的决策者所期望的条件

(以及其实现)会产生什么样的问题? (这里不涉及科研分析者以及社会评论家, 他们的观点似乎在台湾的政策形成中起到愈来愈大的作用。经济政策制定者为了促进预期目标的实现以及推动经济和私有部门遵循相同的道路已经采取了哪些实际措施? 最后(但绝不是最不重要的), 象台湾这样的社会怎样才能够使自己适应已经发生的和继续发生的经济变化? 怎样通过对现行制度和行为的调整而最快、最成功、最平稳地实现经济中必然要发生的变化? 显然, 这些问题不可能一下子全部得到回答, 但在一定的程度上来说, 却可以得到满意的回答, 即台湾经济持续增长的历程对其他欠发达国家和地区(LDCS)以及研究经济发展和社会变化的学者来说特别具有启发性。

就这一问题而言, 我们将本章的讨论限定在两个主要方面, 即恢复更高经济增长率的外部和内部条件。

从外部条件来看, 我们已经注意到, 台湾对构成产出增长需求来源的出口具有越来越大的依赖性。1957年至1960年期间, 国民生产总值每增长1%, 出口平均要增长0.6%。1969年至1972年这一比率稳定地增长到每年平均为1.74%。在1973年以后的年份中, 这一比率继续上升, 1976年至1981年的六年计划期间平均达到了2.42%。这就意味着在当时的条件下, 要实现台湾国民生产总值的增长, 其出口必须以大约2.5倍的速度更快地增长。随之而出现的问题是, 原材料和中间产品进口的增长速度也呈现同步上升。造成这一现象的某些可能的根本原因是什么? 也许是因为台湾某些出口产品的价格太低。怎样才能够降低国民生产总值增长对贸易的依赖程度? 或者不改变这种依赖程度, 怎样才能够加速对外贸易的增长? 也许台湾的某些进口产品的价格太高, 1973年以来进口石油的费用就是一个典型的例子。贸易的不利条件受到了进口商品特征的限制, 出口产品以及台湾内部销售的产品中较高的进口含量反映了台湾现行的技术状态、生产结构以及

进口代替的有限范围。因此，台湾似乎应该力争多出口一些单位价值较高且进口含量较低的商品，也就是说具有较高的台湾内部价值增殖的商品。对于一个贸易依赖型的国家或地区来说，要降低本国或本地区生产产品中的进口含量，显然不能通过限制进口的贸易保护来实现，而必须通过提高效率、增强本国或本地区的生产能力来实现。整个经济必须实现结构变化和技术水平的提高。

进一步说，台湾即使相对来说成功地降低了整个经济对构成总量需求来源的出口的依赖性，它仍然必须扩大其出口总量。作为一个岛屿经济，对对外贸易的依赖性是不可否认的事实。因此，就这一问题而言，我们必须明确，出口需求的增长并不能因为外国保护主义政策和来自外国的其他形式的干扰而受到阻碍。为了减少某些进口型国家贸易保护主义压力的影响，必须随着出口商品构成的变化而降低对某些特定的出口市场的过度集中，增加对其他市场的多角化经营。这种对外贸易关系的扩张，要求同时提高台湾与其他国家和地区发展多角关系的国际化程度，这种多角关系包括地域和范围更为广远的地区。台湾对外经济关系和其他关系的多角发展，将有助于保证台湾与世界其他地区保持交通和贸易联系。

仅仅商品贸易本身并不包括所有的问题。有关台湾支付平衡的往来帐目的其他内容同样应引起注意。这里我们是指通过“要素服务”出口赚取外汇收入的增长。目前已经很著名的台湾建筑工程服务就是这样的一种出口。也许其他类似的服务出口还会出现。我们可以认为，只要以出口剩余为基础的投资得以形成，最终会实现红利和利润收入的净流入。从可以得到的资料来看，台湾已经有一些公司开始在外国建立附属公司，包括印度尼西亚、泰国以及这一地区的其他国家，还有美国。

增加台湾出口产品中的附加价值、不通过贸易保护而降低台

湾产品中的进口含量以及调整台湾的经济结构，所有这些都是以新技术、新资源以及生产和对外销售组织方法的变化为前提的。这些变化对供给一方而言反过来要求外国的研究和开发成果的内向转换，以及引进的新技术和本地的新技术的广泛传播。由于外国的技术和研究成果的转换不可能与外国资本相脱离，因此必须促进外国在台湾的投资以及外国技术的许可证交易。

从内部条件来看，70年代期间的一种逆向发展是制造业中实际工资率以快于劳动生产率的速度增长，例如，1973年及1975年制造业实际工资分别增长了17.3%和13%，而直接劳动生产率在1973年却下降了0.6%，在1975年也仅仅增长了5.7%。1974年制造业实际工资下降了9%，而直接劳动生产率下降了9.5%。同样，在1976年至1979年四年间的两年中，直接劳动生产率或者下降，或者以低于实际工资增长速度的势头增长。如果台湾要继续保持其竞争力，这种劳动生产率增长速度下降的局面必须改变，而且这种改变必须通过增加投资以及新的技术或者引进技术的应用来实现。因此，必须保持较高的储蓄率，动员可获得的储蓄形成生产投资资金，开发新技术有效传播的方法。所有这些都意味着，必须设置必要的动力机制和机构，而且公有经济、私有经济及其有关的行为都必须通过必要的调整实现转换。

对台湾经济长期增长的展望，就台湾人民而言，最终取决于较高程度的适应性。而这种适应性最终又归结为个人行为以及团体行为问题，归结为价值标准问题以及台湾坚持这些价值标准的坚定程度。

通过以上的讨论可以看到，当前台湾当局面临的主要问题和任务可以以大标题的方式概括为以下几个方面：

经济更大程度的国际化

1. 通过产品质量升级以及出口商品的多元化和出口地区的多

角化，实现出口的进一步增长；

2. 进一步推进进口自由化，从而使得台湾能够从低价进口产品中获得经济利益，并且在与外国就针对台湾产品采取的贸易保护措施进行谈判时取得政治方面的优势；

3. 使台湾经济更大程度地参与世界经济，使之成为地域性的交通转换、仓储以及地区间商业和金融集聚的中心。

4. 鼓励台湾与其他地区之间更多资本的相互流动，以增加带有外国技术资本的流入，并且保证台湾在外国投资的长期积累，以保证未来的供给和未来的外部收入。

协调发展、开发研究、教育与人力政策

1. 进一步推进台湾内部立法，为方便带有外国技术的资本流入进一步创造环境；

2. 调整台湾内部开发研究、高等教育以及职业训练体制，以加速发展引进技术和本地开发技术的推广、适应和商业化；

3. 制定一定的人力政策，保证台湾发展所需要的开发研究、管理和技术人才的供给，同时为台湾剩余的熟练劳动力长期在其他国家和地区从事对外投资提供机会；

4. 为了解和掌握有关其他国家和地区的知识提供方便，包括语言、法律、市场以及与其他国家和地区交流的其他有关技能。

与经济增长和结构变化相应的资源配置

1. 进一步调整金融机构（特别包括银行和资本市场）的现行结构，（a）动员所有经济部门的储蓄，（b）为所有储户在所有部门进行投资提供机会（从长期来看，包括外国资产的投资）；

2. 伴随经济增长进程，调整经济结构，使之不断地适应世界需求的变化，从而使得台湾内部市场规模（通常滞后于总量需求

的增长）不会有助于形成阻碍创新和调整的既得利益；

3.与以上几点相协调，推进终身教育制度和职业训练计划，从而提高劳动力的适应性以及职业流动性。

生活质量的提高以及收入分配平等程度的持续改善

1.使得由于居民集聚、过度城市化、工业污染以及经济增长的其他不利影响造成的外部社会成本和非经济成分最小化；

2.注意考察增长对机会不平等和收入不平等所造成任何不利影响，以防破坏民众的利益一致性和人口的内聚力。

3.在坚持中华民族传统的价值准则（包括职业道德）的同时，建立有利于在安定的社会环境中稳步实现经济增长的新价值准则。这也许是所有任务中最为根本的任务。

附录表1.1 1953—1981年经济增长

	1953	1954	1955	1956	1957
增长(年增长率)					
GNP(以1976年价格计)	9.3	9.6	8.1	5.5	7.3
农业产值	9.4	2.1	0.5	7.6	7.1
工业产值	25.0	6.0	13.2	3.3	12.9
制造业产值	33.3	6.8	10.6	5.8	14.5
出口	35.1	-26.9	32.1	52.9	25.4
进口	8.7	20.0	-4.8	52.6	9.6
人口	3.8	3.7	3.8	3.4	3.2
制造业直接劳动生产率	—	—	—	—	—
结构变化					
非农产业就业(年增长率)	0.2	4.1	2.1	0.4	7.5
储蓄总额占GNP百分比	8.9	7.7	9.6	9.2	10.6
固定资本形成总额 占GNP百分比	11.7	13.3	11.4	13.4	13.2
私人外资占台湾内部 资本形成总额百分比	1.6	0.9	1.8	1.6	0.6
制造业投资占固定资本 形成总额百分比	22.9	23.9	20.5	24.2	26.6
出口占GNP百分比	8.7	5.8	6.4	8.6	9.2
进口占GNP百分比	12.0	13.2	10.5	14.0	13.2
贸易平衡占GNP百分比	-3.4	-7.4	-4.1	-5.5	-4.0

速度与结构变化指标

(除特别注明外均指每年的百分比)

1958	1959	1960	1961	1962	1963	1964	1965
6.6	7.7	6.5	6.8	7.8	9.4	12.3	11.0
6.6	1.6	1.4	8.8	2.8	0.2	12.0	6.4
8.6	11.8	14.1	15.5	8.0	9.1	21.2	16.3
7.9	13.2	14.3	12.5	8.1	9.3	23.1	16.7
5.1	47.8	4.5	30.9	31.8	52.1	30.7	3.6
6.6	50.2	28.2	19.4	-5.6	19.0	18.5	29.9
3.6	3.9	3.5	3.3	3.3	3.2	3.1	3.0
—	—	—	—	—	—	—	—
5.0	4.0	3.4	3.4	3.4	4.9	3.3	2.2
9.9	10.3	12.7	12.8	12.4	17.1	19.6	19.6
15.2	16.7	16.7	16.3	15.2	15.4	14.7	17.1
0.8	0.4	4.5	4.1	1.5	4.5	4.2	6.5
24.1	20.6	23.5	22.5	21.6	22.7	31.0	29.8
8.7	11.1	9.6	11.2	11.4	15.3	17.1	16.1
12.6	16.4	17.4	18.5	15.9	16.7	16.9	19.9
-3.9	-5.3	-7.8	-7.3	-4.5	-1.4	0.2	-3.9

(接上表)

1966	1967	1968	1969	1970	1971	1972	1973
9.0	10.6	9.1	9.0	11.3	12.9	13.3	12.8
3.3	6.4	6.8	-2.0	5.5	0.5	2.2	2.6
15.6	16.7	22.3	19.9	20.1	24.7	21.2	16.2
16.1	17.4	24.9	22.7	22.2	26.6	22.7	17.7
19.3	19.5	23.2	30.0	41.2	39.1	45.0	42.8
11.9	29.5	12.1	34.3	25.7	21.0	36.3	43.9
2.9	2.3	2.7	5.0	2.4	2.2	2.0	1.8
—	—	26.0	10.2	9.2	15.2	5.3	-0.6
4.7	14.7	5.1	23.8	3.5	11.7	11.2	9.6
21.5	22.5	22.1	23.8	25.5	28.8	32.1	34.6
19.2	20.7	22.1	22.3	21.8	23.4	23.9	25.1
4.4	6.4	8.5	9.1	9.6	9.4	6.3	8.0
29.8	33.7	33.4	32.4	36.1	31.1	32.8	34.0
17.1	17.7	18.7	21.4	26.3	31.4	38.0	41.9
19.9	22.3	21.5	24.8	27.1	28.2	32.1	35.6
-2.8	-4.6	-2.8	-3.4	-0.8	3.2	6.0	6.3

来源：经济计划与发展委员会，《台湾统计资料手册》(1982年)

1974	1975	1976	1977	1978	1979	1980	1981
1.1	4.2	13.5	9.9	13.9	8.1	6.6	5.0
2.0	-1.2	10.0	4.0	-1.8	5.3	-1.0	-0.6
-4.5	8.5	24.4	13.6	22.8	8.0	7.3	4.0
-6.0	8.0	25.6	13.4	26.1	6.9	8.7	4.0
25.2	-5.7	53.8	14.6	31.9	23.6	22.9	16.5
82.9	-14.7	27.7	12.0	26.1	30.5	33.5	9.4
1.8	1.9	2.2	1.8	1.9	2.0	1.9	1.6
-9.5	5.7	17.2	4.7	15.3	-2.1	3.3	3.3
3.1	3.9	9.1	4.2	7.9	7.8	3.2	4.7
31.7	26.9	32.5	33.0	35.2	34.6	33.3	31.4
28.8	31.5	28.1	26.1	26.3	28.6	31.3	28.5
3.4	2.5	2.5	2.7	2.8	3.0	3.4	3.0
38.1	39.0	37.0	29.5	24.5	27.5	30.1	30.3
39.2	34.7	44.5	43.8	48.4	49.7	49.4	48.7
48.7	39.0	41.5	39.9	42.2	45.8	49.4	45.7
-9.5	-4.3	3.0	3.9	6.2	4.0	0.1	3.0

(台湾：1982年)。

二、渐进式经济战略与认同

至此，我们已经一一列举了作为一个新的工业化地区的台湾为了寻求更高速的经济增长道路所面临的问题，这是一位将台湾视为已经或多或少地充分利用了其初期大量半熟练劳动力的供给以及其本身有限的自然资源储备的开放型小型经济的观察者的看法。因此，从长期来说，必须解决的问题必然是以新的比较优势的创造为中心，这种比较优势可以使得台湾经济在整个世界经济中起到越来越大而且是不断变化的作用，从而使得台湾人口能够追求不断增长的收入，并使台湾的生产不致于很快受到收益递减的影响。

作为一位旁观者的推绎论证往往与政策制定者的理解不尽相同。进一步说，一位考察少数几个宏观经济问题的经济学家，在寻求经济发展方向和解决问题的办法时，往往会忽视发展道路上许多现实的、实际的障碍。因而，他极容易低估推进经济发展综合政策所需的时间跨度，即使是最为包罗万象、最为慎密的纸上谈兵的政策，如果不能够加以实施，也绝无一点用处。如果政策能够赢得广泛的称许或接受，那么成功的实施要更容易些，就公众而言，这就要求他们必

须对政策有所了解并加以赞同。因此，在本章中，我们首先考虑以年代为转折点推进国民经济持续增长政策的有关问题，^①然后考察某些科研人员和实业界人士的有关观点。这里的讨论既涉及到总体经济政策的推进，也涉及到构成总体经济政策的主要组成部分的开发研究政策的推进，特别还涉及到技术密集型或知识密集型产业的推动。

1979年以前的经济目标与政策侧重

美国与台湾的正式外交关系的中断，给台湾经济带来了极大的冲击，从而形成了台湾经济政策的分界线。但是，1979年以来，尽管仍然时常遭到由于外界环境变化而造成的新的冲击，台湾的经济政策却保持了相当的连续性。为了了解台湾政府在制定经济计划过程中对新的情况采取的起先相当细微尔后又极其广泛的对策，必须对1978年12月以前台湾政府阐述的政策目标与1979年以及此后它公布的政策进行比较。

1977年2月25日，大约在美国总统卡特就职典礼的一个月之后，台湾当局曾告诉台湾立法机构说，其管理的经济目标仍然是国民经济潜力的增长，^②从而使台湾人口能够享受较高的生活水平和较高的生活质量。通过兴建十个主要建设项目，使得基础设施投资规模有所扩大，^③因而总体上的投资推动仍然象以前一样并没有改变。进一步，经济发展自然是台湾在开放型经济中以及价格稳定的条件下所追求的目标。但是，政府一方面既要随时干

①这里是指70年代末期与80年代初期之间的年份。

②见陈高同编：《台湾年鉴》(1978年)(台北：中国出版社，1978年)，第688—703页。

③这里是指当时已经完成的十个主要基础实施项目以及紧接着的12个追加项目。

预不景气部门的资金投入以鼓励私人投资，另一方面又要随时保证经济发展中价格的稳定性，这在批发商看来可能是垄断的或集中控制的方法。不久以后，在1977年4月8日向立法机构提交的预算文件中，^①台湾当局强调了以政府收支平衡作为保证经济稳定之手段的重要性。因此，长期目标和主要政策内容都没有改变；它们同样是经历了前十年经济迅速发展过程检验的有效政策，这里甚至包括1974年至1975年期间针对第一次石油价格上涨造成的严重后果所进行的调整。

从部门来看，台湾当局1977年2月的政策报告中设想：（1）大力推动资本密集型和技术密集型产业；（2）但同时在管理、设备更新以及努力提高劳动生产率方面给予现有的劳动密集型企业以最大的帮助；（3）政府进一步重申增加农业投资、推进农业机械化、改善食品生产、改善农产品市场以及推进农业开发研究的意向；（4）最后，台湾当局的政策报告中谈到了建立更为完整的工业结构的目标，这将使台湾能够在进口资源和用于台湾内部消费的产品生产以及对外贸易的最终产品生产之间形成更为雄厚的中间产业“层次”。

在推动对外贸易方面，在1977年2月的报告中，政府主要将其注意力集中在市场和贸易信息方面。它要求模仿日本建立类似的大规模的贸易公司。报告提出了以建立作为永久性机构的世界贸易中心的计划，将其他国家和地区的销售商、采购商与台湾的销售商、采购商集中在一起。报告要求私人企业更加注意质量管理、商业标准以及商业信誉。所有这些都成为愈益关注的问题。

政府显然已经认识到了台湾工业结构变化的要求，但是在当时的情况下，政府设想这一变化是一个渐进的过程，因为当时台湾的劳动密集型产业通过提高劳动生产率和开拓市场仍然能够在世

^①《台湾年鉴》(1978年)，第703—708页。

界贸易中保持相当的竞争能力。而且，结构变化的导向是建立资本密集型和技术密集型产业。其后向联系是化学工业和重工业。

1977年9月向立法机构提交的文件，论及了满足防务要求的一定产业的发展。^① 1977年9月以及1978年2月^② 的政策报告，都阐述了修改投资法规的计划，旨在通过税收减免、低息并且是较易获得的信用贷款以及鼓励企业兼并，为投资者提供更大的动力。除了这些经常性的侧重点外，台湾政府的政策仍然处于制定过程中。总的口号仍然是“稳定地增长”或“增长中的稳定”。如果说要有什么变化的话，或许对增长的重视程度较之以前略有增加，这至多只是一个小小的变化而已。

对科技的重视程度的加强

1976年蒋介石逝世以后，^③ 台湾经济政策的主要目标仍然没有变化。台湾当局于1978年9月再一次强调，增长与平等是台湾经济发展的双重目标。平等是指贫富之间收入差距的进一步缩小。^④ 在所列出的优先考虑的问题中包括加强防务、发展技术密集型产业以及农业现代化。新的侧重点在于两个方面。第一，台湾当局要求对货币和财政事务更为有效地管理，包括税收的简化以及更加有效的征收、投资信托和保险公司的更为严格的管理，以及银行金融业务的改善。第二，明确地阐述了人力计划的目

^① 见《台湾年鉴》(1978年)，第708—724页。

^② 见《台湾年鉴》(1979年)第695—706页。

^③ 见《台湾年鉴》(1979年)第695—706页。

^④ 1978年所有家庭中最富的20%家庭的收入占所有家庭收入总额的份额为37.2%，最穷的20%家庭的收入所占份额为8.9%。而1964年两项相应的比率分别为41.4%和7.7%。经济计划与发展委员会，《台湾社会福利指标》(台北：1979年9月)第9页。

标，将政府的基本侧重点从就业问题转到技术技能升级和现有人力的更为有效的使用方面。对技能的需求要求有一定的供给相协调。在较低层次上就意味着要求有更多的职业训练和就业引导，这一点从初中层次就已经开始。在较高层次的人才领域，台湾当局要求迅速地增加科研开发人才。在这方面提出的具体措施包括企业和教育机构之间的合作、更为合理的劳动分工以及不同开发研究机构之间信息收集的分享、私人企业开发研究活动的鼓励、公有企业对开发研究活动的更加重视、对引进外国开发研究成果以及台湾长期吸收这些成果的有计划的研究、推动与其他国家和地区的科研合作，以及最后，在新竹建立科学基础工业基地（S.I.P.），这里是一些科学技术研究所的所在地。

增长复苏政策与国际化

为了对1979年以来台湾经济政策的特征有一个比较清楚的了解，前面我们已经花了相当的篇幅对美国和台湾正式外交关系中断之前有关的台湾经济政策进行了详细的描述。1978年9月台湾当局所详细说明的政策，可以认为是由常规发展政策向更为积极的和一致努力加速台湾经济结构变化政策的转折点。作为亚洲新的成功的工业化地区之一的台湾，其开放型经济是完全可以期望追求常规发展政策的。而加速结构变化政策的目的在于对付目前所预期的更为严峻的外界挑战。结果，一项以经济发展的稳妥性为目标的政策在几年期间得以确立。正如人们所期望的，首先公布的是优先考虑的政策内容。其次是更长期间发展要求的确定。这种发展要求正好与台湾经济能够获得新的比较优势的条件相一致。

在美国与台湾正式外交关系中断后不久，台湾当局公布的第一组政策措施的目标是保证台湾特殊时期的供给。^①这些措施包

^①见《台湾年鉴》(1980年)第646—659页。

括：（1）根据对台湾内部生产、进口、消费和出口规模的估计，建立紧急物资储备；（2）作为一项新的长期措施，鼓励部分在其他国家和地区的投资以保证未来的供给；（3）作为前一项总体政策的组成部分，制定能源供给、消耗和保护政策，包括在其他国家和地区投资开发未来的能源进口渠道。

同样是在1979年2月的报告中，机械工业（特别包括汽车工业）、电子工业以及部分化学工业被列为优先发展的产业或“战略产业”而给予特殊的优惠。这类产业随后被加以调整，扩大到包括生产制造业所使用的某些特定材料的产业。而微电子工业和计算机工业则归于“信息产业”这一广义的概念，信息产业包容了各种形式的计算机应用（包括计算机辅助设计和计算机制造）。到1983年，以计算机硬件和软件为重点的信息产业以及汽车产业构成了台湾政府试图重新建立台湾工业部门的基础和中心。事实上，信息产业已成了日常用语，成了公共报告中的“时髦词汇”。使信息产业成为整个高技术部门先导产业的计划受到了科学家、工程师、技术人员以及管理人才的教育、训练、补充计划的严格限制。但是基础性部门的发展已经花费了许多时间，在此以后应该得到更多的重视。

从对外关系看，除了从其他国家和地区获得特殊时期供给的保证之外，台湾当局将发展台湾与世界其他国家和地区之间的多重经济合作，以此作为对外经济政策的中心内容。1983年2月在台湾当局的有关讲话中概括了各个政策组成部分。^①其主要内容包括：

1. 发展台湾港口运输，包括改进高雄港和台中港的港口设备，为地区间集装箱运输和大宗货物运输转口服务；
2. 扩大旅客和货物运输，开辟连接台湾和欧洲以及美国其他

^①见《世界杂志》（旧金山）的报道，1983年2月28日。

城市之间的新航线；

3. 以受托收据的方式向其他国家和地区的投资者开放台湾的证券市场；

4. 除了出口加工区以外，进一步发展海外银行业务和自由贸易区。出口加工区是台湾的首创，目前其他欠发达国家和地区包括中国大陆为了增加贸易也纷纷赶上甚至超过了台湾。

1980年12月新竹科学基础工业基地的正式开放以及“世界贸易中心”的建立，可以认为是台湾在这一发展阶段的经济政策中两个最为显著的主要特征。这两个项目同样表明了台湾对美国1979年中止“1954年双边防务协定”的反应，它们也是针对中国大陆继续努力从政治上和经济上孤立台湾的反应。然而，由于对高技术产业的发展以及经济上更大程度国际化的史无前例的重视，的确进一步加强了当时的趋势。许多新的研究为政策提出了许多附加的实质性内容，如果我们在第一章的分析中没有弄错的话，那么这些内容确实是象台湾这样的资源短缺的小型开放型经济在当时这一发展阶段应该努力尝试的东西。这些特定的措施是在实践和理论方面对经济发展原理的贡献，而这些原理除了对于理论经济学家有用之外，恐怕是相当枯燥和烦琐的。

然而，从部门发展的侧重来讲，必须指出在台湾当局连续性的政策报告中显示出一个长期性的、几乎是传统的特征。这就是增加农村实际收入、将城乡收入差距保持在一定的小幅度内的不可动摇的目标。总计达数亿元新台币的政府基金已经用于农村公共投资。与此相协调的还有农业政策，其目的在于防止农业象其他国家和地区那样大幅度地相对下降。

实施中的问题

台湾当局每六个月公布一次的经济政策系列报告，涉及到台

湾长期和短期的目标以及各个方面的主要政策，这些报告反映了台湾当局的想法。除了某些方面的农业政策以外，大部分政策可能是不容置辩的。但是这并不是说没有发生过没有预料到的问题，也不是说某些事先考虑的问题就不比预期的更难于对付。特别是在多种方案中存在选择性权衡时，大体内容得到普遍赞同的政策在各方面完全得以实施之前，必须得到多方面的认同。

1983年，经济事务部门管理了工业计划的主要部分，这一部门同样是创造良好的投资环境的主要部门。为了保证与私有部门进行最大限度的合作，以下几个方面的问题需要取得认同：①

1. 工业发展与农业发展的平衡。台湾政府认为农业的重要性在于它是食品和工业原材料以及安排就业的来源；但农业出现了相对下降，因此某些公共的具有代表性的观点认为，应该给予农业部门以更大的重视。

2. 比较优势与贸易保护。台湾政府指责那种要求通过贸易保护来保证那些在国际市场上失去竞争能力的产业的既得利益的说法。如果进行贸易保护，那么就会使得台湾的高价保护产品的使用者在国际市场上处于不利的竞争地位，而且也会损害台湾内部消费者的利益。

3. 政府经营的企业与私有部门。台湾政府认为，政府应该鼓励私人投资，并且在风险较高的新的投资领域给予投资者以引导、信息和其他帮助。此外，政府经营的企业应该限制在石油、电力、钢铁以及糖类等产业，所有这些产业以前一直由政府所属的企业经营，而且今后仍然由政府所属的企业经营。

4. 台湾内部资本与外国资本。台湾的现代化必然要求外国资本、技术和管理的充分参与。如果台湾经济永远保持在狭窄的“民族化”水平上，台湾的现代化就不可能完成。

①《商业时报》(台北)，1982年10月1日。

5. 大型企业与小型企业。台湾对“民生主义原则”一直存在错误的解释；这就是，民生主义否定大规模私有企业的存在，并认为它具有垄断性。台湾政府倾向于通过引进提供的竞争来控制垄断倾向。

6. 近期经济利益与长期经济利益。台湾政府认为近期利益强调要求政府保持现状，包括对那些即将在竞争中淘汰的企业的保护，而长期利益则要求政府协助推动必要的结构变化，而不是阻止结构变化。

7. 大规模投资的慎重计划与一涌而上的小规模投资。由于大规模投资是最优经营的必要条件，因此目前台湾企业应该避免不加考虑地追逐一涌而上的小规模投资，这种情况通常发生于台湾商业团体中，并且常常造成“瓶颈”部门的竞争。

在1983年3月台湾政府有关的讲话中，对以上相同的问题进行了进一步的论述，并再一次强调了其紧迫性。^① (1)根据价格机制来反映资源的相对稀缺程度；(2)重新更改影响经济的已经过时的法规和调节措施，使之适应当前的要求；(3)通过发展信息产业、自动化和国际工业合作来加强科学与技术；(4)适应科学技术发展的要求而实现管理现代化；(5)建立一个大型企业和小型企业相结合的有序系统；(6)增加从事复杂劳动人才的训练。特别是，台湾政府敦促私人企业承受更长期限的风险，进一步加快调整产业结构的步伐，以免错过预期的世界范围的需求复苏机会。

^① Y·T·赵在经济研究所召开的“台湾工业发展会议”上的讲话，重印于《台湾工业》第3卷59期(台北：经济计划与发展委员会，1983年3月)，第1—6页。就上面论及的第5点，赵似乎倾向于企业的金字塔式结构，以大规模的制造企业(如丰田公司)作为大量特定的附属企业的基础，而反对单个企业的完全垂直式的结合。

以上对大多数经济政策实施问题的考察表明，台湾需要私人企业在新的知识密集型产业中进行大规模的投资。知识密集型产业有时是(但并不总是)资本密集型产业，而私人部门很少愿意在新的未开发过的领域进行投资。另一方面，政府在1983年受到了某些亏损的政府所属企业的困扰(如政府所属的台湾金属公司、台湾铝矿公司)，因此政府应该放弃这些企业，并且集中力量经营政府所属的四个企业，帮助私有部门，引导它们进入更有发展前途的投资领域，从而更大的推动所期望的结构变动。

提高财政管理和金融制度的效率

同样有意义而且具有启发性的是1983年初台湾政府的有关讲话。^①讲话所关心的问题包括以下几方面：

1. 在政府控制下更为有效地使用资金，以推进投资；
2. 更为有效地使用政府拥有的全部财产；
3. 更有效地征集收入税，包括扩大计税基准和堵塞漏洞；
4. 引入附加价值税，同时对现行的销售税、印花税以及消费税作必要的调整；
5. 更好地征集海关税，同时广泛地削减关税率，逐步取消出口商所偏好的对其进口投入品的进口关税进行议减的方式；
6. 在金融体制和资本市场自由化的总体政策下，设法对信托公司和政府所属的银行进行适当的控制；

根据第一点的要求，通过通讯银行的开发贷款基金组织增加的特定开发贷款已经得到了合适的使用。1983年初，计划建立为较小的工商企业(用台湾的术语说就是“中、小规模企业”)提供贷款的另一类特别贷款基金组织；随后其他类似的基金组织也

^①《商业时报》的报道，1983年1月3日。

进一步出现。台湾当局显然是试图最优使用政府用于中期和长期资本投资的基金，这类投资主要是用于特定的用途，以及进入资本供给不足的经济部门。1983年中，台湾政府通过访问美国来寻求台湾外部的风险投资资本的潜在来源。进行这些步骤的同时，还努力加强对证券交易的公共控制，以及允许外国购买者在拥有部分股票的委托凭证方面进行交易。

比前面更有意义的是，台湾负责经济情况健全程度的有关部门同样对以下问题很关注：（1）寻找公共企业和私有企业的最优结合、大规模企业和小规模企业的最优结合、自由贸易和部分产业贸易保护的最优结合以及台湾内部资本与外国资本的最优结合、以经济活动水平为主的近期利益和有关恢复、加速经济增长的长期考虑之间的有机结合等等这一类哲学问题；（2）征集更多的税收和更有效、更有目的地使用政府控制的货币等实际问题。毫不奇怪，负责有关经济事务的部门会主要考虑第一类问题，因为负责财务的部门主要关心政府资金增加和使用的最佳办法。除了某些重复的问题以外，至此所讨论的问题无疑属于必须解决的主要问题，而且第一组问题如何得到解决还会影晌到第二组问题的解决。

公共部门与私有部门的“对话”

80年代头几年，私人投资的增长缓慢受到了多方面的指责。^① 在1983年1月经济计划与发展委员会和中央银行的有关报

^① 以实物单位计算，前几年即1978年至1980年间台湾资本形成总额的年增长率介于13%至15%之间。1981年这一比率降至3%，1982年进一步降至-2%。这种投资的萧条状况与1976年和1977年较低的投资年增长率情况相似。见《1951—1982年的台湾国民收入》（台北：预算、核算与统计总指导委员会，1982年12月），第12页。

告中，希望私有部门增加投资。^① 报告要求台湾企业家认识到调整过程是痛苦的；目光长远的企业家应该广泛收集商业情报、改善管理，抓住时机进行新设备、科研开发和新的冒险投资。在对企业家提出要求的同时，报告还敦促台湾政府继续努力创造良好的投资环境、提高经济管理的效率、实现金融制度的自由化以及税收体制的合理化。这些同样是有关的经济和金融部门应该加强的措施。

就企业家这一方面来说，台湾一些最为成功的企业家已经明确表述了他们所最为期望的制度调整类型。例如，顾成富提出了要求在私有企业家之间就大型企业投资的长期拉动以及私人企业的社会责任感达成认同。^② 对他来说，经济结构变化不仅意味着新的资本设备和技术的运用，而且意味着家庭拥有的企业向公共所有的企业的转化，意味着新产品和新技术的自我生成能力的增强，意味着劳动生产率和技术工人熟练程度的不断提高，以及国际市场经营的进一步改善。而工商团体则主要重视政府努力制定鼓励投资的新措施，特别是通过优惠税收和信用调整鼓励投资。顾成富认为，工商团体对其他营造良好投资环境的有效措施的出台甚至更感兴趣。在这些措施中，顾成富列举了以下几个方面：健全的资本和货币市场、有效的货币政策、高效率的管理，以及与科学技术的迅速发展相适应的教育和职业训练体制。由于新的高技术资本密集型项目的大规模投资和高风险，顾成富特别要求具有明确的法律标准和开放社会的公共纪律，以使得对这类投资项目进行评价的武断因素最小化。台湾工商团体中有远见和令人尊敬的代表人物其眼光已远远超出了诸如优惠的税收和信贷之类的较为明

①《商业时报》，1983年1月1日。

②《商业时报》，1983年1月2日。

显的投资刺激。^①他们要求政府产业政策和优先发展计划具有较小的模糊性和较大的开放性。

台湾经济政策中的某些犹豫观望以及似乎缺乏坚定的信心，实际上表明了经济事务部门提出的某些观点缺乏认同。在台湾所面临的政治和经济挑战要求作出根本性的变化时，达成认同是必要的。而且达成认同是由时间和通过公开讨论的说服所决定的。这类公开讨论的很好例子是1982年中的公共集会。

利率、货币供给与资产负债率——三方论争

尽管制度体系的本质特征是达成认同的中心问题，但机构变动的令人困扰的现状并不应该单独为台湾在1981年至1982年期间投资的缺乏负责，当时世界需求的下跌以及能源的高价格恶化了台湾的外部市场。因此，在这一期间围绕几个持续性的货币政策问题兴起了不同的争论。一种观点主张适当地放宽信贷，公开表明对台湾物价稳定和不适合的超额货币增长的忧虑，并且认为台湾的实际利率一直太高。另一种观点强调：（1）名义利率之所以很高（指1981年夏天），只是因为持续的通货膨胀，（2）除非货币供给的增长受到控制，否则通货膨胀就不可能受到控制，（3）利率的决定应该取决于市场，只要通货膨胀一受到遏制，实际利率就会自动地下跌，从而使得私人投资再度复苏。后一种观点还阐述了两个附加的论点。第一，通货膨胀是人人都必须支付的税收，而且对于不同收入层次的人具有不同的影响，一般来说，对较富裕收入层次的人相对有利。第二，信贷扩张，特别是长期贷款的扩张，可能会进一步增加台湾企业的资产负债率，使得所有者在

^①这一论点是顾成富提出的，并在其他许多企业家中获得反响。例如，见远东纺织厂厂长许友夏的观点，《商业时报》1983年1月1日。

外地使用的资金以及正在使用的借贷资金（大部分是从政府银行借贷的资金）免除风险，所有者并不希望自己承担风险。正如我们所容易想象的，第一种观点的倡导者主要是一些科研人员和大多数实业家，而第二种观点的坚持者则主要是台湾的货币学家和其他科研人员。

通常，这类争论都会由于不确定的事实而陷入混乱，这些不确定的事实包括名义利率是否为 $x\%$ ，通货膨胀率是否为 $y\%$ ，等等。^①这些争论通常由于所争论的问题从中央银行应该解决什么转为中央银行以前偶尔干了些什么而陷入困扰之中。可以理解，这种情况有助于在争论者之间展开许多热烈的讨论。

从一位局外的客观观察者的角度来考察，重要的一点是：在台湾，这样的公开争论不仅发生了，而且在开放的公共集会上也有许多知名的爱好者和参与者进行公开争论。在《商业时报》1982年8月18日赞助的公共集会上，有六位杰出的商业界领导人和八位著名的理论经济学家参加了发言，强调在整个世界范围出现衰退时为实现台湾经济增长的复苏并进入一个高层次的产业和技术的新时代，而达成认同的重要性。这样的认同是否通过争论已经出现？

1982年经济学家之间的认同

两位持不同观点的具有代表性的经济学家在1982年8月18日经济学公开集合结束时起草了一份联合报告，这两位经济学家是国立台湾大学的王作荣和中华经济研究所所长蒋硕杰。这两位经

^①依据陈作南测算，1973年至1981年期间，从商业借贷者的角度来看，实际利率每年为2—3%。这是根据不超过14%的最高名义年利率和11.5%的总商品销售价格指数而测算的。1982年8月16日，《商业时报》公共集会。

济学家，各自代表一种独特的观点（但每一方的支持者人数并不清楚）。他们提出了以下相同的见解：

关于生产政策 投资引导应该侧重于生产性投资，因为这种类型的经济增长会有助于经济稳定，从而能够更加迅速地提高生产率。由于台湾工业主要依赖于出口，因而在国际市场上必须保持相当强的竞争能力。竞争能力的保持和加强需要自由竞争，而政府控制和贸易保护只可能降低竞争能力，并且阻碍台湾工业的增长。因此过去在控制出口和进口方面的犹豫不决是有害的，在以后的两年中应该为工商团体所信任的、明确的、持久的政策所取代。

关于财政政策 过去几十年间持久的预算剩余是台湾经济稳定的重要因素。由于近年来财政收入出现了短缺，因此政府应该努力平衡预算。政府应该避免预算赤字，以免不利于价格稳定并形成自身不断强化的通货膨胀的根源。赋税尽管并不比许多福利国家和地区高，但两位经济学家都认为赋税仍然偏高而且并不平等。为了更加平等地征税并且鼓励商业扩张，两位经济学家主张提高计税基准、普遍降低收入税率、减免商业企业的部分税收。两位经济学家都认为，利用公共支出可以作为刺激总量需求的有效短期措施。

关于金融政策 在承认外部条件对台湾价格水平具有影响的前提下，两位经济学家都同意在货币供给和价格水平之间存在着正向相关关系。他们同意保持货币供给的年增长率在10%至15%之间，以避免价格上涨。这一比率是在考虑到经济增长以及台湾不断变化的货币需求的收入弹性这一经验现象所导致的货币需求增加的基础上而测定的。两位经济学家都认为，在完全竞争的市场中所决定的利率和汇率对保证经济均衡和资源的最优使用是有促进作用的。但是两位经济学家同时又都承认，尽管要努力实现由自由市场决定利率，实现完全自由的汇率，但市场条件还没有

为这种完全的自由提供充分的准备。因此这种努力将是长期所追求的目标，换句话说，并不是现实的短期目标。两位经济学家大胆地提出了建议：在1982年期间将新台币的价值从36元新台币兑换1美元贬值到40元新台币兑换1美元，并且使实际利率保持在5%至6%之间。他们认为这是比较合适的。

总结他们的论述可以看出，两位经济学家都强调要求有一个最为适合经济发展的社会体系。他们认为，这样的社会体系应该包括经济法规和秩序以及社会风纪的建立、行政结构的彻底检查和重新调整，以及某些必要的现代机构的建立。

指望在理论经济学家之间达成完全的统一意见是根本不切实际的。以上所阐述的联合报告并没有涉及到哪些特定的产业应该通过税收的减免加以鼓励发展。两位经济学家对推动经济增长的政府投资的长期使用并没有提出共同的观点，实际上他们对公共企业和私人企业的相对作用可能并没有一致的看法。在回答何时才能允许仅仅依靠市场力量本身来决定货币的内部和外部价格时，他们并没有提出一致性的见解。他们对即将建立的现代机构的准确特征基本上仍然是含糊不清的。某些问题可能是一些专门问题，不能进行广泛而公开的讨论。其他问题可能是同样专门的，经济学家以及其他公众要员可以依据不同的背景提出不同的意见，这些背景包括对现象的不同解释、不断变化的目标调整等等。令人惊奇的是，在从事学术研究的台湾经济学家之间似乎的确存在一个共同而广泛的立论基础。即使是商业界人士（他们与科研人员不同，必须解决短期问题），如果不是眼前的困难（比如现金流通紧缺），他们也会明确地赞同台湾经济的长期目标。

根本的现实认同

在我们前面所提及的有关台湾经济未来发展的广泛对话中，

最为突出的最后一个问题，整个讨论是以台湾内部经济的制度变化和结构变化为中心。尽管对某些产业的保护有时看来并不是过时的想法，但在现实中台湾无疑必须作为开放型经济继续其经济发展，并努力进一步参与世界其他地区的经济活动。同样，对于提高台湾在地域范围、甚至是全球范围的贸易、金融和交通作用，作为稳定台湾岛经济的措施这样一种想法，也没有实质性的分歧意见。国际化是为人们普遍接受的发展方向；科研开发和高技术产业被期望能成为经济向前推进的先导力量。这就是台湾已经实现的现实的和根本的一致性。

三、知识密集型产业的内向转换 与内部增长

引言

前面的讨论已经得出了原则性的结论，即台湾经济必须实行结构调整，以利于知识密集型产业的发展，同时提高台湾总的生产能力。自1979年以来，台湾当局已经逐步集中了一些力量进行研究，以寻找解决某些有关问题的合适答案。尽管至今已经采取的某些政策和措施已经开始显示出成效，但对所有这些政策和措施的净效用进行评价仍然为时过早。由于生产函数中通过创新和调整而期望达到的完善，包括管理的变化，企业组织的变化，甚至还包括其他的制度变化，因而我们使用了“知识密集型产业”这一术语，而不是“技术密集型产业”，以避免对“技术”一词进行任何不合适的限定性解释。

如果在台湾很快建立新的知识密集型企业，而不作较长时间的耽搁，这些企业发展的推动必须依靠已经具有这种才能的台湾内部企业家，或者依靠合格的外国企业家。为了加速这一进程，我们能够或者说我

们应该采取哪些诱导措施？至今我们已经采取了哪些措施？

第二，从较长的期间来看，知识密集型投资的增长要以获得新的知识为支撑，而这种新的知识的获得主要依赖于对研究开发项目的公共投资和私人投资。而且这里同样有一个密集型的问题。

第三，有关资源配置优先考虑的两个问题是：哪些特定类型的产业应该认为是“知识密集型”的？在这些产业中哪些特定的分支在给予特殊的诱导措施方面应该得到偏重？

第四，新知识或者是“依附于”机器设备，或者从某种意义上来说是“依附于”有才能的并且是经验丰富的科学家、工程师、技术人员、经理、计划人员以及管理人员。一台高技术设备有时需要受过高级训练的工程师或技术员才能保证其实现特定的功能。复杂的运筹活动需要有经验丰富的管理者。在通过许可证交易获得新知识时，看起来孤离的信息可能要求“技术诀窍”的联合投入，这种“技术诀窍”通常相当于依附于劳动力的知识。因此，对台湾来说，与这一系列不同的问题有关的是如何获得以下三类合格人才的服务，这三类人才即：非中华民族的外国公民，居住于台湾以外地区的中国血统的居民，以及台湾本身目前及未来的新增人员。

第五，一旦知识密集型创新或调整得以成功地开发或从外国引入，那么，它们怎样才能够最为迅速地传播和广泛地应用？

“分享”只是知识交流的一个方面，“分享”本身对开发发明项目具有刺激和创造性效用。那么应该提出哪些措施才能对这种发展方向产生更大的影响？

下面的阐述将表明，台湾的政策制定者已经努力试图回答以上提出的问题。有些问题的回答是充分的而且是十分坚定的，其他一些问题则只有部分的或者更具有临时性的回答。但是，没有一个问题被完全忽视。正如我们可以想象的，所有要求引起注意的问题并不是同时出现的。因此对这些问题的严重性或紧迫感的

意识也就一直变化。最为要緊的是，变化可能只有在触涉及到某些古老的制度和观念时才能极为缓慢地到来。

最后，即使在解决以下问题的政策仍然处于制定之中的时候，许多经济部门的研究开发工作已在继续进行，而且其成果已经在生产中得以应用。如果认为当前对知识密集型产业的重视是因为至今还没有这类产业出现，那就犯了一个严重的错误，而如果认为这是因为在此之前一直没有意识到重视发展知识密集型产业，那就更加错误。重视发展知识密集型产业是总体经济结构的调整。与以上看法完全相反的是，农业部门虽然为许多迅速发展的高级产业所超过（包括引人注目且富有魅力的矽片和集成电路），但长期以来农业却一直将其大量的注意力集中在新的知识以及能够产生新知识的研究开发方向。同样重要的是，我们能够从台湾工业部门以外的其他产业成功的研究开发应用中获取经验教训。

增加新增投资的获利

台湾政府主要通过提高知识密集型产业的获利，降低投资者应该承担的风险，来鼓励知识密集型产业的投资。这些诱导措施对于位于新竹科学基础工业基地（H.S.I.P）的企业动力最大。新竹科学基础工业基地目前对高技术已经形成了极大的推动。1979年7月制定的新竹科学基础工业基地的法规在以下方面对于经过申批的投资者具有提高利润的作用：①

1. 免税 这一措施的主要內容是连续五年的收入税免稅期，

①为了对台湾的科技发展和研究开发政策有一个总体的了解，读者可参阅K.T.李的“我对台湾经济发展的看法”（台北，1980年8月），以及K.T.李1981年8月27日于台北在台湾工商联合会上的讲话，和1981年11月9日在美国——台湾双边经济委员会第六次联合会议上的讲话。台湾政府于1979年5月17日首次采纳了科学技术发展政策，这一政策以后定期地加以修正。

投资者允许选择头五年中的任何一年作为起始年份。这类经过审批的科学基础工业基地的企业同样可以免除营业税和货物税，如果制造的产品用于出口，则税收完全减免，如果制造的产品是在台湾内部市场销售，则部分减免税收。同样，用于生产出口产成品的进口商品关税的免除与用于生产在台湾内部市场销售的产成品的进口关税的免除具有类似的差别。

2. 税收限额 新竹科学基础工业基地的企业所支付的收入税享有22%的最高限额。相反，即使符合1960年作为修正案首次采用的鼓励投资特别法的其他企业，也要支付25%的最高收入税。^①

3. 对股东的减税 如果科学基础工业基地的企业将其未分配的收入在企业内部进行再投资的话，那么这一收入量可以作为信贷处理，而与股东的固定收入不同。这种做法旨在鼓励企业为企业的增长进行再投资。

4. 地租削减 只要科学基础工业基地的企业被基地的管理部门(S.I.P.A)认为是特别有希望的，那么基地管理部门就可以降低，甚至是完全取消这些企业应该支付的地租。

台湾政府进一步试图增加私人投资者的潜在投资收益，并且通过对初始投资提供支持（并不借此介入私人投资的控制）来降低风险。以下措施就是为这一目的服务的：

台湾科学委员会是管理科学基础工业基地的管理部门的高一级政府机构，根据私人投资者的要求，它与政府设置的两个金融机构一起所进行的投资总额可以占到科学基础工业基地企业资本总额的49%。进一步，专利权和技术诀窍可以占到总资产额的25%。因而可以想象，对投资者来说，要想在新竹科学基础工业基地建立企业，在资金上只要提供不超过26%的自有资本。

^①这一法规对“战略产业”的投资提供了特别的税收刺激，所谓“战略产业”是根据具体的商品极其严格地加以限定的。

附加的低成本贷款同样是可以获得的。

毫不夸张的是，工业基地这一概念本身就有某些固有的优势，新竹这一地区也由于某些特殊的环境而增强了地域性优势。将许多高技术企业集中在一个地方，由于外向型经济而获得的某些优势就可以为所有的单个企业进一步放大，例如，可以获得经过高级训练的劳动力队伍；修理、保养、市场营销、咨询等其他服务也会自动地发展；科学基础工业基地的管理部门还可以提供直接的服务。此外还有许多在别的地方不具备的其他特殊的有利环境，这也是为什么选择新竹作为科学基础工业基地的原因，这就是：新竹是清华大学和交通大学的所在地，这两个大学是台湾科学技术水平最高的教育机构。很显然这是试图将科学与工业、教育与就业联系在一起。最后，在新竹科学基础工业基地内部还有台湾的工业技术研究所，这一研究所1983年设有电子学、能源、工业材料、采矿以及机械等独立的研究实验室。在新竹科学基础工业基地设立以前成立的独立的食品工业研究所，也位于新竹（但在基地以外）。

知识的体现与人力资源

对体现于人力资源中的新知识的需求，实际上就意味着对具有某种技能和技巧的高级的熟练人才的需求。在台湾，这种人力需求通常被局限地理解为对物理学家和工程师的需求。最近以来这种需求范围已经以同心圆的方式得到扩大，进一步包括管理人才、社会科学家以及行政人员。^①生命科学专家以及诸如生物化学、生物物理等交叉学科的专家也包括在内。

^①见魏荣，“人才运用与经济建设”，在台湾一美国科学技术年会上的讲话，1983年5月21日于西雅图。

对一个国家或地区来说，增加其人力资本与增加实物资本财产一样，只有两条途径：一是引进；二是通过教育、职业训练以及研究开发人才和设备投资在本国或本地区内实现资本形成。一个特殊的情况是，在台湾以外的其他国家和地区中，有一个庞大的接受过高等教育的华人队伍，他们的技能和经验正好符合我们上面所列举的各种需求。这一队伍已经积累了几十年，他们主要是学生和来自台湾以及世界其他地区华人团体的人员。有几个数字将表明这一队伍的规模，以及当前对人力资本需求多少的顺序。

台湾政府于1983年3月提出“加强教育、职业训练，增加高层次科技人才”的计划，根据有关这一问题的研究报告中所引用的调查资料，在今后的两年期间对获得硕士学位和博士学位的这类人才的需求以及供给如下所示：

表3.1 高层次科技人才的需求与供给

	纯理论科学	工程科学					总计
		机械	电子	民用	化学		
私有工业 和公共部 门的需求	硕士	165	963	958	177	143	2406
	博士	102	241	292	67	60	762
供 给	硕士	493	673	673	220	252	2311
	博士	17	6	31	12	11	77
过剩(+)	硕士	+ 328	-290	-285	+ 43	+ 109	- 95
或短缺(-)	博士	- 85	-235	-261	- 55	- 49	-685

来源：魏荣，“关于加强教育和职业训练，增加高层次科技人才的国民计划，综合报告”，1983年4月4日。

另一方面，在1949年至1980年期间，有63061人通过学生签证离开台湾到外国接受高等教育。这一数字还不包括这一期间来自其他地区的接受高等教育的少数民族华人以及通过其他途径离开台湾的人。在63000人中，实际上只有一小部分人后来回到了台湾。^①许多留在台湾的人就供给一方来说，其所学的领域、年龄、经验以及目前的职业并不合乎要求。但不管怎么说，这些粗略的估计至少表明前面所提到的外国的人才队伍是人力资本的一个重要来源，可以通过引进将他们吸引到台湾。附带说一下，这里的粗略估计可能包含了对需求数量的低估，而供给可能比表中列出的总数要少许多。

某些引进的华裔人才即人力资本，一般在私人企业或政府机构就业。这种就业既可以是长期的，也可以仅仅是短期的。非华裔人才同样可以被吸引到台湾来，目前已经有许多人作为访问科学家、工程师、教授等等来到台湾。华裔和非华裔的人才都可以进入台湾，作为自谋职业的企业家而较长时间甚至是永久地工作。可以想象对他们在新竹科学基础工业基地设立企业会同样提供资金上的帮助。

对某些民事服务也存在一定的需求。起初这些民事服务的设立是为了限制通过雇佣关系对人身进行政治上的侵犯，以及对接受民事服务的成员在晋升和使用机会方面给予保护。而目前由于许多合格的专业人才缺乏必须的服务证件而被拒之于民事服务行业之外，并且不能获得吸引人的工资标准。由于通过制度法律来

^①在1950年至1980年期间，回到台湾的学生总数为7240人，占出去学生的11.5%。而同一期间，科技领域这一比例只占11.1%（35359个离开台湾的学生有3932个返回）。这一比例每年的变动幅度较大，1976年所有类别的回台人数占离开台湾人数的比例高达31.6%。此数字为姚松统计，“台湾科技人才和发展的现状”，（台北，1981年10月）。

改革这种规则是一个为时漫长的过程，不得不中止，因此近期内必须拿出补救的措施。无论如何，从长期来看，工资水平的调整是政府努力增加较高水平人才措施的主要内容，这些高水平人才是知识密集型经济以及相应的较高层次的公共部门和政府管理机构职员的加强和补充力量。事实上，这是台湾政府已经认识到的随着私有部门逐渐摆脱了欠发达国家和地区的某些特征以后，政府部门必须为提高管理水平而采取的行动。对现有雇员进行培训和提高水平的其他措施包括内部培训和政府机构、工业部门以及教育单位之间的人才交流。为了增补在新竹科学基础工业基地企业工作的高水平人才，政府提供了特别的住宅，并且为入学、购物等等提供了其他便利。所有这些措施的目的都在于为台湾人力资本的增补、保留以及积累而改善投资环境。

最后必须说明的是，努力增加科学家和技术人员以及其他高级人才，对台湾来说并不是一项新的政策。台湾科学委员会等部门数年来一直从事这样的工作。但是30年间（1949年至1980年）离开台湾到外国接受高等教育的学生中回到台湾的学生人数其比例大约只有11%，这里所说的离开台湾的学生人数还不包括这一期间台湾科学委员会增派的3200人（大多数是后几年间派出的短期培训人员）。①

从中期和长期来看，对较高级人力资本的需求必须要求供给增加。这只能通过增加研究开发支出、增加培训机构和培训人才的办法来实现。要完成这一发展过程，必须全面调整台湾的教育制度和教育政策，使得教育与台湾经济发展更紧密地联系在一起。1983年有关教育、培训和增补科技人才的计划是这类措施的一个开端，但这也仅仅是一个开端而已。

①见49页注①。

工业与研究开发优先

新竹科学基础工业基地所希望吸引的高技术企业必须满足一系列的标准。第一，除了生产活动以外（当然不包括咨询业务），还必须从事工程、设计和开发活动。第二，其工作业务不能造成环境污染。除了这些基本条件以外，对某些特定的产业还有一些偏重。这些产业由科学基础工业基地的管理部门一一列出，且随时间的变化而变化。例如1983年这些产业包括电子和信息产业、精密仪器和机械产业、高技术材料产业、能源科学、航天工程以及生物工程。^①

以上列出的高技术产业基本上是较大范围的关键产业群体中的一部分，台湾政府称这些产业为“战略产业”。这些产业的选择特别要求：能够使台湾在国际市场上增加新的比较优势，特别是依靠价格低于台湾的竞争对手的劳动密集型出口产品的增长而获得优势；能够提供更多的具有较高附加价值的产品，包括许多知识密集型产品，以加快经济增长速度；并且能够通过示范和连接起到推动经济增长的作用。

在这些标准的选择和特定产业的选择中，有两个最主要的观点。一方面，台湾的稳定性要求在选择标准中得到体现。例如，根据防务要求发展台湾独立的生产能力就是一例；逐步发展更为完整的、互相加强的中间产品生产结构又是一例。这就是为什么生产高级产品原材料并从事高级产品原材料研究开发工作的企业特别受到鼓励的原因。

^①见保罗·C·Y·朱，“科学基础工业基地”载《台湾投资研究》（台湾，经济事务部门），在洛杉矶、达拉斯、纽约、波士顿、芝加哥和旧金山得到介绍，1983年6月1—15日。

另一方面，台湾作为一个岛屿经济具有有限的空间和自然资源，这种特定情境又注定了台湾经济发展必然受到某些方面的制约。造成污染的生产活动受到严格的限制，高能耗生产企业也不受欢迎。^①如果是科学基础工业基地的企业，基地有限的空间则排除了大规模的、占地面积大的企业的进入。^②正如前面几章所论及的，为了使得台湾经济遭受对外贸易波动的冲击最小化，显然已经较以前降低了对资本密集型产业的重视，（这些产业拥有大规模的固定资产，只有有限的特定用途），除非它们具有弥补这些缺陷的其他特征。^③由于新企业的特征最终取决于私有企业家的决策，政府既不愿意也不能够从事私有部门没有从事的所有事情，无论是在工业基地内部，还是在整个台湾，给予特别优惠的产业范围都应该定期地加以修正。

最近，某些公开的讨论已经将注意力吸引到有关扩大知识密集型产业的其他的经济考虑。这些考虑包括与有关产品寿命周期一致的时间方面的考虑。这就是，为了成功地与其他国家和地区的生产者竞争，如果台湾进入世界市场的商品是那些当时的出口商已经失去其相对优势而台湾恰恰获得了相对优势的商品，则台湾就有可能在竞争中获胜。^④这就意味着必须对目前在工业和技术水平方面领先于台湾的国家和地区的研究开发和工业发展给予密切的关注。

^①台湾经济事务部门(MOEA)1983年夏天宣布政府不再批准接受这类企业作为新的填补空白的企业。

^②可以想象，一个在基地创建的企业如果其发展超出了其“生存空间”，则必须迁出基地。

^③某些化学工业和汽车工业可能属于这一类产业。

^④肖峰宣，“科技发展的经济思考”，载《商业时报》(台北)，1982年4月5日。

如果要鼓励一定的企业优先考虑开发研究，那么相应产业的特定的开发研究就必须得到重视。台湾政府已经为私有部门寻找合适的研究开发方向提供了指南。1983年1月公布了八个优先考虑的研究开发领域，^①它们是（1）能源，（2）工业的高级原材料，（3）信息，（4）自动化，（5）生物工程，（6）激光技术，（7）肝炎的预防和治疗，（8）食品加工技术。这种优先考虑同样适用于知识密集型科技人才的增补、教育以及培训。1983年3月的科学技术人才计划增补了这一内容。

反向联系同样也出现了。所谓反向联系是指从某一特定的研究开发目标转向鼓励制造某种产品的投资。例如，为了推动工业自动化，台湾政府已经选择了51个特定的产品生产作为鼓励的重点目标，这种鼓励是通过提供优惠条件的贷款而实现的。^②

1983年政府推动科技发展的主要内容

为了对台湾政府推动知识密集型产业发展的计划有一个总体了解，我们将1983年台湾政府的科技政策概括如下：

1. 增加研究开发支出 在所有公共企业和私有企业这一类支出普遍增加的同时，建立了专门的基金会和研究机构，这些基金会和研究机构由私有企业和劳工工会资助。

2. 加强教育、培训以及增补高级科技人才的计划 前面阐述的1983年3月台湾政府政策就属于这一类。1983年由台湾经济事务部门以及科学基础工业基地的人员在外国举行的投資和科技流动研讨会，就是许多努力中的重要部分。从外国增补台湾较高学术机构的师资这一长期的实践已经迈出了一步。台湾政府设想极

①《商业时报》，1983年1月2日。

②《商业时报》，1982年7月25日。

大大地扩大研究生培训和招生计划，为较高级的工作提供人才，或者扩大自我培训以及政府机构、工业部门和科研机构之间的人才交流。政府提出了要对现行的科研机构进行制度调整，但由于传统和既得利益等方面的原因，这一调整可能要滞后推进。

3. 推动新竹科学基础工业基地活动的发展 这可能是全部努力中最为活跃的，有时也是最容易看得见的部分。除了制定前面所描述的政策指南外，科学基础工业基地的管理部门还作出了特别的努力来简化和缩短管理程序，为基地的企业和居民提供服务。

4. 提供资金供给和税收刺激，简化工业基地企业的进出口程序。

5. 建立合作研究和鉴定制度。

6. 加速扩大国际技术转换 这一问题与第2条和第3条是分不开的。特别值得注意的是台湾的技术出口。然而，与这一新的活动的展开密切相关的是努力扩大台湾的咨询服务产业，努力与那些和台湾没有外交关系的广泛的欧洲国家发展国际经济合作。^①

7. 扩大装备 台湾科学委员会和某些中心进行了这方面的工作，如图书收集、资料库、国际信息来源、国际标准、工业安全的参考资料等等。

第5条政策1983年刚刚开始推进；从台湾本身的角度来讲，这可能是特别切实可行的。正如前面所论及的，重新修改教育制度可能是最费时日的。就较高层次人才的增补问题而言，目前绝大多数采取了从外国增补的办法。对企业家和科技人才的增补已成为这一阶段的台湾政策中所有努力的焦点，这种努力将使得技术成为加速台湾经济增长的巨大动力。

^①例如联邦德国。

有关资料的简要回顾

正如前面已经指出的，以上阐述的政策至今并没有全部实施。但某些方面的政策已经成为受到实践检验的成功措施。以下的论述试图给出几个能说明问题的实例，从中我们能够对正在进行的发展过程获得定量的映象。

第一，在1979年9月至1982年12月这三年零一个季度期间，42家企业被批准在新竹科学基础工业基地开业。后来有两家企业迁出工业基地，还有两家企业决定在工业基地以外的地区重新选址。在余下的38家企业中，有29家企业到1982年底开始投入生产，其他的9家企业则期望很快就开始投产。^①至今每年净增加的企业为：1979年，4家；1980年，8家；1981年，15家；1982年，11家。这些数字低于在十年期间每年新增企业15家的目标，但1981年和1982年的空缺并不大。

这38家企业的投资总额（包括技术和技术诀窍投入）达24亿8千万元新台币（大约为3千7百万美元），而1981年至1982年期间平均每年审批的对外投资总额达3亿3千8百万美元。除了一家企业外，其他所有企业的投资都在1亿5千万元新台币（约375万美元）以下。

最早进入基地的38家企业是完全为台湾所有的企业，其资本投资总额占整个基地投资总额的56%，完全为美国所有的企业资本总额占11%，余下的占总投资33%的资本为台湾、美国、英国、新加坡、香港等地的所有者共同投资的联合企业所有。

在38家完全为台湾所有的企业中，有26家从事电子和信息产

^①根据新竹科学基础工业基地管理部门各个时期公布的资料，到1983年4月又批准了4家企业。

业；10家是精密仪器和机械的制造商；还有两家是为高技术产业生产者提供原材料的生产企业。（已经迁出或撤出基地的4个企业同样是电子企业。）

第二，考察一下工业技术研究所的某些实验室正在研究的不少课题，足以表明这些研究课题大部分与降低成本、新产品开发、寻找新型投入品和原材料以及引进新技术有关。超大规模集成电路（VLSI）的电子计算机辅助设计和制造以及软件开发已经引起了相当大的重视。机器人开发已经受到了来自不同政府机构和工程学校的人员组成的专家队伍的有力推动。

农业研究开发的实例^①

最后，尽管台湾努力发展非农产业部门的知识密集型产业已成为公开的重心，但农业部门的研究也在大量的进行。更为准确地说，渔业和水果种植特别是农业遗传基因的开发研究，提供了许多最有意义的例子。这些开发研究通过提高技术水平使得原来未开发的新的资源的使用成为可能。

头两个例子表明了在资源使用中如何引入空间维度。这就是说，如果我们将稻谷种植视为二维空间的土地使用，那么山地的使用，或者内陆池塘、水库和海湾水域的鱼类饲养，就引入了第三个维度。

台湾在较高海拔的土地上一直种植热带水果（梨和苹果）。台湾主要种植两类品种的梨。一类是所谓的平原梨，它是从晚夏的梨类品种引种的。（“黑山梨”就是这一种类中的主要品种。）所有平原梨都只需要较短的寒流期，因而通常是在平原和海拔

^①以下的论述是以1983年1月与农业政策和发展委员会专家的访问谈话为基础的。

500米以及500米以下的山丘种植。另一类是热带梨，它是从早春的梨类品种或其他品种引种的。（台湾的“新世纪”、“二十世纪”等等就是这一种类中常见的品种。）热带梨需要相对较长的停止生长期，这一期间它需要得到较长时间的冬季低温期，以满足其嗜冷特征。因此这一种类的各个品种必须在台湾的高于海平面1700米的地方种植。

为了降低运输成本，以及通过土壤表皮耕作降低土壤侵蚀，可以剪除象“新世纪”这一类生长在高山地区的梨树的小枝（在停止生长期结束时剪除），然后在早春季节嫁接到平原梨“黑山梨”树上，结出具有两个种类特征的水果。在起初的努力中，这种嫁接的效果只能持续1个季节。在以后的进一步研究中，使嫁接效果增加到了三年时间。

台湾的海湾水产养殖（海湾水域的鱼类和贝类饲养）主要受到潮间地带的限制。1981年养殖总面积达到16229公顷，产量达到31000公吨。根据台湾农业计划和发展委员会（CAPD）的专家估计，如果水深不超过20米的水域完全得到利用，养殖面积就可以增加到125000公顷。利用目前可获得的技术，估计10年以后海湾水域的养殖面积可达到现在的3倍；大约为45000公顷，总产量达到90000公吨。

捕鱼是开发海湾渔业自然资源的又一途径。通过技术水平的提高，第三代捕鱼装置（最初从日本进口）能够在100米水深以内的不同水层有效地进行捕鱼。农业计划和发展委员会估计，捕鱼装置的数量将从1981年的19台增加到80年代末的200台，这一期间捕鱼的产量也将从3000公吨增加到30000公吨。

引入时间维度

园艺技术和植物生长调节剂在西瓜种植上的应用，表明了农业研究开发的另一类方法。植物生长调节剂用来控制植物的生长

过程，以免植物的产出集中在一年中某一特定的时期。例如，象西瓜、焦糖、番石榴这类园林作物现在在台湾每个月都有收获。其他的象葡萄、梨、蜡果酱（蜡苹果）、甜面包（甜苹果）以及印度枣之类的水果在台湾同样可以成功地每年不止一次收获。这样既平抑了价格波动和产出波动，也增加了种植业主的总收入。

提高产量和附加价值

在台湾最受人喜欢的鱼类（罗非鱼类）的生产中，使用杂交技术生产出的鱼苗全部是公的。将这些鱼苗放入池塘，就可以避免不需要的再生产。这一方法1970年以来已经得到了广泛的运用，结果导致罗非鱼产量的迅猛增长，从1980年的34781公吨增加到1981年的48481公吨。

这些实例提醒我们，一方面潜在的研究开发努力绝不仅仅限于非农产业部门，另一方面研究开发成果也决不是一夜之间就可以获得成效的。台湾的农业研究开发工作者（应该广义地理解这一概念）已经进行了许多艰难的工作。可以说目前所进行的高技术产业的开发工作也是同样艰难的。

四、制度发展与资本动员

将储蓄转化为投资的双重任务

80年代台湾经济的持续增长，已经不再象50年代和今天许多欠发达国家和地区那样受到储蓄不足的限制。^① 经济持续增长的一个绝对先决条件是动员社会上流动的大量储蓄，这种动员要求无论是从经济增长的角度来看，还是从利益分配的角度来看，都能够使储蓄的使用发挥最大的优势。这种双重任务的完成特别要求作为整体的可获得的储蓄额主要根据生产率水平引导到投资领域之中，^② 要求每一个储户能够享有平等进入可供选择的金融财产证券市场的机会。

我们说储蓄的配置主要以相对生产率或投资的相对利润为基础，实际上考虑到了这样一个事实，即政治上的和经济稳定性的考虑在现实世界的资源配置包括

^① 见第七章有关适度储蓄问题是否会出现的论述。

^② 在本章中未考虑的许多其他因素之一是收入分配，但就收入分配的平等程度而言，它会受到储蓄收益分配的影响。

储蓄的长期投资使用方面永远起着相当重要的作用。而且除了这种限制以外，一般来说在新项目上的投资以及在台湾人称之为“战略产业”的投资并不是没有巨大风险的。私人经营者能够获得的信息和财力资源一般来说较政府更有限。如果私人经营者根据其可获得的信息和财力而对风险的估计超过公共政府对风险的估计，并且（或者）工商团体承担风险的倾向较低，那么就必须采取一些特殊的努力（可能通过政府干预）将更多的储蓄引导到某些受到优惠的产业，而不是象在其他情况下那样仅仅依靠自动的投资选择。因此最优的经济政策实施必须保证能够向受到优惠的经济部门提供足够的可投资资金。同时，又不能向这些部门提供过多的资金供给，造成潜在的经济结构过度扭曲和对其他部门的歧视。这同样值得认真考虑。

从储户的角度来看，如果他们的储蓄所形成的投资至少能够获得他们所预计的收益，那么重要的是他们应该享有平等进入现有金融证券市场的机会，并且能够自由地在各种资产形式中进行选择。此外，如果在收益、风险、可获得性、方便性等方面具有不同特征的金融资产类型是多元化的，那么也会有助于储蓄转化为投资，因为每一个储户并不能平等地评价以上特征，因而就必须有一个较广泛的资产范围可供选择。特别是，尽管收益率仅仅是金融资产的特征之一，但是收益率的形成，特别是资本收益的结果，却会对收入分配产生极大的影响。因此储户有机会选择具有较高的潜在收益的资产是非常重要的。

台湾金融市场和工商行为的特征

台湾的储户所能够选择的具有不同收益和风险的金融资产范围，很大程度上受到银行系统所发挥的主要作用的影响。银行体系在储户与投资者之间起着一种中介作用。简捷地评述一下台湾

储户、工商业者以及金融制度行为模式的某些主要特征，有利于我们对这一问题的了解。

第一，台湾的住户包括非盈利性的组织机构，是储蓄的最重要的来源。例如在1980年，台湾的储蓄总额达到4810亿元新台币，占以现期价格计算的国民生产总值的33.2%，而住户部门的储蓄则占整个储蓄的38.2%。与此形成对比的是，从私有和公共工商部门获得的储蓄加在一起也只占总储蓄额的36.9%，其中私有企业占5.6%，公共企业占7.5%，折旧准备金占23.8%。从1965年以来的20年间，余下的储蓄份额一直为政府机构的储蓄所填补。住户储蓄在储蓄总额中的比重一直保持在40%左右，只是在经济衰退期间略为下降。^①

第二，在居民储户持有的金融资产中，在诸如银行、信托公司等金融中介机构中的存款额，远远超过股票、债券以及其他证券的持有额，这种选择意味着储户本身对工商业预期和风险要进行更为直接的评价。这种情况从表4.1中列出的1965年至1979年的数字可以看出。在1965年至1979年期间，金融中介机构（主要是银行）所占的资金份额出现了大幅度的增长。住户部门持有公司股票的较大份额可能主要集中于非盈利性的组织机构手中，而不是在单个居民手中。那些以非正规的商业票据形式向某些企业提供的抵押性贷款，同样必须以金融中介机构提供的抵押为保证。因此中介机构所起的作用甚至比表4.1中的数字表明的作用还要大。

第三，台湾的工商企业家与日本的工商企业家一样，善于利用银行贷款增加中期和长期资金。保罗·C·H·朱在对台湾的金

^①数据来自于保罗·C·H·朱，“台湾金融机构的行为特征”，《台湾经济发展的经验和教训研讨会论文集》（台北：经济研究所，1981年12月18—20日），第434页。原始资料来自于1980年中央银行对台湾资金流动的研究报告。

表4.1 居民和非盈利性组织持有的金融资产分布

	1965		1979	
	百万元新台币	百分比	百万元新台币	百分比
1.活期存款	10870	16.02	141061	10.52
2.定期存款和国外活期存款	21576	31.81	447302	33.35
3.信托资金	—	—	47701	3.56
4.保险公司准备金	627	0.92	26659	1.99
2、3、4项之和	22203	32.73	662723	38.90
5.商业票据、银行承兑汇 票、政府及公司债券	437	0.64	9253	0.69
6.公司股票	20927	30.86	396342	29.55
5、6项之和	21364	31.50	405595	30.24
7.非公司性组织发行的股票 与企业存款	12341	18.19	250514	18.68
8.其他台湾内部资产	1060	1.56	22296	1.66
总 和	67838	100.00	1341128	100.00

来源：保罗·C·H·朱，“台湾金融机构的行为特征”，《台湾经济发展的经验和教训研讨会论文集》第434页。

融机构进行了大量资料收集的基础上推断，1976年至1979年期间，台湾私有制造业企业中自有资产占整个资产总额的平均比率 为 38.55%，这一比率远远高于1975年日本主要企业的相应比率。^①

① 保罗·C·H·朱：“台湾金融机构的行为特征”，《台湾经济发展的经验和教训研讨会论文集》（台北，经济研究所，1981年12月18—20日）第433页。

而且这一比率较1971年至1975年期间的40.2%有所下降。此外，如果考察同一类制造业企业中更为严格意义上的贷款总量即（1）“从金融机构获得的贷款”以及（2）从其他私人企业和住户获得的贷款与企业资产总量的比率，^①就可以看出，近年来台湾企业的中期和长期贷款对台湾内部金融机构的依赖性实际上可能有了更大程度的加强。台湾制造业企业中这类更为严格意义上的贷款总量与资产总额的比率从1971年至1975年期间的30.04%增加到1976年至1971年期间的33.70%。

第四，地方性的联合商业银行是台湾短期资金和长期资金最重要的来源。它们的资产在台湾主要的制度化的金融市场机构所拥有的金融资产总额（年底的数字）中所占的份额在1976年至1980年平均达52.91%。加上国外金融机构在台北的分行，台湾本身以及国外商业银行的金融资产这一期间平均占台湾金融资产总额的56.87%。^②

表4·2和表4·3揭示了商业银行和包括投资信托公司在内的所有金融机构的两个特征：第一，1965年和1982年期间，商

①这里的贷款总量不包括大部分短期借款以及从外国银行和政府机构获得的借款，后一类借款主要用于购买进口设备。但这种贷款总量包括从“场外市场”获得的某些短期投资。

②在此期间中央银行平均占20.58%，余下的22.5%分别为以下来源构成：“中小规模工商银行”（2.69%）；信贷公司（5.35%），农民联合体的信贷部门（3.51%）；信托与投资公司（3.69%）；邮政储蓄系统（6.37%）；以及人身保险公司（0.94%）。由于1983年以来邮政储蓄存款基本上完全呈报给中央银行来重新进行金融结算（根据保罗·C·H·朱估计呈报比例为93%，“台湾金融机构的行为特征”，《台湾经济发展经验与教训研讨会论文集》第439页），因此这些数字存在重复计算的问题。如果去除邮政储蓄系统的6.37%，那么台湾本身商业银行调整后的份额为56.51%，所有商业银行调整后的份额为60.74%（同上，第440页）。

表4.2 所有金融机构的部

				指
				证券投资
年 底				
	1965			100.0
	1973			308.5
	1982			4794.6
价 值 与				
总 和		政 府		
价 值	百分比	价 值	百分比	
年 底				
1965	4537	100.0	2271	50.0
1973	13997	100.0	6646	47.5
1982	217533	100.0	37061	17.0
证 券				
贷款与贴现(不包				
1965	37660	100.0	5235	13.9
1973	214350	100.0	8059	3.8
1982	1350225	100.0	44972	3.3

来源：《金融统计月报》增刊(台北：中央银行经济研究部，

部门资产(百万元新台币)分布

数		贷款与贴现			
		100.0			
		569.0			
		3584.4			
公共企业		金融机构		私人企业	
价 值	百分比	价 值	百分比	价 值	百分比
<hr/>					
投 资					
1243	27.4	143	3.2	880	19.4
2536	18.1	476	3.4	4339	31.0
42609	19.6	23055	10.6	114808	52.8
<hr/>					
括金融机构)					
5717	15.2	—	—	26717	70.9
22719	10.6	—	—	183572	85.6
259915	19.3	—	—	1045338	77.4
<hr/>					

1983年10月)第353—381页。

表4.3 所有吸收现金存款银行的

		指		
		证券投资		
年 底				
1965			100.0	
1973			248.9	
1982			4689.0	
价 值 与				
总 和		政 府		
价 值	百分比	价 值	百分比	
年 底				证 券
1965	3516	100.0	1889	53.7
1973	8754	100.0	4527	51.7
1982	164867	100.0	33024	20.0
贷款与贴现				
1965	33203	100.0	1764	5.3
1973	193385	100.0	3573	1.8
1982	1270132	100.0	35996	2.8

来源：《金融统计月报》增刊(台北：中央银行经济研究部，

部门资产(百万元新台币)分布

数					
贷款和贴现					
分 布					
公共企业		金融机构		私有企业	
价 值	百分比	价 值	百分比	价 值	百分比
投 资					
941	26.8	143	4.1	543	15.4
2285	26.1	465	5.3	1477	16.9
21894	13.3	18736	11.4	91213	55.3
(不包括银行)					
5717	17.2	—	—	25722	77.5
22719	11.7	—	—	167093	86.4
259880	20.4	—	—	974256	72.8

1983年10月)第69—94页。

业银行以及所有金融机构在证券（债券和股票）上的投资增长都比贷款和贴现额增长快得多。第二，尽管私有经济部门在整个证券投资中所占的份额增长幅度巨大，但它在长期贷款和贴现中所占的份额却有所下降，特别是在1973年至1982年期间，也就是在第一次石油危机之后，下降幅度更大。正如我们将看到的，这些进展似乎既反映了由于谨慎的政策而导致的制度变化，也反映了商业银行在短期贷出方面的行为。

平等进入资本市场的问题

作为储户和工商业投资者的中介，银行起着相当重要的作用，其贷款政策对资源配置和经济发展方向具有相当大的影响。这就出现了两个问题：第一，某些经济部门以及某种类型的工商企业是否面临不平等的资金供给机会？第二，推动某些战略产业发展的政策是否要依靠相应的资本流动才能得以实施？

财政部门似乎在每一时期都认为，某些经济活动以及某种类型的工商企业不应该享有充分进入市场的机会。它们针对这种情况习惯的解决办法是成立特殊的贷款机构。交通银行^①于1979年1月变成了开发银行，专门给各个产业提供中期的和长期的开发信贷，直接对开发项目进行投资，为有关金融业务提供咨询服务，以及从事办理保险、仓储、外汇管理等有关的活动。原来建立于中国大陆的农业银行，^②专门提供适用于农业、渔业以及有关的农村经济开发的信贷。若干年前成立的其他专业性银行包括台湾

^①交通银行最早于1907年成立于北京，1949年迁至台北，1960年完全恢复了正常经营。

^②与交通银行一样，1949年农业银行也迁至台湾，于1967年5月完全恢复正常经营。

土地银行（1946年）、台湾合作银行（1946年）、台湾中央信托公司（最早成立于中国大陆）以及邮政信汇总署（1962年）^①。合作银行是城市合作社的借款人和监督者以及农民联合体和渔民联合体的信贷部门。1976年中成立了台湾中小工商企业银行；1978年至1979年成立了七个同一类型的县级银行。^②最后，1979年1月台湾进出口银行正式开业，主要经营进出口信用、贷款、担保等等。

在这些专门性贷款机构成立以后，大多数机构实际上已经将其经营范围扩大到一般的商业金融业务。乍看起来，我们似乎可以认为信贷的专门用途已经充分实现，而专业银行最初正是为了信贷的专门使用而成立的。但这里实际上存在着一些相反的情况。

第一，1975年至1976年中央银行和金融部门以及经济事务部门成立了特别的贷款机构和专门组织。^③第一个措施旨在为农业部门提供特别的帮助；第二个措施是针对1973年至1974年石油危机之后出现的情况所采取的对策。

第二，在1983年3月1日之前，邮政储蓄系统的存款一直再存入中央银行，因而有一部分存款实际上起到了紧缩货币供给的作用。而在此以后，所有存款则分别转入交通银行、土地银行以

①中央信托公司承担多重金融业务以及有关的管理，包括政府采购物资、保险、交通、仓储、贸易等等。中央信托公司于1935年成立，第二次世界大战后迁入台湾。邮政信汇和储蓄银行于1930年成立，并于1962年在台湾恢复正常经营。

②这些银行是对原来的台湾互助储蓄与贷款公司进行改组后的银行。

③见许立特，“金融的时代使命”，《金融研究》（台北）第15卷第2期，1983年3月1日第6页。

及中小工商企业银行。之所以进行这种变动，显然是因为这些机构需要更多的可贷出资金，也是为了使这些机构的服务对象（贷款者）能够获得更多的资本。

第三，在公布了加速有关的高技术区域的开发政策以后，1973年台湾政府成立了开发基金组织。开发基金组织的任务是：在私人企业不能进入或不愿进入的重要的生产性投资领域进行直接投资；参与私人部门在知识密集型产业和其他重要领域的投资；为同样的目的提供贷款，以及帮助推动新技术向台湾的转移。^①这一基金组织的资金最初来自于政府所拥有的股票的出售，因而也是金融部门非国有化的重要体现。此后，它吸收了其他专项贷款机构的结余，其发展方向似乎要变成开发资金的综合来源。要求这一类专项资金在推动某些产业和经济活动的发展中起到加速和分担风险的作用，而私有企业对这些产业和经济活动的盈亏测算并没有产生多大的诱惑，这就再一次表明目前的资本市场存在着不充分性。除了这一事实以外，还有一种可能性，即推动那些私人投资者不能从事的高技术产业和其他战略产业的发展而产生的社会预期收益，为给予某些产业的发展以特殊的鼓励提供了又一条理由。

最后，台湾一些研究金融市场的学者指责台湾存在着一个大规模的“未组织的”或“场外的”金融市场。在这一市场上，居民储蓄有时甚至是工商企业储蓄以高于银行通常规定的利率提供给那些不能够从正规银行或其他合法的金融中介机构获得资金的借款人。一些学者认为，这种现象之所以存在，是因为这些遇到麻烦的借款人并没有银行所需要的某种抵押品。特别是当借款人是小型的私人工商业主的时候，这种情况最容易发生。大企业较

^①见许立特，“金融的时代使命”，《金融研究》（台北）第15卷第2期，1983年3月1日第6页。

小企业在贷款方面更加受到银行贷款部门的优待，而公共企业则比私有企业更加受到优待。贷款部门一般都显得过于谨慎，这一部分是因为政府是台湾内部大部分商业金融机构的共有者，出现较大的债务可能会被监督机构（最高一级的管理机构）认为是政府财产的损失，因而可能导致有关的人员被判服刑。为安全起见，贷款部门实际上一般都夸大向小型企业、私人企业以及没有获得明确优惠政策的产业提供贷款所带来的风险。在经济学家的讨论中，①以上问题最终归结为对70年代末和80年代初货币政策的争论。那些倾向于通过货币限制和较高的利率抑制通货膨胀的经济学家认为，将利率限定在较低的均衡水平上，货币管理部门就会形成一个贷款资金需求大于供给的缺口。这种不均衡最终导致贷款市场分成两个部分：一部分是受到优惠的部门（如大型公共企业的借款者），在这一部门中所有的需求都会得到满足；另一部分是不受优惠的部门，这一部门的贷款采取定量配给的方法。结果，在定量配给的过程中，出现了一些非经济标准，比如，想象“配给”这一类的特殊费用、议减、再储蓄以及其他的好处。这种现象就造成了，并不是利用相对利益原则作为在不同目的的借款者之间分配贷款资金的标准，包括在相互竞争的投资项目中分配储蓄。我们甚至可以进一步认为，在不受优惠的部门中，依据非经济标准在借款者之间进行储蓄分配的做法可能会蔓延到受优惠的部门中去，从而使得获取贷款资金的相对有利条件与相对效益完全分离，未来的经济结构也会由于今天的投资选择扭曲而发生倾斜。

①见谢家栋，“台湾金融体制的二元特征与工业发展”，台湾工业发展会议论文，1983年3月，以及《信贷配给供应下的资金分配效益与台湾二元金融体制中的贷款供给》（台北：中华经济研究所，1983年9月），《经济文献》第37期。

改善储蓄的分配与使用

根据以上描述的台湾金融体制以前的运行特征以及其现行的机构设置，为适应发展计划的要求，改善储蓄分配的目标包括两个方面的主要任务：（1）使得资本市场更加具有协同性和竞争性，或者说消除分割的状态，从而使得储蓄能够获取可以得到的最大收益，并且在相对生产率比较的基础上进行投资分配。这里不排除通过政策措施将较多的投资引导到特定的方向，如高技术产业，但这也只能是审慎的政策和合理选择的结果。（2）使由于政府对资本市场的这种干预而导致的结构扭曲的代价最小。

有关第一项任务，以下的观点似乎是符合逻辑的：

第一，更加自由的进入可以刺激银行之间竞争程度的增加。金融部门可以向台湾内部新的私营银行开放，政府的类似于日本财团的对大规模金融——工业——商业利润增长的合法的关注，应该更为直接地实现，但不允许阻碍台湾金融业的发展。竞争程度同样可以通过扩大外国银行允许参与的活动范围得到加强。

第二，如果由于某些不可避免的贫困企业而引起的倒帐与由于诈骗或银行雇员的相互勾结而引起的银行亏损之间的差别，以及后两种代表潜在利益冲突的情形之间的差别含糊不清，那么银行的活动包括部分政府所属的银行的活动就必须作出更进一步的改革，以支持工商企业的活动。这可能需要再回顾一下1975年修正的银行法以及惩治诈骗的刑法和有关政府所属银行、其他的公共企业和政府机构雇员的惩处条例。

第三，从个体的和小型的工商企业借款者的利益出发，由于他们没有足够的抵押品，因此应该迅速建立客户信用分类和信用调查制度。这种制度同样适用于大型工商企业的借款者以及公司债券的排序。台湾已经开始使用地区范围的信用卡这一事实表

明，这样一种客户信用分类制度很快就会出现而且会兴盛起来。

第四，从总体上来说，如果通过使证券市场成为所有投资活动更紧密的有机整体，从而使得储户和工商企业资本使用者之间能够建立更好的联系，那么所有银行都会变得更加具有竞争性。实际上有关这种意向的改革一段时间以来已经成为台湾所讨论的话题。

最后，无须说，要降低资本市场的分割程度，并进一步避免它以新的形式再出现，其先决条件是保证借贷货币的价格保持在自动协调供给和需求的“自然的”或者说均衡的水平上。总量支出的过度增长会导致过度的信贷需求，这是台湾1982年关于货币政策公开争论的中心论题。过度的信贷需求或者会导致市场利率的上升，^①或者会出现某一个子市场中贷款的配给供应，而在另一个较之受到优惠的子市场中贷款需求则会得到充分的满足。正如前面对台湾金融市场的批评所指出的，小型的私有工商企业借款者就归于信贷配给供应这一类，^②台湾未来经济中的“非战略产业”也会变成不受优惠的部门，信贷的配给供应也就可能出现。

高技术产业和其他成长的新产业的筹资

政府如何对符合台湾发展政策的某些知识密集型产业和其他成长的新产业的资金筹措进行最佳方式的干预，在这一方面有一

^①这是许多美国经济学家和金融分析家提出的，他们认为通过过度的政府借款为巨大的联邦赤字提供经费（1984年及以后各年预算实现的计划）将导致利率的上升，并且造成私人借款从而私人投资支出的“溢出”。

^②由于缺乏足够的客户信用分类机构，应该将消费信贷使用者加入这一类别。

个理论问题值得进行一些讨论。这一问题关注的是应该以何种方式鼓励这一类投资。由于我们一开始就假定，这类投资特别是间接投资的某些有益效应是“外部的”，并不包含在单个投资者能够期望获得的私人投资收益中，因此政府干预应该进行调整，其目的主要是扩大这类投资的规模，增加单个投资者参与的数量。从前面的讨论可以看出，这种鼓励似乎最好采取降低工商企业收入税的方法，而不是提供低息贷款。此外，利率的任何人为的降低都会改变有关的要素价格，并且可能会使得那些陷入困境的企业得不到继续保护和其他形式的公开支持，而这些企业比那些能够在不断变化的世界市场中生存的企业的资本密集化程度更高。在估算应赋税的收入时采用加速折旧的办法，同样也是一种鼓励手段。

但是，降低收入税的办法对那些并不期望有任何收入的潜在投资者却没有多大的诱导作用。这就涉及到如何评价创新的现代化企业的成功可能性的问题。假定私有工商业者和储户高估了某一特定的风险，而公共部门却能够较为精确地评价，那么政府通过直接投资进行参与可能是克服困难的唯一有效的办法。然而，在向公众出售这些投资项目之前，政府应该掌握这些投资项目多长时间，则是又一个需要解决的问题。前面提到的台湾开发基金组织目前已开始通过贷款和直接股份参与双管齐下来支持某些特定的项目，如果政府能够提高管理质量而不是反过来影响管理质量，那么在理论上我们分析倾向于政府股份参与的支持方式。

前面的假定，即政府能够比私人工商业更好地估计科研开发密集型和其他迅速成长的新战略产业成功的可能性，有必要进一步考察。在许多欠发达国家和地区中，工商企业者可能确实不熟悉现代化产品及其生产过程，因而只满足于经营有利可图的业务，并且在自己所熟悉的市场内经营。而且可以说，发达国家和地区的许多工商业者也是如此。如果考察一下美国和欧洲某些制

造业部门所面临的滞缓的结构调整，很显然就是这种情形造成的。这种滞缓在80年代引起了许多痛苦的问题，并产生了有关这些问题的分类经济学。同样，新的工业化国家和地区的工商业者在科研开发支出和其他长期的开发费用支出方面也确实仍然犹豫不决，因为这些开发支出并不能很快产生明显的收益。但是，私人企业在这一方面滞后这一事实，并不意味着政府会自动地在私人企业失败的方面取得成功。成功地展望未来并使得失败的风险最小化的条件，有必要更为仔细地进一步加以研究。无论是政府还是民众都必须时刻准备承受不可避免的失败并进行必要的调整。

改革证券市场

银行作为金融中介在台湾发挥着重要的作用，与之相比较，证券市场则发挥着较为次要的作用。相对来说一直不太重要的股票和债券发行，通常为银行所吸纳，而不是由住户部门所吸纳。工商团体和类似的政策制定者面临的一项重要任务是开发证券市场，使之成为为持续的经济发展而动员零散储蓄的工具。在最好的情况下，新的知识密集型产业会给投资者带来巨大的收益，并且如果资本收益能够广泛地分享，那么这些新的知识密集型产业的发展也将有利于台湾经济和政治目标的实现。特别是，获得这种收益的机会将会给那些从增长下降或增长比较缓慢的部门中获得收入的人提供帮助。

1983年在台湾登记注册的206387家公司中，只有119家即占总数0.058%的公司股票在台北股票交易所挂牌。全部挂牌公司的总资本额达1662亿元新台币，占全部注册公司资本的11.54%。在制造业部门，500家最大的私人企业中只有81家挂牌。在1977年至1981年期间，新发行的股票总量加上所有公共债券和公司债

券的发行（包括银行私自直接推销的债券），其总和还不超过同一期间台湾国民生产总值的3.5%。而与之相比，台湾内部投资总额占国民生产总值的平均比率却达到30%。^①

台湾股票市场的狭小是长期以来就存在的一个问题。1961年台湾股票交易所开始出现；1960年9月开始成立了证券交易管理委员会。而在过去的十年间，挂牌公司的数量仅仅从49家（1972年）增加到119家（1983年11月）。对公开挂牌的强烈抵抗意识无可否认地存在着。

同一期间股票持有者的数量却以快得多的速度增长，从1972年年底的152132个股票持有者增加到1981年年底的594118个。^②到1982年底，50.12%的上市股票为个人所持有，28.62%的上市股票为政府机构所持有，21.26%的上市股票为其他组织机构所持有。尽管某些官员认为股票市场上绝大多数交易者是为了获得近期收益，但是个人持股者持有股票的时间究竟有多长，对此我们得不到任何信息。当然，上市股票数量小会对某些潜在的长期投资者起到抑制作用。

1981年7月经济事务部门所属的证券交易管理委员会转由财政部门管辖。这似乎意味着要由财政部门集中完成改革台湾金融体制的任务。证券交易管理委员会在稍稍增加了一些职员以后，就迅速开始了其业务活动，旨在使证券市场成为储蓄者直接投资和工商业长期资本动员的更加具有吸引力和更加有效的工具。

根据证券交易管理委员会1983年的年度报告，^③证券交易管理委员会当前的任务是保护私人投资者。在所实施的措施中增加

①见L·T·许1983年就台湾股票市场及其改进问题所作的报告。

②台湾股票交易所，《台湾股票市场：20年发展的回顾》，第5页。

L·T·许的报告中给出的1983年股票持有者的数量为650000。

③“证券交易管理委员会业务报告”，1982年12月14日。

了对挂牌公司财务报告的严格核查、加强对新发行证券所筹措的资金的使用的调节、进一步对贸易和股票经纪人进行监督，等等。同时还资助了投资者的公共教育计划，帮助投资者了解了证券投资，改变了他们对“操纵市场”的流行看法以及通过情报和秘密消息跟随大规模交易商的通常做法（然而不幸的是这类情报和秘密消息太多了）。在最近的衰退期间，三个相当有名的公司的倒闭以及这些公司中某些官员的逃亡，加之作为台湾最大的金融组织之一的大规模的存款互助会的失败，极大地刺激了台湾财政部门努力使证券交易管理委员会成为更加警觉的监督机构，并且重新考虑金融调节措施。同时，投资咨询工作也得到了支持。

正是由于这一点，作为年度决算和财务决算真实性监护人的会计师的作用，以及核算职业的廉正，随着其重要性变得愈益广泛地为人们所了解，已经开始引起官方的重视。证券交易管理委员会已经草拟了一些新的规则，规定会计师使用的核查标准和从事公共核查的核算企业证书。财政部门同样仔细考察了核算职业，并委托证券交易管理委员会完成以下任务。对会计教育、会计师证书和继续教育、会计实践和核算标准、会计师协会的作用以及不廉正人员的惩罚等进行特别的研究。

推动公众证券投资的另一个步骤是计划成立投资信托或互助基金组织。这一步骤首先通过成立从台湾以外筹集资金的国际投资公司而着手进行——作为信托公司自己拥有的受益所有权证券的交换——所筹集的资金用来购买台湾证券交易所挂牌公司的股票。控制这类基金组织的调节措施系模仿日本、南朝鲜以及欧洲合作与发展组织的有关调节措施。有关这类基金组织对外方面的内容将在第六章更为全面地讨论。台湾内部的互助基金组织当然仍然是那些不直接购买单个公司股票的储蓄者的间接投资形式。但是，在缺乏经验的当地储蓄者将资金以个人股票所有权形式投入之前，一个基本的步骤是必须建立投资公司证书制度。财产所有

权的个人股票形式对那些缺乏经验但又期望能够获得客观环境所保证的更多、更快收益的投资者来说，可能有比较大的风险。

风险承担与冒险资本投资

最后，台湾财政部门提出利用投资公司作为将储蓄引导到新的高技术产业投资领域的手段。台湾希望这些高技术产业成为其经济持续发展的核心。冒险资本投资公司股票是台湾出现的最新的所有权形式。根据最近颁布的有关规定：冒险资本投资公司中从事最受优惠的工商业经营活动的公司，可以获得较大程度的公司所得税减免；这类公司股票持有者获得的分红也免征个人所得税；对于处于困境但又开始盈利的企业则根据投资份额实行税收减免，等等。这种投资形式不仅适用于台湾本身投资者和外国投资者在台湾内部的投资，而且也适用于台湾本身投资者在外国的投资。正如在第六章中我们将会看到的，这类在外国进行的新的研究开发冒险投资，可以成为获得技术的有效途径。

政府所属的开发银行以及台湾开发基金组织，在台湾金融机构看来是用来吸引更多投资的种子基金的来源以及政府参与私人冒险投资的资金来源。这种政府职能可以同时达到两个目的：加速并且扩大某些部门的工业发展规模；增加在当地交易所上市股票发行的数量。后一种职能可以有助于促进证券市场的发展。

然而，常识以及实际经验告诉我们，某些甚至许多高技术企业都将会失败。经过起初的不断试错过程和台湾内部以及外国竞争过程，最终留下的胜利者会慷慨地给予其坚定不移或者一路幸运的所有者以奖赏，而在此之前总有一个淘汰的过程。通过在许多这类经营项目中进行投资（但同一期间并不进行太多的投资），冒险资本投资公司平均说来可能会取得较好的实绩。但是，投资者必须准备失败。一些学者认为，只要政府资金介入，就应该避

免出现一些破坏台湾金融体制并且导致过分保守的做法。因此，我们再一次面临着伴随制度调整和创新而产生的观念和行为变化的要求。

失败风险最小化当然是很重要的。如果政府资本的参与能降低其私人合伙者的风险，那么除非政府能够具有更好的远见、进行更好的管理并且更有效地从事世界范围的市场经营（假设台湾经济依赖于出口市场），否则失败的总体风险就不会降低。为了获得提高生产管理和市场经营水平的更多的新知识，我们应该做些什么？下面我们将把讨论转向投资中有关人力资源的若干方面的问题。

五、满足对科技人才的需求

从劳动力部门间转移的角度考察经济发展

经济发展可以被看成是伴随总产出的构成随时间不断变化的人均产值的持续增长。而总产出构成变化的同时又伴随着资源由较少生产用途的部门向较多生产用途的部门的转移。这种生产用途的多少是由生产要素供求变化以及其生产的产品供求变化而引起的。这种方法基本上是用某种简化的、基础理论模型来解释经济发展的方法。例如，劳动力作为生产要素可以从维持生存的农业生产部门转向生产农用设备的非农产业部门。这一过程没有资本的注入是不可能进行的。这种资本注入既可以来自台湾内部储蓄（通过缩减实际的或潜在的消费），也可以通过外国资本的流入。这一条件一旦满足，经济发展过程就会开始，而且只要资本形成和劳动力转移不受阻碍地进行，经济发展过程就会持续下去，直到由于收益递减和工资上升的结果使得这种方式的结构变化不再进行下去。就这一点而言，技术升级可以引致要素的绝对生产率和

相对生产率的变化。只要这种变化发生，经济发展又会再一次恢复。我们在这里的分析并没有考虑到实现劳动力从较少用途的生产部门向较多用途的生产部门转移的困难。

现实世界要远为复杂。一类复杂的状态是由于生产同一种产品的不同生产要素的不完全可替代性引起的，或者是由于同一种生产要素从一个部门转向另一个部门之后以不同方式投入生产不同的产品而产生不相等的使用价值所引起的。同样，在上面的讨论中也没有考虑流动性的困难，这里的流动性既是指资本货物的流动性，也是指劳动力的流动性。一位汽车设计师并不等于就是一位汽车修理工人，就象熔化钢铁的氧气炉不同于蒸汽机车一样；一位目不识丁的农民不可能在一夜之间成为农业机械制造者。同样一位航空学博士也不可能从事遗传工程研究。进一步说，在每一个产业内部，各种特定类型的劳动力和资本通常都必须以相对固定的比例匹配。例如，钢铁的制造和砂钢片的制造就需要不同类型的劳动力和资本设备，而且在每种情况下都只有以固定的或相对固定的比例使用特定种类的劳动力、资本和其他投入品而形成有限的生产过程。因此，首先必须选择的是未来经济应有的熟练人才种类。

从长期来说，这种限定的可变动性和可替代性是可以变化的，变化的程度取决于教育、培训、研究和开发。而研究开发的成果反过来又取决于一个国家或地区在科研教育方面如何使用其科技力量(既包括人才也包括设备)。因此，最终的分析表明：科学技术和教育人才方面的投资规模和性质将决定这类人才的未来供给。在今后一段时间，对现行特殊人才储备的补充将决定供给是否能够满足预期的需求。现行的人才储备是由过去的教育和培训体制所决定的，而今天的教育和培训体制又决定未来的人才供给。在这里，人才的外流和引进对调整台湾内部人才供给也会起到一定的作用。

特殊人才的供给与台湾发展的需求

以上的理论框架，可以用来分析台湾经济持续发展中特殊人才的供给与需求。除非供给能够正好满足需求，否则经济发展就会受到制约。反过来，如果供给超过需求，就会产生失业和不满。而且，某些教育投资和具有某种技能的人才也会浪费。在这两种情况下，都必须考虑进行人才的引进和输出。由于从外国增补人才以及具有某种技能的专家的输出要比商品的进口或出口困难多得多，因此一种替代的办法是发展职业服务的引进和输出。

需求与供给平衡的问题可以分成若干独立的问题进一步加以分析。首先，所需求的熟练人才的质量和种类可以从他所完成的任务这一角度加以考察。假定某一经济其主要目的是在国际市场上抛出并销售新的具有较高价值增殖的产品，那么主要的任务就是研究开发、生产、市场经营和管理。在正常的生产层次上，对人才的需求主要是工程师、技术员和技术熟练工人。而在研究开发层次上，则需要科技人才进行国内或地区内的技术创新以及引进产品和生产过程的商业性改造。一般来说，这类人才（包括科学家和工程师）都需要接受较高层次的教育并且具有丰富的经验。如果为了实现市场多角化的目的，或者为了在现有市场以外的地区销售新型产品，而增加向新的地区的出口，就需要有市场营销人才和研究某些国家或地区的专家。同样，对于出售新产品以及使用新的生产过程的新产业或老产业的管理也是如此。^①由于台湾的主要经济发展目标中包含了市场多角化和生产水平升级，因此善于估计外国市场需求以及善于规划科技发展中经济、立法

^①即使在美国，比如说某些陈旧的电器设备行业的管理人员也不能胜任核电厂的建设和管理。

和技术趋势的熟练预测专家的大量供给必然相当有用。

第二，与以上论述的每一项主要任务相应的是，有关的能力和教育培训水平需要不断的变化。因此熟练人才的供给应该根据与需求相对应的专门领域进行分解。下面的图 5.1 表明了这一问题的大体情形。

图 5.1 不同经济活动需要的熟练人才完成的经济活动

培训领域 与 特殊才能	技术工人	现行生产技术水平的在新的地区营 升级 新产品和生产过程的 开发研究(包括技术 转换)	新的管理组织 和方法，非经 济问题的计划
	技术助手	实用的职业培训 更高的实用技术 培训	语言，地区研究，管理与社会科 学，环境研究 部政策、法律、 企业实践等专门
	科研开发工人 领域的专家	科学、工程学术专业 领域中的专家	领域的详细知 识。

在台湾只要一涉及到政府当局，以上问题的解决就落到了许多机构的身上，其中主要包括教育部门、职业培训部门、经济计划与发展委员会、科学委员会、经济事务部门和青年委员会。最基本的人才供给部门是教育部门。教育部门制定教育政策，管理所有教育机构的活动，并且通过预算管理决定单个的公立的甚至包括私立的学校、学院和大学应遵循的发展方向。职业训练部门原先主要考虑就业培训，而现在则愈来愈主要地从事精密仪器设备等的引进和使用中的技术转换以及特殊技能的获得。经济计划与发展委员会的人力小组负责协调相当于指导性计划的台湾经济预

测中的人力部分，同时它在政府机构中还有推动其他机构包括教育部门的功能，以完成总体经济发展计划所要求完成的任务。科学委员会和经济事务部门主要考虑研究开发计划和技术转换，帮助工商界和科研团体从外国引进专家，以满足台湾机构的需求，成为解决疑难问题的能手（例如推广自动化和遥控技术）。最后，台湾青年委员会起到了帮助从外国学成归来的学生登记注册和就业互换的作用，帮助他们在台湾安排合适的就业。

经济增长与教育基础

台湾经济增长的实绩，无疑很大程度上归因于其劳动力的质量。^① 劳动力质量的基础是学校这一教育基础部门。在1968年至1969年这一学年，当经济发展仍然处于起飞的早期阶段时，义务教育就从六年延长到九年。^② 然而，早在1964—1965学年，从6岁至12岁（小学入学年龄）的人口中就有96.83%入学就读。（见表5·1）在1982—1983学年，这一比率上升到99.79%。在实行了九年义务教育制度以后，初中学校入学人数在1978—1980学年比在1967—1968学年增加了75%。6岁至14岁以下年龄组（小学和初中入学年龄）的人口中入学的比率更加显著地上升，从1964—1965学年的83.5%、1967—1968学年的85.5%增加到1968—1969学年的87.9%，并进一步增加到1982—1983学年的99.7%。^③

从70年代中期开始，小学学生的绝对数开始呈现出平稳的下

^① 这里引用的数字取自于1983年版《台湾人口统计》（台北：1983年），第2—27页。

^② 学年从8月1日开始至第二年的7月31日止。例如，1983—1984学年从1983年8月1日开始至1984年7月31日结束，并且通常称为1983学年。

^③ 预算、核算与统计总指导委员会，《台湾统计年鉴》（台北：1983年），第363页。

表5.1 基础教育的增长

	学生人数(千人)	学校数	量	全日制教师人数(千人)**			6—12岁人口 入学百分比
				小学	初中	小学	
1964—1965	2202.9	383.0	2107	396*	51.9(42.4)	18.2*(...)	96.83
1967—1968	2348.2	499.8	2208	458*	55.7(42.2)	23.7*(...)	97.52
1968—1969	2383.2	617.2	2244	487	56.3(42.3)	18.6(33.2)	97.67
1969—1970	2428.0	710.8	2275	525	57.9(41.9)	22.7(31.3)	97.62
1973—1974	2431.4	948.9	2349	586	61.5(39.5)	33.8(28.1)	98.09
1978—1979	2278.7	1082.1	2412	632	68.4(33.3)	42.3(25.6)	99.64
1981—1983	2226.7	1082.4	2457	661	70.1(31.8)	45.7(23.7)	99.79

*包括高中。

**括号中的数字是学生人数与全日制教师人数之比。

来源：教育部门，《台湾教育统计》(台北，1983年)，表1、表2、表5及表8，第2—9页、18—21页以及28页。

表 5.2 职业教育和较高

学 年	机 构 数 目					
	职 业 学 校	初 等 专 科 学 校	学 院	大 学	学 院 及 大 学	
	指 数	指 数	指 数	指 数	指 数	
1964—1965	121 100.0	20 100.0	11 100.0	10 100.0	21 100.0	
1969—1970	141 116.5	69 345.0	13 118.2	9 90.0	22 104.8	
1973—1974	171 141.3	76 380.0	14 127.3	9 90.0	23 109.5	
1978—1979	184 152.1	75 375.0	17 154.5	9 90.0	26 123.8	
1982—1983	202 166.9	77 395.0	12 109.1	16 160.0	28 133.3	

*包括高中。

**硕士生、博士生单位为“人”——译者注。

来源：教育部门，《台湾教育统计》（台北：1983年），表1。

水平教育机构的增长

学生人数(千人)**				
职业* 学校	初 等 专科学校	大 学	硕士生	博士生
指数	指数	指数	指数	指数
106.8 100.0	17.9 100.0	45.2 100.0	866 100.0	18 100.0
155.9 146.0	96.0 536.3	86.2 190.7	1856 214.3	138 766.7
232.6 217.8	147.6 824.6	120.3 266.1	2745 317.0	225 1250.0
312.1 292.2	166.5 930.2	145.2 321.2	4974 574.4	469 2605.5
394.3 369.2	203.7 1138.0	163.5 361.7	7517 867.8	975 5416.7

表2、表5及表8，第2—9页、18—21页及28页。

降趋势，这是人口出生率下降的滞后反映。^①但是，初中学校的学生数却持续增长，这显然是由于延长了义务教育的年限所致。而且，表 5·1 中的数字表明了学生人数与全日制老师人数之比率的持续改善。这一比率在小学和初中这两个层次上都有所下降。

职业培训与更高层次的教育

教育基础形成以后，伴随熟练人才增长的首先是职业教育的迅速发展，其次是大学和学院这一层次教育的迅速发展。介于大学和学院与中等层次的高中和高级职业学校之间的中间层次是初级专科学校（以及综合性的工业学校），这类学校在台湾是在高中（以及高等职业学校）之后再学习两至三年，主要是培训技术工人和技术员。这些情况所发生的顺序以及增长模式体现了人力发展计划与总体经济发展计划之间的一种有趣的相关关系。

就学生而言，职业教育的发展遵循了供给和需求两方面的变化。随着经济发展水平和平均收入水平的提高，具有希望子女接受较好教育这一传统的中国父母，不仅要求子女比他们自己接受更好的教育，而且开始要求他们接受初中以上后来是高中以上的更高的学校教育。另一方面，学院和大学的容量却很有限，每年都只能吸收一定数量的新学员。同样，初等文学艺术专科学校的教育也不适应所有年轻人的要求，并不能直接帮助填补这一开发中的就业机会。解决问题的办法是增加职业培训学员和初等专科学校学员。整个经济对技术员和拥有愈来愈高技能的工人的需求增长了，同时也提供了更多的就业机会。但是对所有的大学和学院毕业生来说并不完全如此。

初等专科学校和职业学校数量的迅速增长，发生于经济高速

^①预算、核算与统计总指导委员会，《台湾统计年鉴》（台北：1983 年）第 3 页。

增长阶段。(见表5·2)初等专科学校五年期间增长了245%，从1964—1965学年的20所增加到1969—1970学年的69所，1973—1974学年最终稳定在76所。①职业学校的数量在1964—1965学年至1973—1974学年之间增长了40%，从1964—1965学年的121所增加到1973—1974学年的171所。初等专科学校入学人数在1964—1965学年至1973—1974学年期间同样增长最快，增长了8倍以上，从1964—1965学年的17900人增加到1973—1974学年的147600人。职业学校的入学人数增长了117.8%，但其增加的绝对人数为125800人，可以与初等专科学校增加的人数相比。大学的入学人数和硕士水平的研究生院入学人数也实现了巨大的增长，大学入学人数增长了166.1%，硕士生入学人数增长了217%，但增长的绝对数量较小。在1973—1974学年，台湾大学中大学生入学人数为120300人，而在1964—1965学年，这一数字仅为45200人。1973—1974学年硕士生水平的入学人数为2745人，1964—1965学年为866人。

1973—1974学年以后的几年，代表了台湾教育发展的一个新的阶段。这一阶段具有两个显著的特征。第一，就机构数量的增长而言，大学和学院总数仅增加了5所，从23所增加到28所(学院是指有较少的系科和专业的学校)，这部分是由于某些学校内部扩展造成了升级而引起的。第二，研究生这一层次的入学人数发生了巨大的增长：硕士生人数从1973—1974学年的2745人增加到1982—1983学年的7517人，增长了173.8%；博士生人数从1973—1974学年的225人增加到1982—1983学年的975人，增长了333.3%。此外，职业学校入学人数仍然具有持续的上升趋势，而初等专科学校以及大学的入学人数的增长都明显出现了滞缓趋势。

①教育部门的《统计年鉴》(同上注)包含了大量的实际资料，读者可以参阅教育体制改革研究组的《教育体制改革》(台北：教育部门，1983年计划草案)，这一报告对有关的概念基础进行了考察，在这一基础上可以试着来建立教育及熟练人才供给与经济发展之间的关系。

表 5.3 公共教育支出和私营教育支出及

公共和私营教育支出分类	总额 (新台币百万元)	百分比			
		九年义务教育	高等职业学校	初等专科学校	
1964—1965	3152.3	100.0	—	—	18.3**
1968—1969	7347.5	100.0	—	—	22.5**
1969—1970	8697.7	100.0	—	—	24.5**
1973—1974	14743.2	100.0	48.0	9.0	21.9**
1978—1979	43269.6	100.0	48.8	9.2	7.5
1981—1982	94673.7	100.0	39.5	9.1	8.4

*“其他”一栏包括学前、高中以及社会教育支出、教育管理、国

**为初等专科学校和学院及大学加总的百分比。

来源：教育部门，《台湾教育统计》(台北：1983年)表1、表2。

其占政府总支出和国民生产总值的份额

比	公共教育支出 占整个政府支 出的百分比	公共教育机构 预算支出相当 于私营教育机 构预算支出的 倍数	教育总支出 占 GNP 的 比率
学 院 及 大 学	其 他*		
	13.3	4.5	3.4
	16.4	4.9	4.0
	16.5	5.1	4.1
	13.9	3.5	3.2
11.8	14.3	4.5	4.1
14.0	15.1	4.6	5.4

际文化交流以及其他在原始数据来源中未列出的项目。

表 5 及表 8，第38—41页。

教育支出与发展战略

尽管台湾中等教育水平和更高的教育水平中都有相当数量的私有部分，但依靠税收支持的学校和大学在系科规模和数量上仍然占有主导的地位。假定现实最终会使得某些特定种类的人力的供求关系产生相当大的矛盾，而使得追求经济发展水平不断提高的决策人员不可容忍，那么公共教育支出就是政府长期经济发展政策的一个很好的指标。不同种类的机构在教育支出总额中所占的相对份额以及这些支出之和分别占政府预算和国民生产总值的比率，将进一步表明政府在协调教育和发展政策以及台湾面临的某些问题方面所作出的明显的努力。

表 5 · 3 极其清楚地表明了在台湾总教育支出分配中九年义务教育入学儿童所占的较大的相对份额。在1981—1982学年教育总支出极大地提高之前（但是请记住1973至1974年和1979年至1981年的物价通货膨胀），这一份额占到教育总支出的40%甚至以上。因而，直至1979—1980学年以后，学院及大学占教育总预算的份额才开始有所上升，尽管从1976—1977学年至1978—1979学年期间，这一类预算支出以新台币的现价来计算是有所增加的，但实际上相对来说是下降的。研究生院无论是机构数目还是学生入学人数70年代都有所增长，因此如果它们原先在资金方面就能得到更好的支持，那么它们会比现在发展得更快。最后，与私营教育部门相比，公共教育机构的支出以更高的速度增长，这同样表明在大学层次和资助研究生学习科研方面工商团体可能作出了更多的贡献。至今为止，工商企业家对初等专科学校这一层次所起到的促进作用明显要比更高的教育和科研开发层次起到的促进作用大，较高层次的教育和科研开发既要较高教育机构能够提供，也要工商团体认为满足其要求，是两方面相结合的结果。

机构协调与人力计划调整

前面对不同层次教育制度发展的考察并没有使我们能够对1965年以来教育计划和人力发展计划之间相协调的功效得出一个明确的结论。一方面，职业学校、初等专科学校以及大学依据一定顺序的先后增长，给考察者的印象是它们与经济发展计划的要求实现了较好的协调。另一方面，从总体上来说，对生产技术水平升级的要求，对外国引进技术的转换的要求，以及对加速台湾内部商业化规模的研究开发和创新的要求，似乎都表明了教育体制的发展总是跟不上要求。一般都认为预测不断变化的需求是相当困难的。事实上情况是否如此呢？我们可以通过回顾经济发展与计划委员会对人力计划政策评价中的某些评述来考察为什么情况确实如此^①。

根据经济计划与发展委员会的研究，^② 1983年初等专科学校层次的技术人才是过剩的。在大学这一层次上，一方面是在物理学和农业科学方面存在着过剩，而同时在医学和工程科学方面又存在着人才短缺。在研究生这一层次上，存在着普遍的短缺，特别是在某些类别的工程学科方面。这种短缺归因于设备、人员、学术条件的限制以及现行教育体制的僵化。这种体制的僵化导致了设备和师资的低效率使用。大学层次中工程科学系科数目的大量增加，表明了并没有充分地满足对工程科学毕业生的需求。而同时入学规则又没有导致那些毕业生需求较高的系科在入学人数上的增加。其他不利的评论还包括某些初等专科学校的标准太

^①见《台湾十年经济发展计划，1980—1989年人力计划》（台北：经济计划与发展委员会，1980年9月）。

^②1983—1984年经济计划与发展委员会简报。

低、某些物理科学只侧重于理论知识而实践不够、工商团体和科研学术部门之间没有充分的联系和交流，等等。

这些批评对了解其他国家或地区，特别是欠发达国家和地区的观察者来说，听起来似乎非常熟悉。在这些国家和地区中强调经济和技术实践的人与那些认为教育主要是智力开发的人之间存在着互相不信任的问题。某些适应当前经济发展目标要求的教育机构显然发展过慢，这可能是纯粹由于官僚主义的僵化体制所致。而且在文学艺术学校和职业学校之间，至少我们还可以发现一种传统的冲突因素。

然而，其内在的问题要远为深刻。在估计不同领域对专业人才的需求时，预测者所遵循的一般方法是从某些假定的台湾内部生产总值开始。这种对未来某一时刻的假定的台湾内部生产总值又进一步根据投入产出表分解为投入部门和产出部门，最终分解成不同行业技术层次上的劳动投入。问题在于：投入系数和产出分类必然是以历史经验为基础的。由于外部经济条件（诸如能源价格），已经发展了迅速的变化，过去的投入产出关系很可能会引出极其错误的结论。

就台湾的情形而言，对多角化的外国市场的极度依赖性，以及对新技术的普遍追求，使得台湾工商企业家对其他国家的市场条件极其敏感。这样，对其他国家和地区政治经济条件的预测以及对新的技术趋势的预测就显得同样重要。然而，令人难以理解的是，这一类预测工作至今仍没有引起重视。同样，外语以及实际的和详细的地区研究也没有得到加强，西班牙语恐怕是个例外。一些批评者认为初等专科学校毕业生的质量太低，一些人抱怨初等专科学校的过度增长，而且这种过度增长必然有降低毕业生质量的倾向。由于同样的原因，较差的外语培训可能是难以找到就业的原因。合格的外语人才和研究外国的专家实际上并不存在过剩。对于出口扩张需求方面的开拓，以及提供熟悉其他国家

和地区并且具有对外市场经营才能的熟练人才，台湾似乎几乎没有给予任何重视。

根据经济计划与发展委员会1982年和1983年的估计，短缺将出现在大学毕业生这一层次，（例如，机械专业、电器专业和电子工程科学）。但是，较长时间的滞后使得未来的需求与今天的学生产生了脱离；今天的学生毕业以后才能满足假定的需求。确实没有任何办法消除实现需求平衡的内在不稳定因素。

或许一种解决问题的办法取决于：（1）增加熟练技术人员和科学家的灵活性与可替代性；（2）增加对这类人才的引进和输出这两方面的作用；（3）私有部门更大程度地参与工商企业资助的工业内部的人员培训。最后一种措施实际上可能会使得私有部门增加更多的研究开发基金，它包括诸如自我教育培训计划、夜校和暑期学校以及更充分地利用现有师资和设备力量的特殊机构、利用休假提高经验、增长知识（增加教师在工业方面的经验，增加工商企业技术雇员在科研机构方面的知识，以及对课程内容和不同专业进行每年一度的重新评估等，所有这一系列的措施都是与（1）所要达到的方向相一致的。这些措施都包含在经济计划与发展委员会人力小组所提出的建议中。

第二和第三类措施实际上是互相关联的。工业部门和其他商业部门考虑的可能要与未来技术趋势更加紧密。同样，具有现代化知识的丰富经验的科学家和技术人员可能也是如此。但是，工商业部门可能眼光相对短浅，而且由于害怕竞争者获得利润而不愿意在人力开发方面大力投资。因此，他们往往更倾向于打击竞争对手以满足自己的需要。在这种情况下，当出现严重的供给短缺时，传统的解决问题的办法是引进外国人才或者从外国增补华裔人才。另一种可选择的办法是以可能出现的超额供给为代价来增加某些类别人才的供给，以保证未来不会出现短缺。当真正出现过剩时，超额供给部分可能要通过鼓励输出和移居他国而得到

缓解。但是公共资金可能因此而必须在开发高质量、高费用培训的科技专家方面进行更大规模的投资。

外商参与培训技术工人

在提高技术人才的水平方面，台湾采取的最为创新的措施中包括与欧洲两家公司合作培训技术工人。最初的计划要追溯到1980年中，这种想法受到了新加坡的启发，它构成了1981年3月成立的职业培训机构所从事的第一个主要项目。根据调查表调查以后挑选出的精密机械工人，作为与荷兰菲利普公司合作的第一个项目的主要培训对象。第二个项目是与西德的西门子子公司合作，主要培训电器和电子工人。这两个项目的目的在于：在高中毕业生服完兵役并且在合作公司进行一年的培训以后，向他们提供三年的培训。^①

这一计划之新，使得我们还无法评价其结果，但是就一般的经验而言，它对台湾和参与培训的荷兰和西德公司而言显然都是有益的。被培训者可以另外选修课程并获得职业学校文凭，同时会获得职业证书，因而有助于建立职业标准体系。这是与技术人才开发标准和质量管理的总体政策相一致的。

技术工人参与台湾内部和国际上的技能示范与竞赛，将有助于提高公众对优秀工人的尊重，提高台湾工人在外国的声誉。象菲利普和西门子这样的外国公司可能也不会由于被培训者最为熟悉它们有良好信誉产品的生产而受到损失。这些被培训者无疑属于台湾最杰出的技术工人。未来的出口销售量是外国公司考虑的主要问题，有关这一问题有一些其他的细节我们将在下一章中讨论。

^①见《台湾职业培训年度报告》(台北：1983年)。

未解决的问题

以上的讨论表明：熟练人才在所有层次上的发展都进行了广泛的调整和新的开发。负责规划这些活动的有关部门似乎已经千方百计地尽力彻底解决所有问题。作为一个旁观者，只能提出一些似乎不能得到明确解答的问题。在一个各种知识和技能不断变化的世界中，绝大多数知识和技能的获得只能经过相当长时间的孕育周期以教育和培训的方式获得，这种现实就不可避免地使得实现需求和供给之间的平衡相当困难。我们甚至不可能指望达到动态均衡的成长路径。相反，似乎我们应该努力提出各种调整方法以增强经济的稳定性。人力资本与实物资本商品一样，不应该允许变成阻碍未来经济结构调整的既得的不可改变的经济利益。除了通过“再培训”方式提高获得新技能的可能性以外，从广义上来说，象台湾这类小型的以贸易为导向的经济，要获得新的技能的明显的解决办法是对外贸易，即在知识服务方面的对外贸易。在第三章中，在论及从台湾以外的地区增补人才时，我们已经从引进的角度讨论了这一问题的某些方面。有关输出方面的问题，我们将在第六章中论述。

六、对外经济的自由化与国际化

对外经济关系的扩大

从对外经济的角度考察，经济持续增长的主要问题是外国市场的扩大，以吸纳本国或本地区不断增长的生产能力所生产的商品和劳务。劳动力和资本都需要就业，也都会不断增殖，不仅是数量上的增加，而且是质量的提高。这种增殖通过投资（这就必须吸纳更多的储蓄）、通过提高在持续国际竞争的基础上的劳动生产率而得以实现。市场扩张的必要补充要求增加并保证进口资源的供给。没有进口资源的供给，出口生产和供给台湾内部市场的生产都不可能提高效率、增强与世界其他地区的比较优势。因此，经济增长的持续进行不可避免地要求扩大本国或本地区与世界其他地区之间的经济关系。特别是象台湾这样的岛屿经济尤其如此。“扩大”一词表示与其他国家和地区经济关系的多重化（既是指交易方式的多重化，也是指合作伙伴数量的多元化），其结果是改变本国或本地区在国际经济中所起的作用。

尽管对外贸易扩张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但它绝不是对外经济中唯一的问题。对于象台湾这样的出口商品贸易迅速增长的经济来说，其出口额从1965年美国经济援助中止时的9.684亿美元，增加到1973年第一次石油危机爆发的32.75亿美元，并进一步增加到1983年的454.1亿美元，这表明其他的对外贸易关系肯定也起到了主要的作用。我们不能再忽视有关往来结算项目方面的问题，诸如利润与红利的支付、收入以及单方面的转让等。其数量是否能引起经济流量的变化？这些结算项目是否具有“通常的”比例？它们是否包含有政策制定者应该考虑的经济方面的甚至可能是政治方面的影响？

在台湾目前所达到的经济发展阶段上，本地区的工商企业家和普通公民在其他国家和地区的投资已经开始自愿地发展起来。一些工商企业家希望在外国更接近原材料供给的地方生产，以扩大对外销售量，并且躲避外国关税和其他保护壁垒。其他一些工商业者则希望为台湾内部生产和出口生产保证进口原材料供给，并且在更大的区域市场或全球市场范围内开拓自己的领域。而那些购买外国股权的工商企业投资者，则可能是获得外国技术的最好途径。对个别投资者来说，通过业务多角化在外国进行投资，则可能仅仅是一种较好的资本经营方法。如果资本流出伴随着人口移居他国，那么以单方面转让形式出现的资本外流则应视为是理所当然的事。^①

处于成长中的经济的对外经济关系的扩张，并不会随着通常的支付项目平衡程度的提高而中止。支付项目平衡在与其他国家

^①反对这种往来结算和资本支付的流出，经济学家会非常自然地提出类似形式的内部支付的问题。我们时常会听到台湾人提出这样一个问题，即当拥有的外汇储备增加，并且获取的利率可能比支付的利率更低时，那么从外国借贷资本是否是一种明智的做法？

和地区的经济关系中所起的作用同样是变化的。新加坡和香港这两个西太平洋地区的新的工业化国家和地区，最初作为货物交易集散地，然后作为区域性的贸易、金融和制造业中心，其经济已经跃居显著的地位。台湾并不象这两个城市型经济那样具有同样的地理优势，但台湾拥有其他方面的优势，诸如巨大的而且是不断增长的劳动力供给、1800万人口的巨大的台湾内部市场（而且台湾居民的收入和支出正在不断迅速地增长）。但是，这只是较为明显的潜在优势。香港等地区的经济地位的变化，可以使得国际金融、贸易和制造业的作用出现区域性的空缺，其他国家和地区可以力争补充。而这些区域性的和全球性的经济功能的空缺，正是台湾能够弥补的。

扩大台湾与世界其他国家和地区之间的外向型经济关系，一部分是由于台湾与美国外交关系的中断。台湾当局不得不利用经济和贸易关系来取代传统的外交关系。这种要求赋予了台湾对外经济关系以特殊的政治作用，这是其他国家和地区不必考虑的问题。

出口扩张与结构变动

简要考察一下台湾对外贸易的规模和构成，特别是1979年以来的对外贸易关系，可以有助于我们了解台湾所面临的某些外贸问题。1979年以后这一阶段之所以显得特别重要，是因为这一阶段包括了80年代初期世界范围的衰退和复苏，而且因为1979年是台湾外交史上受创的一年。

这一年中断了与美国的正式外交关系，因此看起来似乎是美国这一台湾几乎40年的盟友突然将台湾抛在一边。但是表6.1表明，尽管1979年以来石油输出国组织造成了第二次主要的石油价格上涨、美国中断外交关系造成的政治冲击以及世界市场的衰退，

台湾以美元现价计算的出口额在这一期间仍然是持续增长的。以新台币计算，增长率最低的年份为1982年，增长速度为4.2%（以美元计，这一年实际下降了1.8%）。但是仅仅一年以后，台湾的出口额又一次能够大幅度上升，平均每年的增长率达到13.1%。（1965年为美国中止向台湾提供经济援助的年份，1973年是石油输出国组织实行石油禁运的年份，表6.1中包括了这些年份，其目的在于提醒读者在这以后台湾经济究竟向前发展了多少。）

表6.1 1965年、1973年及1979—1983年贸易
进出口增长(百万美元)

	出 口 额		进 口 额	
	价 值	指 数 (1965年=100)	价 值	指 数 (1965年=100)
1965年	450	100.0	556	100.0
1973年	4483	996.2	3792	682.0
1979年	16103	3578.4	14774	2657.2
1980年	19811	4402.4	19733	3549.1
1981年	22611	5024.6	21200	3812.9
1982年*	22204	4934.2	18888	3397.1
1983年	25123	5582.9*	20287	3608.7

*初步统计。

来源：经济计划与发展委员会，《台湾统计资料手册》（1983年）（台湾：1983年），第186—187页。

表6.2表明了台湾出口商品构成的变化。1965年至1973年

的数字指标明显表示了台湾从欠发达地区向新的工业化地区的转变，工业出口产品的相对增长和农业出口产品的急剧下降充分体

表6.2 出口构成(百分比)

	总 额	农 产 品	加 工 的 农 产 品	工 业 产 品
1965年	100.0	23.6	30.4	46.0
1973年	100.0	7.5	7.9	84.6
1979年	100.0	4.4	5.1	90.5
1980年	100.0	3.6	5.6	90.8
1981年	100.0	2.4	5.4	92.2
1982年	100.0	1.9	5.7	92.4

来源：《台湾统计资料手册》(1983年)，第189页。

现了这一点。^①但我们的主要注意力是侧重于1979年以来持续发生的结构变动。政府官员和科研人员一再强调的结构变动，其经济目标一部分是对70年代向80年代转折点上出现的国际政治危机所作出的反应。在工业出口产品类别中，纺织品1979年列第一位，为52.26亿美元，其次是“电子机械和设备”为27.75亿美元。1983年，仅仅四年之后，电子机械和设备的出口就上升到第一位，出口额为48.51亿美元，其中电子产品出口额为37.75亿美元。而另一方面，纺织品出口额则跌到45.99亿美元。非电子机械产品的出口额1979年为6.08亿美元，1983年上升到9.66亿美元。这些变化使得台湾经济计划与发展委员会在1984年1月的报

^①美国的农产品出口主要是土地密集型产品和资本密集型产品，而不真正是劳动密集型产品，这种典型情况与我们这里的论述并不冲突。

表6.3 台湾出口额(离岸价格)的国家和地区分布(百分比)

	1965年	1973年	1979年	1982年
美 国	21.33	37.41	35.10	39.46
香 港	6.21	6.60	7.08	7.04
日 本	30.60	18.37	13.96	10.71
西 欧				
比利时	0.52	0.66	0.71	0.60
荷 兰	1.34	1.99	2.11	1.47
法 国	0.19	0.53	1.18	1.12
意大利	0.54	1.16	1.21	0.92
西 德	6.57	4.80	4.61	3.55
英 国	0.77	2.51	2.52	2.38
西欧总和	9.93	11.65	12.34	10.04
东南亚国家联盟				
印度尼西亚	—	2.64	2.48	1.91
马来西亚	1.23	0.69	0.81	1.00
菲律宾	1.38	0.65	1.25	1.06
新加坡	2.05	2.89	2.62	2.60
泰 国	3.67	1.42	1.15	0.97
东南亚国家联盟总和	8.33	8.29	8.31	7.54
其 他	24.20	17.68	23.21	25.21
总 和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来源：预算、核算与统计总指导委员会，《台湾统计年鉴》(1983年)
(台湾：1983年)，第180—181页。

告中提出，①政府所期望的结构再调整实际上是试图通过衰退年份来进行，并且有助于促进劳动生产率的大幅度提高，因为劳动生产率的增长与工资的增长存在着巨大的差距。

新竹科学基础工业基地的制造业，其出口销售量从1981年的350万美元增长到1982年的2570万美元，1983年的头11个月又增长到8320万美元。②尽管对一项新工程来说，这一增长速度非常引人注目，但是1983年以前出口总额中知识密集型产品的不断增加所呈现出的结构变动，显然并不是由新竹科学基础工业基地本身单独地直接完成的，而是以“战略产业”更为广泛地推动电子产业和信息产业发展的结果。

对于愈益接近现代化水平且知识密集化程度愈来愈高的产品来说，其开发显然需要耗费时日。因此，其他的出口扩张渠道也值得重视，特别是那些似乎并没有引起重视的出口扩张渠道。表6.3中所揭示的最为明显的一个问题是：台湾对欧洲市场的相对忽视。

出口市场的多角化

台湾出口市场的多角化情况如何？在1965年至1973年期间，美国占台湾出口贸易总额的相对比重从21.3%上升到37.4%，增加了70%以上。主要的欧洲共同市场国家占台湾出口贸易总额的相对份额，与东南亚国家联盟和香港一样，都稳定保持在9%左右，其中东南亚国家联盟成员国和香港是台湾最邻近的国家和地区。美国市场在越南战争期间的增长以及美国经济的扩张是完全可以理解的；同样日本所占外贸份额的下降或许也是可以理解

①1984年1月24日的报告。

②新竹科学基础工业基地管理部门简报。

的。而没有能够使向其他地区市场的出口销售额的所占比重更大程度地提高，当然令人失望。

1973年至1979年期间，台湾实现出口市场多角化的最初努力似乎显示出了一定的功效，西欧所占的出口贸易份额略有增加，同时向表6.3中未详细列出的其他市场（诸如沙特阿拉伯、一些拉丁美洲国家以及南非等）的出口销售量的所占份额也有所增加。但是从总体上来说，美中不足的是，在台湾总的出口额上升的同时，并没有能够实现向日本市场出口销售额的增长。70年代台湾与整个世界贸易一样，由于大幅度的价格上涨而产生了总出口价值的膨胀。

从1979年至1982年，由于世界范围的经济衰退以及美国比其他绝大多数发达国家和地区更快地摆脱危机，由于许多发展中国家和地区因面临平衡贸易结算的困难以及高额外债而削减了进口，台湾的出口市场多元化的努力出现了倒退。从相对份额来说，与经济政策制定者的愿望相反，美国市场反而比以前变得更为重要，西欧、东南亚国家同盟以及日本各自所占的份额都有所下降。“其他”的出口国家和地区，包括沙特阿拉伯、科威特以及南非，略有一些增加。但是，总体趋势是更加集中，而不是更加分散。

我们不应该忽视这样一个事实：1979年至1982年台湾之所以没有能够实现出口市场多角化的愿望，是因为恰恰是台湾竭力向其提高出口份额的国家和地区出现了不利的经济条件，但是这一期间向所有市场的总出口额无论如何还是不断增长的。因此，从短期来看，没有能够更有力地发展向某些市场（诸如日本^①和西

^①以绝对价值计，1979年向日本的出口与1973年以来的几年间相比已经实现了大幅度的提高。以现行价格计，1979年向日本的出口比1973年增长2.5倍以上。见下面的讨论。

歇^①）的出口，可以通过向其他市场主要是美国市场不同寻常的极大的出口增长而得到更多的补偿。但是，从长期来看，出口市场多角化作为一项政策来说，当然必须比以前更加得到大力的推动。

台湾向不同市场的出口所面临的问题是不同的。在美国市场上，一些台湾出口产品占有绝对的竞争优势，但是，它们面临着不断增加的贸易保护者的挑战。纺织品就是一个很好的例子。向美国出口的其他产品面临着来自较低劳动力成本供给者的强烈竞争，例如，南朝鲜和香港就能够以不断降低的价格向美国市场提供某些男式内衣。在台湾沦为殖民地期间，日本将台湾岛作为农产品和热带作物生产的来源，例如稻谷、糖类、菠萝和香蕉等。最近几十年，日本一直试图使台湾成为以较廉价的劳动力供给为基础的生产和装配的来源，同时继续从台湾进口农产品和海产品。因此为了增加向日本的出口，台湾必须从事非传统出口产品的多角经营。

然而，在所有情形下，台湾所显示出来的共同缺点是缺乏合适的市场经营和产品检验。^②发展类似于日本模式的贸易公司的努力至今仍然没有获得成功。相对来说，许多欧洲国家仍然很少了解台湾。更进一步，一些国家和地区可能出于害怕失去有利可

①有关欧洲共同体歧视台湾的问题（台湾非关贸总协定成员），见梁国樞和梁清乐：“贸易、技术转让与保护主义的危险：台湾历史回顾”，《台湾工业》（台北），1984年1月，第61卷，61期，第7—22页。

②在1984年5月美台贸易问题谈判过程中，据报道，台湾标准部门成功地使其接受的申批标准获许作为证实台湾所生产的产品质量的标志。见《每日联合新闻》（台北），1984年5月21日。

对有关以技术设计为基础的专利、商标和垄断保护问题有见解的讨论，见翁业亭“专利和商标的实证考察”，（台北：公共卫生出版公司，1984年），第191—206页。

图的潜在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市场，而不愿扩展与台湾的贸易和其他关系。^①一种诡辩论证通常是：如果我们能够向台湾出售更多的东西，那么反过来我们就能够并且有可能从台湾购买更多的东西。（这是通常的双边贸易平衡观点。）但是向台湾出售更多的台湾真正需要的产品（例如武器），那就会引起十亿人口消费市场的愤怒，因此，必须保持市场对台湾产品的封闭。但是这种消极的抵制可以通过更有力的市场经营加以克服，就台湾方面而言，也可以通过增加在欧洲市场的购买力而克服抵制。事实上情况已经是这样。

表6.4表明了最近几十年台湾在欧洲七个国家进口产品供给者中所占的份额。在1973年至1979年期间，台湾在每个国家进口产品中所占的份额都有所增加。1979年至1981年除了意大利以外也是如此。1981年台湾所占进口额相对比例最大的是西德，其份额也只不过为西德进口产品总额的0.65%。与此相比较，台湾在美国进口产品总额中所占的份额为3.18%，在日本进口产品总额中所占的份额为1.79%（考虑到台湾与日本地域毗邻，这只是一个很小的份额）。一般来说，尽管贸易保护主义观点在特殊种类的产品进口中可能会起到一定的限制作用，但是我们可以肯定台湾之所以没有能够更大规模地打入欧洲市场，从而没有能够使得欧洲国家成为台湾更为重要的贸易伙伴，或者是因为台湾产品缺乏竞争能力的结果，或者是因为欧洲国家对台湾产品不熟悉的结果，或者两者兼而有之。这又一次提出了市场经营问题，以及更加灵活地对待欧洲共同体的要求。正如上一章所指出的，教育体制中缺乏对欧洲的研究，同时造成的是商业知识的贫乏，不能及时地把握机会和采取合适的市场经营。就西欧方面而言，在与中

^①也有例外。据报道：1983年台湾和荷兰双边贸易总额达到5.9亿美元。

表6.4 部分发达国家进口

(价值以百万美元计)

	1965年			1973年		
	台 湾	世 界	台湾所占份额	台 湾	世 界	台湾所占份额
美 国	93.2	21366.4	0.44	1783.6	69477.1	2.57
日 本	157.3	8169.0	1.92	883.7	38134.4	2.32
西 欧						
比利时	1.3	6373.6	0.02	26.3	21820.1	0.12
卢森堡						
荷 兰	2.2	7462.2	0.03	68.4	23534.2	0.29
法 国	2.5	10335.9	0.02	37.1	36773.1	0.10
意 大 利	2.1	7347.3	0.03	58.7	27845.5	0.21
西 德	30.0	17472.2	0.17	229.1	54495.6	0.42
英 国	3.7	16137.7	0.02	127.5	38875.1	0.33

来源：欧洲合作与发展组织，《不同商品的对外贸易》，卷C，巴

总额及台湾所占份额

(台湾份额为百分比)

1979年		1981年			
台 湾		世 界			
		所占份额			
6426.6	217462.2	2.95	8631.2	271212.7	3.18
2475.6	110108.4	2.25	2522.5	140830.3	1.79
92.2	60185.8	0.15	117.5	61448.4	0.19
269.1	66926.7	0.40	323.8	65664.4	0.49
294.0	106711.0	0.27	402.6	120278.6	0.33
259.9	76474.0	0.31	279.7	88999.0	0.31
879.1	157681.9	0.56	1063.2	162691.2	0.65
462.2	102505.9	0.45	647.0	101687.5	0.64

黎，有关各类问题的论述。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外交关系以后，没有能够保持与台湾的贸易关系，给它们自己和台湾都造成了损失。但是，1980年至1981年期间，英国、法国和荷兰的许多银行在台北设立了分行或者代办处，从而至少使得台湾的信用信息部门结束了美国银行的垄断状况。欧洲最终遵循了美国的做法，即没有与台湾的正式外交关系其实也可以发展与台湾的贸易。欧洲和台湾的一些经济文化机构也分别在台北和欧洲成立。

出口市场多元化的实现，严格地受到现行双边贸易平衡关系的限制。实际上尽管根本就没有任何经济公正原则能说明为什么多边贸易一定会导致任何一对国家或地区之间保持精确的贸易平衡，但是存在贸易逆差的一方在贸易谈判中几乎总是以贸易平衡为论点而要求对方实行进口自由。台湾进口额的国家和地区分布（见表6.5）十分清楚地表明了过去几十年间美国和日本作为台湾进口产品供给者所占台湾进口份额的下降。由于表中的数字很大程度上受到了石油价格大幅度上涨的扭曲，因而石油出口国家和地区占据了较大的份额（如表6.5中“其他”一栏所示）。这段时间真正的巨大变化是：相对于日本来说，美国在台湾进口总额中所占的份额有所增加。尽管1973年以后美国和日本的份额都有所下降，而“其他”国家和地区的份额有所上升，但美国确实要比日本对台湾的贡献大。无论如何，在过去的几十年间，台湾与美国的贸易剩余一直在增加，而同时与日本的贸易逆差却一直在增加。而且，台湾市场对日本来说，仍然比对美国更重要。但美国正在迅速地赶上来（见表6.6）。

表6.5 台湾进口额(到岸价格)的国家与地区分布(百分比)

	1965年	1973年	1979年	1982年
美 国	31.72	25.27	22.90	24.13
香 港	1.04	2.64	1.39	1.63
日 本	39.80	37.92	30.90	25.30
西 欧				
比利时	0.19	0.61	0.59	0.30
荷 兰	0.72	1.11	0.75	0.84
法 国	0.39	0.74	0.82	1.67
意大利	1.06	0.74	1.00	0.99
西 德	3.07	5.39	4.31	4.16
英 国	1.55	1.94	2.01	1.43
西欧总和	6.98	10.53	9.48	10.39
东南亚国家联盟				
印度尼西亚	0.03	2.69	3.06	1.37
马来西亚	1.14	1.65	2.23	2.49
菲律宾	2.38	1.47	0.50	0.36
新加坡	0.48	0.71	0.84	0.80
泰 国	0.94	1.51	0.46	0.56
东南亚国家同盟总和	4.97	8.03	7.09	5.58
其 他	15.49	15.61	28.24	32.97
总 和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来源：预算、核算与统计总指导委员会，《台湾统计年鉴》（1983年）
 （台湾：1983年），第180—181页。

表6.6 部分国家的出口总

(价值以百万美元计)

	1965年			1973年			
	台 湾	世 界	台 湾 所占份额	台 湾	世 界	台 湾 所占份额	
美 国	438.6	27003.3	1.62	1095.1	70246.0	1.56	
日 本	217.9	8451.8	2.56	1635.0	36771.8	4.45	
西 欧							
比利时	1.2	6381.7	0.02	24.9	22272.0	0.11	
卢森堡							
荷 兰	3.7	6393.3	0.06	42.2	23844.0	0.18	
意 大 利	4.1	7188.0	0.06	34.7	22261.4	0.15	
法 国	2.1	10048.2	0.02	31.9	35378.5	0.09	
西 德	15.9	17892.3	0.09	226.2	67436.9	0.33	
英 国	4.8	13226.7	0.04	59.8	30540.0	0.19	

来源：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不同商品的对外贸易》，卷C。

额以及台湾所占份额

(台湾份额以百分比计)

1979年			1981年		
台 湾	世 界	台 湾 所占份额	台 湾	世 界	台 湾 所占份额
3149.9	173648.9	1.81	4135.5	225776.5	1.83
4365.0	102964.4	4.24	5400.3	151910.1	55.3
70.2	56083.2	0.12	46.8	55237.9	80.0
96.6	63389.2	0.15	89.6	68313.2	0.13
115.9	73249.5	0.16	141.9	75302.7	0.19
90.6	97958.8	0.09	139.3	101246.2	0.14
504.6	171436.7	0.29	531.3	175284.3	0.30
215.8	90508.3	0.24	232.0	98860.7	0.23

巴黎，关于不同问题的论述。

自由化与贸易体制的变化

随着台湾经济增长过程中对外贸易的不断增长，贸易环境也在发生着变化。贸易份额和种类反过来又随着环境的变化而变化，并且构成了不断变化的世界贸易体系的一部分。因此，台湾在美国进口总额中所占份额的上升，进一步强化了美国在台湾的利益，台湾构成了美国低价制造业产品的主要来源。同时，考虑到80年代初期美国商品贸易逆差的不断上升，其中包括有利于台湾的巨大贸易逆差，美国实施了以亚洲为战略目标的总体出口推动政策，其中包括台湾，而日本当然列于战略目标的第一位。在专门贸易代理部门支持广义上的自由化的自由贸易政策的同时，工业部门又要求实行进口限额、对不平等竞争和倾销收费，并且逐步地征收反倾销关税。台湾作为从部分产品在特定的范围内实现零关税的普遍特惠制中获益最多的国家和地区之一，同样也被列入从这一条例中逐步“毕业”的国家和地区之列。80年代，随着台湾向美国的出口额持续上升，而且随着台湾输出了更多的出口产品，特别是某些技术密集型的产品，专利侵犯起诉和商标假冒起诉事件也随之不断增加。^①但是，这些对台湾出口团体的压力受到了美国与其他关税及贸易总协定成员国根据普遍特惠计划在东京商定的扩大关税减免范围的缓解。作为回报，台湾必须同样实行关税减免和非关税减免。所有这些措施最终的作用效果是：加速了台湾经济为达到更大的竞争能力的调整过程，加速了

^①见美国代办处能源与商业委员会监督调查分委员会：“不正当外贸行为、偷窃美国知识产权：模仿不是欺骗”，第九十八次大会，第二次会议。（华盛顿，D.C.，美国政府印刷所，1984年2月）根据1984年8月2日的《临街杂志》报道，日本同样对台湾的这些行为提出抱怨。

台湾经济的结构调整和不断加强的自由化。

1978年美台双边贸易谈判

台湾外贸体制调整的中心内容是美台双边贸易协定，这是在美台正式外交关系中断的仅仅前两天（即1978年12月29日）签署的。谈判于1978年4月份开始，仅仅经过五轮谈判，很快就达成了协议。根据协定，1979年美国对台湾的关税削减扩大到包括根据关税和贸易总协定的多边贸易协定（MTN）商定的1888种产品，另加45种产品。作为回报，台湾也同意对339种产品削减关税。关税削减从1980年1月1日起逐步开始生效。美国从台湾的进口产品中的关税削减比例为81.65%（以1976年为基年进行估计），同年台湾从美国的进口产品中的关税削减比例为74.23%。^①

协定中的其他条款同样重要，这些条款包括许多非关税壁垒（NTB），它们处理海关估价、进口许可证、政府推动、假冒、补助和倾销税收以及进口产品的技术标准等方面的问题。^②部分由于这一协定的原因，台湾经济开始发生了系统的变化，进口流量开始减缓，并且通过去除台湾与其贸易伙伴之间的不必要的刺激措施而间接地降低出口流量。

海关手续简化与关税削减

贸易体制的一项重要调整是在海关领域进行的。这一调整开

^①外贸部门，“东京世界贸易谈判”。(1980年1月)

^②当时，对柠檬一类水果以及小客车的出口以及允许美国保险公司 在台湾出售保险，美国有一些特殊的考虑。

始于1971年8月台湾采用布鲁塞尔统一关税商品分类(BTN)之前，产品数量从旧目录中的1142种分类增加到根据布鲁塞尔统一关税商品分类所划分的新目录中的3925种分类，^①从而提高了限制有关贸易商品的精确程度。在此之后，每年对商品分类、税率减免期限进行评价和修订，^②并且于1979年和1982年，对主要税率减免进行了评价和修订。此外，为了适应浮动汇率取代固定汇率的要求，以及适应世界范围大幅度的通货贬值和价格膨胀的要求，台湾随后采用了复合关税(即特殊关税加上按价值计算的关税)。1980年，单一税率被双重税率制度所取代，因而，在这种情况下，就可以分清普通关税一览表与贸易协定所规定的关税之间的差别，从而给予未来的贸易谈判者以非常合乎要求的法律余地。最后(但并不是最重要的)是，取消了台湾海关长期以来采用的在计算进口产品关税时所作的价值评估中所附加的20%发票价的做法。

在1979年底的关税修订中，海关部门公布了平均进口关税率为39.14%，而在此之前平均进口关税率为43.58%。1980年，关税率进一步下调，平均进口关税率降到31.19%，而且计划于80年代中期再一次进行关税削减。这一系列连续的关税削减，实际是一种经济哲学和经济观的转移，即从将关税主要视为政府收入来源，转移到利用关税作为与其他国家和地区谈判促进出口和进口的工具。进而，就台湾方面而言，在80年代中期台湾国民生产总值和出口额的上升阶段，关税削减以及由此引起的任何进口增长

①这些产品目录分为21个部分、99章和1096条。

②1974年，关税级别第一次从45种降低到18种，相应的以价值计算的税率范围从原先的0%(免除关税)至156%之间降低到0%至100%之间。1979年附加的三类奢侈品进口(大多为中国食品、钻石和化妆品)的关税等级开始恢复，最高税率又一次回升到156%。

都会加速结构变化，同时又不至于使得部门结构的短期调整太困难。因此，关税削减是十分及时的。

作为收入来源的关税

1965年，当美国向台湾的经济援助中止时，关税占整个政府收入的22.8%，高于其他所有的税收，(其次是从政府垄断的酒精饮料中获得的收入，而个人所得税仅仅占政府收入的8.95%^①)。从1965年财政年度到1978年财政年度，这一期间进行了美台双边贸易谈判，关税收入一般占政府收入的23%—24%，只有1974年超出了这一界限而上升到28%（这可能是由于石油价格上涨的结果）。但是，从1980年至1982年期间，可以获得的资料表明：每年关税占政府收入的相对份额平稳下降；而与之相反，个人所得税占政府收入的相对份额却平稳上升。1982年，关税在整个税收和酒精饮料垄断收入中所占的份额已经下降到16.66%，而所得税所占的份额却上升到19.39%。1982年关税收入的绝对量实际上有所下降，这是自1954年以来仅仅第三次出现的下降。尽管对台湾内部生产者的保护仍然通过对部分产业征收较高的关税而得到支持，并且这种观点有时也被政府视为向工商企业界妥协的暂时信念而加以接受，但是通向贸易自由化的明确趋势显然已经形成。

减少许可证控制和政府直接干预

进口控制已经得到减缓，而且外贸部门的直接作用也在两个附加的领域得到降低。第一，表6.7表明了，1983年台湾的外贸

^①《台湾统计资料手册》(1983年)，第157—158页。

控制体制是怎样根据可应用的控制措施的类型而对进口产品分组进行大规模重组的。1983年9月16日，25837类商品构别（或者说占整个海关商品目录97.1%的商品），是“允许进口的商品”。在这些商品中，有23583组商品（或者说占整个海关商品91.3%的商品）是绝对没有任何限制的。余下的“允许进口的商品”则采用了特殊的限制，但表6.7中所表明的只有448组商品是限于指定的进口商经营的。这里的指定进口商既有政府所属的也有私营的，例如包括制造商、出口加工企业、“大规模的出口公司”、公共企业等等。需要特殊审批的商品包括影响健康和环境质量的杀虫药剂和药品。因此事实上所有进口产品都是向私人企业开放的，而且大部分进口产品并没有政府干预。

第二，尽管从1971年起海关管理部门才对商品和关税税则实行标准化和重新分类，但负责贸易政策和贸易管理的外贸机构从1970年9月开始就将进口许可证由自己管理转为由银行管理。到1980年底，非限制进口商品的许可证可以直接由银行管理。这些银行是由中央银行外汇部门指定的，它们作为外贸部门的代理，却并没有相对于外贸部门更优先的条件。^①

概要地说，70年代和80年代初期台湾的进口体制经历了逐步的自由化进程，由于私人企业的出口推动已经构成了经济政策的组成部分，这就意味着整个对外贸易都呈现出逐步自由化的趋势。70年代末与美国进行的双边贸易谈判，构成了对贸易自由化的有力推动，但是外贸自由化的进程在此之前很长时间就已开始。最初的动因是自我形成的，这是因为政府确信：贸易是两重对流的

^①根据外贸部门统计，到1984年8月，台湾进口产品中有82.34%（21361组商品）的许可证可以由指定的银行发行；6.34%或1646组商品由外贸部门自己发行；11.32%或2937组商品不需要许可证。见《世界杂志》（旧金山），1984年7月22日。

表6.7 商品进口控制的重新分类(不同关税分册的商品总额)

总 额	允 许 进 口 的 商 品			受控制的 进口商品	禁 止 的 进口商品
	属 于 特 殊	指 定 政 府	供 给 来 源		
	进 口 商 品 类 别	机 构 申 批	限 制	没 有 限 制	
1986年9月16日之前	25664	628	479	1610	22947
1986年9月16日之后	25837	448	496	1310	23583
变 化	+173	-180	+17	-300	+636
				-170	-3

来源：根据外贸部门资料整理。

渠道，对一个依赖于世界贸易的地区和国家来说，没有进口和出口的增长，这类国家和地区的贸易就不可能不受限制地增长，因此，其他国家和地区的经济条件和政策应该加以考虑。

尽管1979年至1982年期间出现了世界范围的衰退，这种衰退同样影响了台湾的主要市场，包括商品出口额和总体往来结算都受到了具体的影响（1980年的总体往来结算除外^①）。除了海关手续的变化之外，在关税削减的同时，还削减了进口许可证和其他方面的控制措施，而没有象缺乏明确的自由化政策的国家或地区那样建立新的非关税壁垒。贸易自由化当然已经使得台湾市场向外国供给者逐步开放了更多的进入机会，但只有时间才能说明贸易自由化的深远影响究竟如何。目前，自由化已经开始转向下风。

外汇控制的减缓

在减缓贸易控制的同时，我们毫不惊奇地发现外汇控制也得到了减缓。事实上，没有外汇控制的减缓，也就不可能真正地推进贸易控制的减缓，反之亦然。1978年底，当贸易自由化得到了较大的推动时，外汇控制基本法同样也要求体现新的内容。根据新的法则，日常外汇收入（包括商品出口和劳务出口获得的收入、在外国投资获得的收入以及其他向台湾汇付的收入），现在都可以以外汇存入指定的银行。所有的存款者都可以自由地以外汇提取，用于工商企业和个人花费（包括到外国旅游以及用于家庭生活开支）。当地居民拥有外汇是合法的，而且这些外汇同样可以以“外汇储蓄”存入银行，但是以外币和旅游支票形式进行的存款不能自动地转向外国。管理这类外汇储蓄的有关法则

^①见本章后面的讨论。

在1979年1月开始采用以后，1981年被进行了第一次修订，1983年10月被进行了最后一次修订。实际上，余下的控制措施的要点仅仅在于控制一切外汇交易，并且除了投资资本或其他国家和地区持有的资本大规模转移这一类情况以外，都避免政府的干预和控制。

随着外汇开放程度的提高，非贸易方面的支付必然增加。旅行支出、家庭生活费用以及外国教育汇款都属于这一类。可以得到的资料表明，1978年以来台湾居民的旅行支出稳步上升，1979年以来私人汇款支付稳步上升。可幸的是，台湾在这些方面的净支付额，除了1980年以外，都得到了商品和劳务出口剩余的更多补偿。因而往来结算在1979年至1982年期间的四年中有三年保持盈余。但是，在这些非贸易外汇业务中，旅行支出和私人汇款支付以及要素收入（投资收入和劳动收入）还值得进行进一步的考虑，因为这些方面涉及到影响台湾未来经济政策的一些非常重要的问题。

旅行

在最近的外汇控制措施减缓之前，纯粹为了娱乐的外国旅行是受到禁止的。外汇控制之所以能够减缓，是因为台湾的支付平衡现在已经有能力支付这样的支出，还因为台湾公民与世界其他国家和地区之间接触的增加肯定会符合台湾的利益。事实上，它肯定会使从事贸易经营的台湾公民对其他国家和地区的人民具有更多的亲身了解。因此，某些旅行支出最好划分为与贸易相关的支出。对有关外国的旅行和观光业务的直接了解，同样会有益于台湾从事外国人旅游业务的那些部门。

劳动收入

在“要素收入”中，参加国际建筑项目的台湾建筑工人和工程师的收入所得从1982年以来持续出现小额的顺差。随着台湾劳动力变得愈来愈昂贵，由台湾公司进行管理和设计，而使用其他国家和地区的劳动力，从而使得台湾建筑业务“更上一层楼”，乃是未来的发展趋势。（南朝鲜在中东地区的建筑公司就经常雇佣巴基斯坦和其他亚洲国家的工人。）随着中国大陆工人越来越多地进入国际建筑领域，竞争会变得越来越激烈。

投资收入

直至1982年之前，投资收入项目在大多数年份持续显示出小额逆差；1981年投资收入上升到近2亿美元，但第二年再一次下降到只有4000万美元。尽管台湾具有较强的国际交流地位，从而允许台湾以信贷的方式自我筹资购买某些大型进口设备，但有时候碰到的一些有利的借款机会也并没有被错过，诸如核电厂的筹资。从某种意义上来说，外债是增强以相互依赖为基础的经济关系的很好途径。

认为外资特别是直接的外国投资可能是获得技术的最好方法之一，这一想法促使台湾政府强调对直接的外国投资的鼓励；包括在新竹的投资以及在台湾其他地方的投资。对台湾在外国的公司进行投资，可能应该从更多的方面考虑，这类投资的结果可能会在外国建立主要的分公司，或者建立与台湾相应机构的联系。从这种意义上来说，资本输出实际上也构成了技术引进的一种途径，而传统的看法只是将技术引进与资本输入联系在一起。在外国资源生产项目上的投资，例如能源、木材储备和农业种植方面的投资，又构成了另一种方法。其他的长期以来为日本先导者所

采用的做法，也值得台湾工商企业界同样认真地评价和广泛地了解；这些做法包括将现有的设备向那些在一段时间内劳动力仍然保持相对廉价的国家和地区转让，形成当地生产的新投资，从而在本国或本地区装备适合于较高劳动力成本、适合于自动化的技术。

从长期来讲，如果台湾能够通过投资收入保持形成净顺差，那么台湾无疑会在收支平衡方面具有相当稳定的境况。但是如果不能形成从外国获得的财产收入所得，那么这种境况就不可能保持，这种财产收入既可以是最初为了获得技术的目的进行投资而实现的外国收益，也可以是通过证券投资获得的收益。在19世纪，这种情况通常是通过殖民主义或帝国政权的建立来实现。但是今天，对象台湾这样的小规模经济来说，唯一的途径就是通过最初的出口剩余而形成大规模的往来结算剩余。这一切目前正在（见表6.8）。

私人汇款

对台湾来说，可以开发的并且是非常重要的另一类外汇收入来源是从外国向台湾内部的私人汇款。在海外工作的华人（主要是在东南亚和北美）用于维持家庭生活的处汇私人“单方面转让”，在30年代构成了中国支付平衡的主要依靠。^①今天，就台湾而言，这类用于维持家庭生活的汇款，与每年数千名离开台湾到海外求学的华裔学生的父母对学费和生活费的支付，并不总是可以分开的。后一种汇款与旅游支出一样，可以认为是劳务输

^①传统的“海外汇款”可以与今天台湾在沙特阿拉伯或印度尼西亚的建筑工人或者在船上工作的海员所获得的收入相比较。但是后一种收入是与外国团体签定短期合同的工人的工作所得。前一种汇款来自于华人个人的收入，他们在其他国家和地区定居，以他们自己独特的方式生活。

表6.8 台湾往来帐户平衡及其构成(百万美元)

	商品贸易	货物及非要素业务	要素收入	转让支付	往来帐户
1965年	- 66.83	- 84.32	- 4.85	32.87	- 56.30
1973年	734.23	569.02	- 3.03	0.26	566.25
1974年	- 830.39	- 1120.60	- 4.68	12.63	- 1112.65
1975年	- 254.50	- 580.02	- 88.00	7.55	- 588.47
1976年	684.51	401.64	- 132.00	20.32	289.96
1977年	1200.25	973.57	- 134.84	4.34	943.07
1978年	2234.51	1761.62	- 63.10	- 29.14	1669.38
1979年	1390.86	434.87	11.13	- 221.97	224.03
1980年	412.78	- 545.64	58.11	- 95.08	- 698.83
1981年	2081.34	961.90	- 261.73	- 92.19	607.98
1982年	3693.18	2440.72	- 16.55	- 130.99	2293.18

来源：经济计划与发展委员会，《台湾统计资料手册》（1980年及1983年）。

入。从另一个角度看，这些汇款也可以认为是对人力资源的外国投资。这些人力资源能够为维持未来家庭生活提供“分红”支付。至于大量的从台湾移居外国的华人，包括前面所说的已经决定不回到台湾就业的学生，如果要求他们维持台湾家庭生活的理由能够增强，向台湾汇款的流量就会得到放大。一个决定性的因素是：在外国工作的华人工人的家庭成员（特别是父母，是否选

择移居外国与收入获得者一起生活；或者他们是否更倾向于留在台湾接受从外国支付的汇款（至少在他们生活的某些阶段可以成为外国汇款接受者，例如，留在祖父母身边的小孩、在外国定居的收入获得者的在台湾的父母，或者从外国获得退休金的退休工人）。

1979年以来，私人转让支付的净逆差急剧上升。这些数字（见表6.8）表明，1979年至1982年期间流出的用于维持家庭生活的支付额要大于流入的支付额。一个值得注意的短期现象是，在这一期间的大部分年份，来往帐户都出现了持续的贷方余额。而长期的现实问题是，转让支付的净流量方向能否转变过来。

发展国际金融网络

过去，台湾吸引外资的努力一直侧重于在台湾形成生产性产业的直接投资。80年代初期的创新政策开辟了新的领域：在台湾公司进行证券投资，在新的项目进行风险投资，以及建立海外金融机构等。这些都受到了政策重视。在其实施的不同阶段，这些创新措施都旨在推动台湾经济成为国际金融连接的中心。

台湾基金组织

这是台湾挂牌公司投资的互助基金组织，^① 1983年10月开始净发行4100万美元证券，为9家国家金融机构认购^②。“优惠凭

^①证券和货币市场证书同样可以购买。

^②九家认购者是波士顿第一有限公司信托部、韦克斯有限公司、罗伯特·弗莱明有限公司、瓦德莱投资业务有限公司、西提库帕国际有限公司、加特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拉索德兄弟有限公司、尼柯证券有限公司（欧洲）以及商业联合金融有限公司。

证”仅仅向非台湾居民的购物所开放（但不包括日本人以及某些美国人，因为这两个国家有一定的法律约束）。证券的上市最早是在伦敦股票交易所。基金组织由国际投资信托公司管理，这是六家台湾银行、一家金融投资公司以及九家外国证券认购者组成的合资经营公司。资本评估是基金组织的目标。

风险资本基金组织

1983年仍然处于计划中的一个项目是建立风险资本基金组织，帮助在台湾创立高技术企业。正如第三章中所述，这种基金组织的倡导者设想使之成为台湾和外国投资者联合经营的项目。

海外金融中心

第三个国际金融项目是建立海外银行，它与新加坡的亚洲货币本位机构（ACU）类似，接受非台湾居民的外汇存款，向外国借款者贷款。只要向位于外国的银行存款或借款仍然需要官方审批，台湾居民在现在设想的计划下，就只有按照同样的外汇审批要求才能够与海外银行办理存款和借款业务。然而，在台湾这样的“国际金融中心”开业的台湾银行或外国银行在海外的机构，都只是为非台湾居民用户（包括相邻国家和地区的用户）提供服务，为他们提供参与欧洲或亚洲美元（或其他货币）市场（或者以储蓄者的身份参与，或者以借款者的身份参与）的更为方便的场所。由于这类存款支付较高的利息，并且不征收当地所得税，其通常的优势是较高的收益，较易进入以及以匿名的方式办理业务。这是根据1983年12月颁布的有关条例规定的这类中心业务经营的特点。就台湾金融机构这一方面而言，它们将会在与外国金融机构的更为广泛的联系中获得收益，并且扩大其经营业务、收入来源以及积累经验的范围。1984年6月发放了第一批在海外经营金融机构的许可证。

其他海外机构

以上述及的前两个机构是传统性的机构，而且其业务类型主要是将外国资本吸引到台湾来。从概念上看，海外银行项目标志着经营方向的转移，因为台湾银行所起的作用将是世界金融市场的中介作用。台湾并不一定是银行交易的主要角色。台湾作为国际金融业务一定过程的参与者，甚至是作为国际贷款辛迪加的主导经营者，其金融机构将开始从世界其他国家和地区的工商业活动中获得更多的收入，并吸收其他国家和地区更多的资金来源，这些来源要比台湾经济本身所需要的资金或能够提供的资金量大得多。

金融机构体系中仍然缺少的第四个成员是，逐步建立方便于长期资本以及短期资本流入或流出台湾的机构，这一机构或许在不远的将来应该加以认真考虑。这就是国际证券的互助基金组织，台湾居民可以通过储蓄凭证持有这一基金组织的证券。可以想象：通过出售股票获得新台币资金，允许其以此为基金吸收官方储备的外汇，这一基金组织是可以创立的，其规模也可以随时间而调整。这些外汇将用来形成这一国际证券基金组织的有价证券。基金组织的规模可以随收入的多少而变化。它还可以定期地从官方储备购买外汇，以应付净偿还方面出现的不测事件。只要这种基金组织一建立，政府就可以反过来根据往来帐户剩余情况，决定以多少外汇投入这类有价证券的投资。在加强出口鼓励时，这种附加的协调措施可以有助于抵销过度的出口剩余所造成的货币供给的增加。这可能是形成外国资产并获得未来的外汇收入的又一附加途径。

区域贸易中心概念的拓广

在商品贸易中起中介作用是一个古老的概念。它的基本的形

式是转口贸易。对一些市场来说，由于一种原因或另一种原因而不能很方便地得到原始出口商的供给；而当这些货物进口到某一地区，进行重新包装，再出口到这些市场时，转口贸易中心就变成了商品的批发和分散中心。当重新包装逐步升级到进行加工时，当地的制造业就开始得到发展。这就是香港和新加坡在19世纪和20世纪作为主要的贸易和制造业中心而迅速发展的总体简化模式。台湾的出口加工区起到了类似的作用。在80年代，区域贸易中心的概念已经逐步拓广。

就这一广义的概念而言，西欧和美国的商品将首先进口到台湾，然后转售到东南亚国家和地区。台湾不仅仅作为重新分散和重新包装的中心（例如由较大吨位的船只向较小容量的船只分散），而且是作为备用件的仓储场所，以及提供修理、保养等售后服务的地区。^①台湾熟练技术人员的大量集中以及荷兰和西德公司已经参与的特殊训练计划，这些具体的实例形成了一定的基础，从而使得台湾经济可能取得更为迅速的发展。对某些目前与日本处于竞争中的欧洲和美洲制造商来说，他们在东南亚地区由于运输距离较长和维持这些地区售后服务的成本较高而处于劣势，这种情况为台湾成为地域性贸易基地提供了途径。在西太平洋地区新的工业化国家和地区中，没有其他国家和地区能够成为地域性贸易基地。

在台湾具有的不太明显的优势中，包括台湾岛与世界其他国

^①高雄和台中1983年7月被指定为沿海储藏和运输中转中心的一年试验基地。从1983年7月至1984年4月30日，通过高雄的集装箱运输中转量达到360000 TEU（相当于20英尺计量单位），而到达台中港的大宗物资中转量达到106万吨。与1983年7月计划实施之前的同一时间段相比，其增加额分别为267%和103%。1984年7月基隆和花莲两港也纳入计划之中。见《时事通讯》，1984年6月1—8日，第7页。

家和地区华人团体的特殊关系，^①特别是与东南亚国家联盟成员国和美国华人团体的关系。就东南亚国家联盟成员国而言，华人企业家在印度尼西亚和马来西亚这两个迅速发展的经济中所发挥的杰出的经济才能，为这一地区的市场经营和贸易往来提供了机会，有些机会是可以与台湾的技术和经济能力相联系的。

对那些了解东南亚的华人企业在市场经营、金融和制造业方面所起的作用的人来说，应该很容易想象：怎样才能够通过西方、台湾以及东南亚企业家的联合努力来建立东南亚销售网络，并且与日本形成有力的竞争。在某些地区，西方技术明显高于日本，但由于受到距离较远以及技术人才移居亚洲工作的较高费用的阻碍，利用台湾作为与日本本身国内市场进行竞争的基地这种可能性，又是一个明显的机会。

长期以来，台湾对从东南亚来的华裔青年一直提供教育资助。^②许多华裔工程师和企业家有一部分教育和培训都是在台湾接受的，并且与台湾建立了一定的联系。欧美国家和台湾如何开发这些潜在的独特的有利条件，是对欧美国家和台湾的挑战。欧美国家认为，人们很清楚地记得：日本非常能够运用而且已经运用了这种“台湾优势”。

台湾有两个规划从本质上来说是与以上观点相联系的。第一个规划是建议建立自由贸易区，包括通常的转口贸易、仓储和商品分散等方面。但是，这种转口贸易的加强面临三个相对立的观点：转口贸易的较高的基础实施费用与相对较低的收益、预先占有高价值码头的未来较高的机会成本以及今后能够找到更有益的用途的仓储空间，还有安全问题。但是，如果高技术概念、售后

^①吴元黎、吴传喜：《东南亚的经济发展》，（斯坦福，胡佛研究所出版社，1980年）

^②同上注。

服务以及台湾和欧美国家与东南亚的合作关系只起到纯粹的贸易中介作用，这种情况的影响可能就会有所改变。此外，尽管转口贸易和区域贸易中心的功能是互补的，但它们决不是可以分离的。

第二个正在进行的规划是建立“世界贸易中心”，用来举办商品交易会和特种贸易展览。如果这一中心建成，将会有助于使台湾成为人们前来购物的场所。这些物品从资本货物到消费产品，包括台湾本地的、东南亚地区的以及欧美的产品。这一规划扩大了外贸促进委员会现已具有的功能；外贸促进委员会可以借此为台湾生产商和出口商在外国举办贸易展览。

强权政治与世界经济

1979年以来，台湾采取了大量的创新措施来扩大与世界其他国家和地区之间的金融和贸易关系。可以肯定地说，经济机构中采取的许多措施是为了支持扩大与其他国家和地区之间的经济关系，以弥补与许多国家中断外交关系的损失。没有建立外交关系或者中断了外交关系对经济具有直接的以及间接的消极影响。在这些消极影响中最为突出的是台湾在世界货币基金组织和世界银行中代表席位的失去。如果美国不以损失台湾的利益为代价而帮助中华人民共和国提高国际经济地位，台湾就不会从这些机构中被驱逐出去。^① 在世界货币基金组织和世界银行中所占席位的失去，意味着台湾再也不能够吸收利用这些机构的资源，来满足为发展和支付平衡而产生的对资金的需求。幸而对台湾来说，这些

^① 吴元黎：“1979年外交中断后的美台经济关系”，《美国亚洲评论》第1卷，第2期（圣·约翰大学，纽约：亚洲研究所，1983年），第83—94页。

资金需求并没有出现任何问题。

在中断外交关系给台湾经济造成的间接消极影响中，包括给台湾工商企业界人士带来的困难，以及给台湾官员为了商业事务和商业以及其他经济问题的谈判，（包括对台湾歧视问题的谈判）所带来的困难。尽管存在这些障碍，但只要扩大经济实力，提高台湾的经济地位和影响，某些交往问题就可以随之解决。目前办理护照方面的许多麻烦已经得以消除，而其他方面的经济合作，通过建立非官方的代表机构来行使某些职能，也已经重新建立。进一步说，台湾与东欧国家之间的间接贸易关系的建立，对开辟台湾与东欧国家暂时性的潜在对话渠道，也具有一定作用。

但是，政治上的麻烦仍然存在。其中包括对美国友好关系的过度依赖，这一点削弱了台湾在继续进行的双边贸易谈判中的地位，削弱了台湾在理论上坚持要求双边贸易平衡的合理立场。缺乏购买武器的保证所造成的影响是，使得台湾防务支出要比其他国家和地区的支出高，并且增加了不安全感，由此抑制了投资的增加，加大了资本和经过培训的人才的外流量。

只有通过持续的经济增长，通过增加台湾对发达国家和西太平洋地区经济实力的影响，台湾过去在政治方面的损失才能进一步减弱。通过商品升级和贸易多元化而实现贸易的扩张，仍然是必须坚持的正确方向。因此，只要是有必要促进的东西，就必须付出最大的努力去实现。①

①台湾需要在某些方面找到替代香港的市场。1982年香港占台湾出口额的7%，成为仅次于美国和日本之后的台湾最大的市场（这里还不包括香港代表台湾发挥的各种金融职能和其他职能）。

七、经济发展中的行为调节：文化寻根

台湾经济发展所依赖的动机与观念

如果我们将台湾的经济发展比作登山运动员的进程，那么过去的成功已经使这位登山运动员处于某一坡峰上：他现在必须进一步攀登以达到一个更高的水平。经济分析本身只能够解释是什么东西使得“他”能够攀登这么高，却不能够解释是什么东西促使“他”这么做。^①不管这些根本的因素是什么，它们会不会继续存在？或者它们会不会由于经济成功和经济福利水平提高的结果而消失？或者经济发展的持续进行会不会要求其他的行为特征和心理资源？这些行为特征和心理资源以前是不重要的，但现在却被发现是需要的，尽管一些有益的特征以前可能在经济方面刺激过人口的增长。很遗憾的是，由于作者本身的局限性，在结

^①对台湾过去历程的传统经济解释的某些透彻的评论；见H·J·杜勒(Duller)，《台湾经济发展的社会文化关系》(台北：三民主义研究所，1983年11月)，《社会科学文献》，第83期至第85期。

束本章时要对所有的问题一一作出回答是不可能的。

节俭是否与生俱来？

台湾过去发展的某些主要经济因素是无可置疑的，其中之一是较高的储蓄率。过去的资料表明，储蓄随着收入的上升而提高，但是在收入实现了巨大的增长以后，储蓄增长率仍然很高。尽管总储蓄中有相当大的部分是政府储蓄，但私人储蓄也很高，而且不断增加。70年代的十年间，私人部门的年边际储蓄倾向有五年达到或超过34%，另外两年达到或超过25%。有一年（1979年）年边际储蓄倾向跌到20%以下，另一年（1975年）为负值，这两个年份都是由于受到了石油价格大幅度上涨以及由此产生的后果的影响。^① 平均私人储蓄倾向接近或高于20%，高于前20年的私人储蓄倾向。台湾居民为什么有这么多储蓄？他们将来的储蓄占不断增长的收入的比例会不会比现在小？他们的储蓄在实际的绝对量上会不会降低？

我们头脑中有一个传统的常识。工人阶层如果没有足够的退休养老金，或者在某些部门完全不能就业，那么他们显然就有为了防止年老和“困难的日子”而储蓄的现实动力，即使收入水平非常低也是如此。进行储蓄的第二个重要的原因是送自己的子女接受越来越高水平的教育，这一点至今对西方某些观察者来说仍然不太清楚，这种储蓄所依赖的信念是对教育水平的提高具有极为强烈的要求。如果对这种教育水平提高的眼光看得非常高，显然从6岁至9岁的义务基础教育范围的扩大并不会抑制父母的储蓄。相反，由于有较长时期的受税收支持的小学和中学教育，为了

^①见经济计划与发展委员会：《台湾统计资料手册》（1981年）（台北：1981年），表3—表13，第52页。

子女接受较高水平教育而进行的储蓄甚至可能会受到实现这一目标的较好的预期的鼓励。因此，对达到较高层次的教育水平的预期越来越好，就会起到从正面推动边际储蓄倾向提高的作用，并且定期地提高储蓄—收入函数。^①

一般认为，人们的节俭程度会随着退休养老金和社会福利利益越来越有助于提供年老和“困难日子”的生活来源而逐步下降。在得出这一结论之前，我们要问一下台湾已经为老年生活进行了有效储蓄的居民是否会在老年期间真正动用储蓄金？或者是否会以比以前低得多的比例储蓄？一些中国人至今仍然认为消耗从祖辈那儿接受的遗产是一种“罪过”。在具有这种观点的人当中，一些人希望将数量越来越多的财产传给子孙后代。如果情况确实是这样，那么那些在工作期间已经进行储蓄的人在老年期间会尽可能少地动用储蓄。人口作为一个整体来说，其平均储蓄倾向也不会随着健康程度的改善以及老年人口比例的扩大而出现下降。

1974年至1975年第一次石油危机期间，那些远离家乡到出口加工区工作的青年妇女失业后又回到了父母身边生活。许多青年工人在就业期间往往向家中寄钱作为他们对家庭经济状况的贡献，或者帮助年幼的弟弟妹妹接受高中甚至更高水平的教育。家庭成员收入的集中可以有助于增加家庭收入和储蓄，^②这是海外华人团体从祖辈那儿继承的习惯做法。与西方社会不同，台湾的那种总是保持贫困状态因而不能进行储蓄的单身青年家庭的比例相当低。

^①对作者来说，这一种假设以及其他假设看起来似乎是合理的，如果它们还没有得到检验的话，也许可以由台湾不断增加的应用经济学和调查研究机构加以检验。

^②例如，见吴元黎等：《美籍华人的经济情况》。（芝加哥：亚洲太平洋美国心理状况研究中心，1980年）。

金融机构之间竞争程度的加剧可能是动员储蓄进行投资的理想手段，但同样也可能由于消费信用规模的扩大而增加消费。信用卡的出现可能与寻求及时满足的习惯具有相同的效果，^① 它具有某些经济发达社会的消费者导向的文化特征。这种影响应该与扩大台湾内部市场所产生的有益影响进行权衡比较。尽管消费的增加完全可以伴随着储蓄率的提高，但这种情况只能是：产出和收入以比消费增长更高的比率增长，而储蓄全部用于资本形成。但是由经济现代化和模仿西方的结果所造成的享乐主义行为可能对储蓄具有绝对消极的影响，而且可能会逐渐破坏确实存在的职业伦理规范。这也是另一个亚洲新的工业化国家新加坡的政策制定者所考虑的主要问题。新加坡总理李光耀呼吁在学校课程中增加儒家伦理教育，以阻止这种潜在的有害风俗的发展。这一呼吁引起了非常热烈的争论。^②

献身教育与寻求自我提高

随着台湾经济在60年代和70年代的发展，就业模式也随着经济结构的变化而不断地发生变化。农民变成了工厂工人；处于衰落部门的生产者很快转移到更为兴旺的部门工作。这里体现了一

^①1984年6月台湾内部的七家金融机构联合创立了联合借记卡（注意，并不是信用卡）中心，取代原来由单个的投资信托公司发行的信用卡。或许我们称正在流通的信用卡为借记卡可能会抑制用于狂乐行为的支出，而且在台湾这种情形下，似乎会加强对收入平衡和银行平衡的要求。据报道，台湾参与的银行已经规定了每个借记卡持有者每月花费的限额，即为每人年收入的5%至20%。

^②吕吾奇：“新加坡的儒家伦理教育”，《中国论坛》（台北），第18卷、第3期，1984年5月10日，第56页至59页。对这一问题感兴趣的读者可以查阅1982年至1983年新加坡出版社的有关书籍。

系列的行为特征，包括学习新的知识的愿望以及适应变化的灵活性。第一种行为特征可能与许多中国父母希望自己的子女完成学业的要求有关，并且与青年人中间已经形成的学习风尚有关。如果世界市场对某种产品的需求变化无常，那么灵活性和适应性则有助于提高就业的可能，而减少失业的可能。

但是台湾居民在过去的一段时间内为什么会有这样的灵活性和适应性？他们是否总是具有天生的追求成功的能力？或者他们是否生来就惧怕在高度竞争的社会和不断变化的世界中一个人有可能是无法生存的？如果高技术将会主导台湾的未来，那么专业化程度的提高和更长期限的教育准备就要求台湾所有层次的工人继续接受教育。台湾未来的工人，包括年轻的工人和年老的工人，会不会仍然坚持现在对教育问题的看法？他们会不会坚持他们今天试图向自己的子女灌输的职业伦理道德？迄今为止台湾的劳动力似乎还没有失去自我提高的愿望，但是如果这一代人成功地实现了经济持续增长的希望，那么下一代人会不会也进行同样的努力？

许多中国格言都试图总结出中国历史上被经验所证实的使人们信以为真的东西。根据这类格言中的一种说法，一个地位卑微的人在他的一生中发了迹，使家庭富裕起来，但很可能在第三代又会回到他最初的贫困状态（贫富不过三代）。这一格言的意思是说，职业伦理道德和个人奋斗努力会在第二代终身富裕之后，并且由于他抚养第三代的结果，而在第三代完全丧失（如果第二代还没有完全丧失的话）。但是，对作为整体的社会来说，如果横向和纵向之间足够的流动性总是能够在领导阶层和社会各部门选拔出新的成员，那么格言中的这种说法就不会成立。尽管我们不能很快得到最终的结论，但是最近的一些研究表明纵向和横向之间较高程度的流动性在台湾并不存在，因而应该对追求个人的自我提高反而会造成在社会这一个整体中的地位有所下降的任何倾向

施加相反的影响。^①

从较强的竞争力到不平等竞争

很快地插入别人最先发现的有益的领域，在这一领域中只能低于别人。访问台湾的西方大型商业公司的采购商很快被当地的出口商和制造商包围起来。他们向其提供所需要的商品或者提供定货。每一个人都试图战胜别人。这种快速的进入和竞争程度是对较高程度的自由进入的经典解释。有些人可能认为这种进入程度已经过度，自由进入通过销售者之间的利益和价格冲击，而最终有利于购买者的利益。如果参与竞争的制造商能够保证自己和消费者（无论是外国的消费者，还是本地的消费者）都能受益，那么所有这些都是好的。但是同时肯定会有一些消极的影响。

面对“瓶颈”竞争的个别公司很少可能会作出长期计划。这些公司更倾向于制定非常短期的计划，因而不能根据现实的长期基础追求任何既定的事业。这种情况对进行长期性投资和大范围的研究开发努力具有同样的消极作用，就象由于其他方面的许多原因而对未来产生任何愈益强烈的不安全感一样。

短期计划水平使得人们很少考虑诸如别人的财产权之类的“法律细节”（例如，使用别人的商标、专利等），或者使得人们很少考虑给有关的第三者导致的外部成本，或者使得人们很少考虑给社会带来的冲突而引起的社会成本（而从长期来看，社会作为一个整体又是包括他们自身在内的）。如果竞争规则没有明确规定，或者没有为人人所遵循，市场就会成为一堆杂乱无章的东西，而总体的持续经济增长也几乎是不可能的。商品假冒已经成

^①见许章云：《起源与发展：台湾的实证研究》（台北：三民主义研究所，1982年8月）。

为台湾和美国之间一个令人苦恼的焦点，这种情况绝不仅仅使美国销售商为之困扰。台湾的生产商更是经常成为台湾本地人中的无情竞争者的牺牲品。

一方面，除了法律方面的问题以外，在模仿或侵权复制其他公司产品时，就复制者这一方面来说，也必须付出相当大的努力；复制者进行复制的先决条件是具有相当强的技术能力。尽管这是一种无意识的技术转换，但实际上也可以认为是成功的事例。成功的技术升级通常是通过一系列模仿、适应（特别是对那些规模较大的、有关的商业用途）以及创新而实现的。日本的经验就证实了这一点。另一方面，当商品假冒问题成为一个国际性问题，并且随时可能破坏所有台湾出口商的良好信誉，而招致对所有台湾出口商品的报复时，这种行为的社会不负责任感所带来的影响会远远超过行为本身的非法性，而成为阻止台湾经济持续发展的许多类似障碍之一。

支付外部成本与乘坐“免费交通工具”

电子产业是台湾处于发展战略产业之一，它与台湾其他新的产业一起可能成为环境污染的根源。就象加利福尼亚所出现的污染情况一样，通常这种环境污染的途径是我们以前所不了解的。通过预防或者采取正确的措施去除可能造成污染的物质，需要花费一定的费用，而这一费用应该由污染的制造者承担并支付。另一个例子是，某些特殊的工商业部门的发展可能导致当地的交通拥挤（这是一个为许多经常来往于上下班途中的台湾人所周知的事实），而且会导致对道路建设和保养更大程度的要求（这些道路建设和保养费用要求政府预算支付，最终实际上必须由赋税者支付）。台湾绝不是无意识地或者有目的地避免由单个的工商企业支付社会费用以及支付从公共部门中获得的收益的唯一的

地区，公共部门的利益也是由其他受益者共享的。这种情况及其重要性可能会随着经济的进一步发展而增加。这类问题包括台湾内部和国际世界两个方面。

必须指出，台湾的批评家在这一方面是非常严厉的。一位著名的经济计划和管理者在1984年1月的《自由中国的工业》中撰文指出，^①台湾的一些人喜欢将自己与整个社会完全封闭起来，自己去处理自己的事务；他们的行为和做法似乎表明，政府应该关心他们自己屋外的其余所有事情（包括道路、公共设施、法律和秩序、以及其他所有的公共服务），既无需他们参与，也无需他们分担费用。与此类似，由教育部门和台湾省政府办公室在1984年初联合进行的问卷调查也表明，^②当学生被要求列出他们认为在他们的同龄人中最需要加强的四种品质时，他们的回答近乎于一致。这四种品质是爱国主义、对公共福利的关心、个人追求以及自信。（见表7.1）学生样本选取的范围包括初中学校到高中学校、高级职业学校、初等专科学校、高等学院以及大学等层次。第一个回答或者是爱国主义，或者是对公共福利的关心。这两种品质被认为是最需要加强的。除了初高中层次的学生，由于他们比较年轻而明显地要求更多的自信以外，台湾青年人的自我感觉似乎与许多作为政策制定者的成年人的忧虑相一致。问题调查主要是作为对台湾教育计划指南的评价。对问题的回答所隐含的意思是一目了然的。它们既提供了一种社会评价，而且对那些已经意识到自己在观念上需要加强的人来说也提供了许多确有助

^①王章奇：“经济发展与生活质量”，载《自由中国的工业》（台北：经济计划与发展委员会）1984年1月，第51卷，第1期，第1页—5页。

^②程云：“教育部门关于‘加强青少年情操教育计划’的调查报告提要”，载《中国论坛》（台北），1984年1月，第11卷、第1期，第10—52页。

益的机会。

表7.1 台湾学生认为台湾青年需要加强的个人品质排列

样本中学生 的学业水平*	第一 爱国主义	第二 对公共福 利的关心	第三 个人追求	第四 自 信
初 中	1	2	4	3
高 中	2	1	4	3
高等职业学校	2	1	4	3
初级专科学校 和综合性工艺学校	2	1	3	4
大学或高等学院	2	1	3	4

*样本包括：(1)20所大学、高等学院以及初级专科学校（以及综合性工艺学校）；(2)10所高中学校；(3)10所高等职业学校；以及(4)20所初中。学生样本的人数分别为(1)2188人，(2)983人，(3)1034人以及(4)2760人，其中既包括男生，也包括女生。

来源：《中国论坛》(台北)，1984年1月，第11卷、第1期，第11页—52页。

为了使得台湾经济体制更有效率以及为了引导台湾经济持续发展而成立的一些新的机构，为人才和实业界提供了新的机会。这些机会同样可能被一些人毫无顾忌的滥用。例如，一个很活跃的证券市场可能会由于内部管理人员参与交易，而逐渐破坏这种投资者和储蓄者共同参与的市场的信用感。客户信贷分类制度的有益

效果也会由于虚假的财务报告而失去作用。开发筹措资本的新渠道也可以采用欺骗轻信的公众的方法。制造商和广告商在将新产品成功地投入市场时增加了对专业质量标准进行保证的要求^① 和对代理人诚实性的要求。在台湾经济现在已经达到的较高发展水平的基础上，经济发展的速度越快，失误的可能性就越大，对法律和伦理道德明智的结合的要求也会更迫切。

对政府是否具有依赖性？

短期的计划水平降低了工商企业家承担长期风险的倾向。他们往往倾向于将长期研究开发支出降低到最小限度，而等待政府主动发起、提供基金并进行领导。这种短浅的目光同样抑制了追求出口市场多元化的努力，因为要维持出口市场多元化是需要很大的支出的。由于政府正确地认识到这些开创性事业是必需的，因而反过来使得政府更加活跃、更加具有干预性，这种活跃程度和干预程度要比政府可能应该具有的程度更强，也比许多政策制定者希望的活跃程度和干预程度更强。由于一个活跃的政府极可能犯错误，而且由于政府又必然要满足工商团体和公众的需求，工商团体和公众反而会抱怨政府控制过多。如果竞争是在法律规则明确限定的领域内进行，并且所有的未来经济发展计划（包括研究开发、投资、外国市场开发以及人才培训等），都是以长期的考虑为基础的，那么私有工商业部门和政府机构就一定会都愿意承担风险，只犯一些普通的错误。而从长期来说，可以通过获得更多的知识、采取更加审慎的态度使得犯这类错误的可能性最小化，从而共同从经济的持续增长中获得收益。

^①台湾标准部门曾试图对出口贸易采用这种官方审批的质量证书标识，见《每日联合新闻》海外版(台北)，1984年5月21日。

如果要使为经济的持续增长而成立的新机构和提出的新政策与适当的观念和行为刚好协调，似乎必须认真考虑是否接受以下的建议：

第一，由于台湾经济在私人企业家阶层和他们所开创的事业的基础上经历了相当一段时间的发展，而且速度如此之快，私人部门的努力仍将构成经济成长的主要动力。但是，从技术、机构的愈益增加的复杂性以及国际范围和台湾内部愈来愈多的人和工商团体在经济活动中的参与的角度来看，就个人和私有工商企业来说，必须在更大的程度上现实地关心第三者的利益以及社会共同利益。

第二，由于私有工商企业显然是为了赚取利润，而台湾政府的政策是要通过私人工商业的努力来推动台湾经济的成长，因此就必须明确采用从总体上来说有利于私人工商业的政策。这同样需要重新考察构成伦理行为和法律行为的传统态度和假设。^①

经济发展与儒家伦理

人类的行为类型绝不是一成不变的，对环境的适应会引起行为的调整。但是，如果在大多数行为中起着决定性作用的文化传统和价值体系长期以来不发生变化，那么调整（即使是即将到来

①以上的建议丝毫没有忽视有关台湾安全和收入分配平等政策的重要性，它们是政治稳定和经济发展的先决条件。台湾已经有大量的文献论述经济结构和技术的变化对收入分配的影响。在这类文献中，比如可以参阅科学院经济研究所的《1978年7月收入分配会议论文汇编》中的论文，以及朱运鹏、赵添五：“台湾的增长、稳定与收入分配”，向西方社会科学联合会会议提交的论文，圣地亚哥，1984年4月；还有保罗·K·C·刘的论文，包括“台湾的技术进步、经济结构和收入分配”，向亚洲太平洋地区理事会会议提交的论文，阿拉斯加，弗拉班克斯，1983年6月。

的调整)便只能是缓慢的。因此,与台湾有关的最重要的问题并不是工商企业的行为和个人的行为如何随时间而变化,而是现行的行为类型是否或者能否得以迅速地调整,以引导新、旧经济机构及政策达到高效率的运行。由于台湾居民绝大多数是中国人,因而问题就变成了占主导地位的儒家伦理势力对经济发展的影响。

对这一问题的回答是相当复杂的,新加坡在该岛的公立学校系统中引进儒家伦理课程的开放运动,多少使得问题发生了令人困惑的混乱。在新加坡,关于在学校教程中引入儒家伦理课程有一些互相冲突的公众舆论。特别是其中有两种倾向是与这里的问题有关的。一方面,儒家伦理被认为是通过鼓励工作、节俭、渴求知识而对享乐主义、劳动生产率下降和不道德行为的一种制衡,同时是个人道德行为的一种培育。另一方面,也有一些人认为,儒家思想强调家庭,对变化持保守态度,甚至强调个人的谦逊、节俭,并且反对造成享乐主义根源的奢侈消费、限制商业扩张、丧失竞争意识、以及减缓现代化和市场扩张的进程。这些观点中的每一个观点都可以有选择性地运用一些经验资料来加以支持,从而主要的问题实际上与儒学的实际的有选择性的应用有关,并且与儒家伦理是否真正构成了象新加坡、香港以及今天的台湾这样的具有中国传统习俗的社会发展的推动力有关。

台湾的对个人行为和工商企业的行为与经济发展之间的关系感兴趣的经济政策制定者和科研人员阶层似乎是慢慢多起来了。^①他们对行为变化和制度变化之间的适当协调表示担心,特

^①例如,见王亦亭:《未刊集》,1984年。同样,见孙辰:“社会、经济与科技发展”,向“社会、文化和科学技术发展研讨会”提交的论文,台北,1983年8月24日,以及K.T.李在“台湾在当前国际经济关系中的地位与作用”一文中对这一论题进行的富有成效的研究,载《台湾工业》(台北),1984年1月,第61卷,第1期,第1—6页;还可以参见孙辰在《每日联合新闻》(1983年1月1日)发表的关于教育的文章,以及该报1982年12月22日对孙辰的采访录。

别善于追究不负责任的社会行为的文化根源以及所谓的儒家教育对推动经济发展的消极作用。

从儒家的自我修养到社会责任感^①

家族内聚力，对面临不利情况的个人来说可能会有很大的帮助。前面已经对1974年至1975年石油危机期间家族的这种内聚力所起到的作用进行了评述。家族内聚力同样有利于香港华人与东南亚国家华人团体之间的商业关系的发展。在反华情绪很高的国家和地区，当地华人工商企业的生存之所以可能，一部分就是由于华人家族成员彼此之间合作和真诚的结果。但是，滥用家族之间的联系就会有损于共同利益，并造成低效率和较差的经营实绩。强调家族意识的最终效果显然取决于他们所伴随的情况，因此将强调家族意识与缺乏社会责任感等同起来，肯定是对儒家伦理的一种误解。

从观念上讲，真正的儒家伦理总是要求一个人所做的事情的范围由自己的家族扩展到国家，并且最终扩展到整个世界。家族并不是儒家思想体系的终结，而只是起点。家族是个人自我修养不断提高过程的第一步；^②从自我到家族，再到国家，最终到整个世界。自我修养并不是追求个人利益，而是使自己培养成一个有道德的人，当然这并不排除对个人自我利益的追求。假定一个人对

①这些观点是作者在1983年美国中国研究联合会于加利福尼亞、圣巴帕拉召开的会议上的关于中国文化和亚洲新工业化国家和地区问题的小组讨论中提出来的。

②自我修养并不是自我放纵和自我利益的提高，而是道德和理性之存在的培养。营生固然是生命的一部分，但并不能脱离自我修养过程。

社会义务的认识范围的扩大在他离开自己的直系家族和朋友圈子之后变得愈来愈不那么非自觉，那么，儒家伦理所关心的问题就肯定没有在家族这一个层次上终结。

对经济关系中法律规则的考虑产生了一个与此有关的问题。这一问题在台湾最近有关社会行为和人与人之间关系问题的讨论中显得很突出。这里所说的社会行为和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是与商标假冒、专利侵犯、伪装破产以及带着别人的钱潜逃的商人等有关的。人们已经指出，人与人之间的五种主要的传统关系（即受到普遍接受的行为标准支配的传统关系）是人所共知的人与人之间的关系。这五种关系是：君臣关系（或者以现在的情况来讲，是国家与公民的关系）、父子关系、夫妻关系、兄弟关系以及朋友关系。在第一种情况下，君当然肯定是为臣所共知的。但是，由于没有特别提及一个人与另外一些不为自己所熟悉的人之间的关系，或者与那些并不很具有知名度的人之间的关系，一个人就可能缺乏对范围很模糊的公众以及对单个的陌生人的责任感意识。因此就有人强调，随着经济规模的发展，商业化程度超出小型企业的范围，通常就会导致一些严重的问题：（1）商业道德和竞争规则问题，（2）涉及“公共物品”、“免费交通工具”以及“交往礼仪”等方面的问题。实际上，这里有必要再一次提醒读者，儒家伦理不仅仅要求陌生人也要受到同样诚实的对待，被视为朋友，而且要求商业道德和交往礼仪中产生的所有问题都必须遵循儒家的金科玉律：“己所不欲、勿施于人。”如果一个人不希望受到别人所造成的环境污染的侵害，不管这种污染是有意的还是无意的，他自己就不应该无约束地开车。进而，根据儒家的教诲，一个具有美德的人在面临行善的机会时，应该不比任何人差（这当然是意志自由说的本质）。这种要求可以解释为，号召人们甚至不惜以自己的利益为代价，给全社会所有的人带来共同的利益。（君子当仁不让。）在过去一段时间，南亚国家海外华

人汇款业务的增长，以及台湾内部金融体系的高度发达，所有这一切都是建立在陌生人之间的道德行为基础之上的。在过去的一段时间内，华裔商人之间的口头协定与书面合同一样有效。

补充法律规则的内在约束

就约束所有市场参与者进行平等竞争的法律规则来说，儒家伦理要求形成内在约束。行为的宗教习俗（礼），以及一个人在与别人交往过程中接受赋予自身的道德义务（义），是儒家思想的主要部分。一个人或一个工商企业实体的行为本身愈遵循道德的礼仪习俗和严格奉行的标准，那么愈少通过法律上的强制规则形成约束的必要。这并不意味着我们可以不要控制市场行为和财产权利的法律（因为毕竟总有一些人缺乏自我约束），而是意味着自身形成的可接受的行为和平等规则越多，对用法庭和调解机构进行管理的傲慢政府的要求就越少。一种更少压抑、更多限制的管理方式，将会创造一个有利于企业的较为自由的环境。正象法律和自我戒律之间可以达到均衡一样，中国文化传统也可以很好地在儒家和法家之间，彼此协调。而在西方现代社会，人们已经愈来愈将更多的信任置于法律，有时是以太多的诉讼为代价，还有时会出现不公正的情况，这种对法律的信任已经超出了必要的限度。

经济发展和自由赖以存在的知识和理性

尽管儒家认为每个人都是可教育的，但内在约束或自我约束绝不可以认为是与生俱来的。对知识的渴望和道德行为的灌输都只有通过教育才能实现，教育在儒家传统看来是伴随人一生的事情。在真正的儒家思想看来，教育不仅仅应该灌输知识，而且同

时必须提供对道德行为的引导，这仅仅是实现和谐与统一的社会秩序的合理要求。因此，用传统的经济学术语说，只有在完全考虑广义上的外部环境时，儒家伦理才会趋于最优化。知识和理性构成了一切受抑制的集权主义思想的对立面，而君主主义、共产主义，或者经济方面的集中计划主义的教条，都是集权主义的思想意识。此外，只有那些能够约束自己的受贿欲望的有道德的人，才有资格成为领导者。因此根据儒家思想标准，没有一个独裁者合乎领导者的标准。

与新加坡的一些工商实业界人士的担忧相反，儒家学说丝毫没有不利于工商企业和企业家的地方。不仅仅孔子本人对办理实务的门徒学员的欣赏和赞成常常被引用来证明这一论点，而且儒家和法家都认为，只有当生活标准达到一定的水平以后，才有可能教育公民明辨是非，并指望他们完全依从是非准则。但是，仔制定并严格加强的法规毫无疑问是一种必要的补充。台湾经济显然已经达到了这一阶段。

如果教育部门的民意测验所揭示的更年轻一代人的观念是正确的，那么台湾的青年随时都需要道德引导和社会责任感的培养。这样教育工作者从哪儿来？这是谁的任务？我们可以推测，这一任务应该由政策制定者、专业教育工作者和科研人员、通讯媒介和出版商以及实业界领袖和公众成员本身共同承担。台湾知名的并且具有思想的实业界人士曾经这样说过：这是一场社会教育运动，每个人都无需等待别人率先开始。

观念变化与计划水平的提高

以现代形式表现出来的儒家习惯吸收了中国过去的传统；这会降低儒家习惯传播的阻力，但是它也要求个人的行为以及工商实业界的行为有所调整。它的范围远远超出了传统上为人们所知

的少数几种美德，这些美德曾使得台湾和其他亚洲新的工业化国家和地区在过去一段时间实现了高速的经济发展。象职业道德、节俭、创业精神这类传统的导致经济增长的因素仍然是必需的，但仅仅这些因素已经不再足以保证台湾实现无限制的持续经济进展。保证持续增长所需要的的因素是进取精神的具体应用，这种进取精神将通过知识水平的提高及其应用而使台湾的心理资源集中于持续的经济发展，同时，保证持续增长所需要的的因素还有制度和行为的必要调整，这种行为调整是与儒家称之为自我修养的内容相应的。

要实现持续发展必须得到强大的动力，并且显然不能再限于用诸如人均国民生产总值之类的指标来测定物质福利条件的持续改善。对于越来越占绝大多数的人来说，生活方式在自由程度上愈来愈得到更大的满足（为实现这一点人们感觉到值得比现在更加努力地工作，而为了保证这一点不致丧失，人们会继续地努力工作），或许可以提供一个共同的目标，以取代为经济和实物条件所付出的努力，这些努力是过去一段时间内所有亚洲新的工业化国家和地区发展的强大动力。这一范畴要比“生活质量”更为综合。这一目标的实现将使得那些离开台湾到其他国家和地区求学或工作的人愿意回到台湾进行持久的访问或长期居住。这一目标的实现将会使得定居在外国的华裔夫妇将他们的子女送到台湾来，至少使他们的子女在台湾接受一段时间的教育，度过其部分成长期，这一目标的实现将会使人们愿意到台湾度过自己的退休生活，或者送他们的父母到台湾来度过退休生活。这一目标的实现也会使得那些出于较好的经济因素在其他国家和地区投资的人同样愿意在台湾投资。这一目标的实现同样还会使得人们出于个人的目的或工商实业的目的将钱汇到台湾。

如果台湾真的能保持这种假设的状态，“精英外流”的现象就会消失。取而代之的是，人力资本的流出将会逆转，变成以前在

外国进行的人力投资的回归和人力资本向台湾流入的开始。对于非人力资本来说同样如此。假定有决心使这种幻想变成现实，有谁还能说这一目标不能实现呢？！

结束语

台湾的政策制定者为台湾设计的持续发展之路仍然在接受检验。从现在开始的今后几年间，对有利于知识密集型产业发展和国际化程度不断提高而提出的经济结构变动战略，还不可能作出完整的评价。

同时，既然台湾发展战略实施的结果至今来说是相对成功的，那么，这种战略向其他国家和地区的可传递性究竟如何？如果我们不急于马上回答这一问题，我们便可以先问几个另外的问题，为回答这一问题作铺垫。

第一，如果我们所涉及的国家或地区，其自然资源供给的稀缺程度与台湾的情况差不多，那么我们需要回答的第一个问题就是：这一国家或地区是否具有较高的储蓄倾向？是否具有较强的职业道德？是否拥有大量的工商实业界英才？

第二，为了推动经济结构的更为根本性的变化，使其知识密集型部门的比重更大，我们所要回答的关键问题是教育基础结构的状况以及扩大较高层次教育的可能性。其主要目的在于扩大应用研究和开发以及技术创新的商品化，而不是为了创造一个知识分子队伍。而在欠发达国家和地区（LDCS）仅有的少数几

所大学中，有许多都是在试图创造一个知识分子队伍。

第三个问题是：传统和既得利益是否会阻碍经济结构和制度的变化（这种变化可以有助于动员国内或地区内以及外国的资源保证经济的持续发展，并且有助于支付外国资源的使用费用，而不会造成将来较大的支付平衡困难）？

最后，必须保证存在一种适当的行为类型。如果在一定的时间上不存在这种文化的可变性，那么行为类型能否平缓地变化并且以合理的速度变化，仍然是需要解决的关键问题。

但是在结束以上列举的所有问题之前，我们还必须提出一个更为基础性的问题。由于每一个国家和地区的情况不同，在提出以上问题以及解决以上问题时都必须考虑特定的环境，这样也就必定要有一些受到制约的政策制定者，他们知道什么时候以及如何寻找以上每一个问题的答案。政治体制必须将这种人放在制定政策的位置上。除非有关情况是正在考虑中的，否则几乎不可能指望在适当的时候提出正确的问题，更不可能指望给出正确的答案。

如果所考虑的国家或地区自然资源丰富，那么可能会减少国内或地区内所需要的储蓄规模。同时除了资源出口以外，也会降低以其他来源获得的外汇需求，并且会减少潜在的支付平衡问题。^①但是，同样的一系列问题仍然必须去提出和回答。与其试图认为从比较的角度考察持续经济发展时资源丰富和资源贫乏的国家或地区之间可能只存在很少的实际差别，还不如承认：在资源丰富的国家或地区，即使起初是失败的，也可能有更多的机会做进一步的努力。

^①从80年代初期债台高筑的资源出口型发展中国家或地区的经历来看，这一论点是大有争议的。